

國立政治大學 國際事務學院

日本研究碩士學位學程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蔡增家博士

選舉制度改革前後日本聯合政府組成轉變之研究
(1993—2000)

**The Formation and Conversion of Japanese Coalition
Government Before and After Electoral Reform
(1993-2000)**

研究生：李軍翰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謝誌

「他對我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

《聖經·哥林多後書》第 12 章第 9 節

我是一名基督徒，上述的這句聖經經節是個人最喜歡的一段話。自大學指考前一天晚上以來，這句經節已無數次鼓勵過我，讓我在迷惘與挫折之中能坦然接受自己力有未逮之處，進而學習靠著禱告尋求神的幫助，以此彌補自身能力的不足。能夠完成這篇論文，我第一位要感謝的就是愛我的主耶穌基督。雖然撰寫過程備嘗艱辛，但就如同前面的經文所述：神的恩典夠我用！因著祂的幫助，我才能體驗到與阿基米德一樣的奇妙經歷：在反覆苦思時竟然在洗澡的過程中豁然開朗。感謝神的恩惠與憐憫，總能適時帶領我走出一條新的道路，才能讓我多次體會到「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滋味後順利完成論文。把榮耀歸給守約施慈愛的神！

回首在政治大學日本研究碩士學位學程求學的時光，最要感謝的人就是我的指導教授蔡增家老師。由於個人並非社會科學相關的大學科系出身，所以還記得剛成為研究生時對於要如何撰寫社會科學領域的學術性論文，仍感到毫無頭緒。幸好當時蔡老師開設了「社會科學研究方法」與「日本政治經濟研究」這兩門課程，讓我們在實作中學習如何為自身的研究命題、安排章節與擬定研究方向，並從中培養我們做研究時應具有的思維邏輯與批判能力，為我們打下了撰寫社會科學領域論文的必要基礎。在討論碩士論文的過程中，也感謝蔡老師以耐心與溫和的態度指導我，不僅給予我許多鼓勵，亦關心我的生活起居，甚至願意挑選我擔任教學助理，使我在學習的過程中也能接受到處理事務上的歷練。感謝蔡老師，讓我不論在學識或實務上都受益良多。

接著要感謝的是日本研究碩士學位學程的李世暉主任、石原忠浩老師，曾在學程擔任客座教授的米原謙老師、上山隆大老師、北村亘老師，擔任口試委員的義守大學吳明上老師以及所有在政大求學時曾教導、指點過我的師長。因著各位老師的辛苦指導與提點，才讓我學習到各種不同領域的寶貴知識。也感謝日本交流協會願意為我提供撰寫碩士論文訪日經費資助的獎助金，使我得以前往日本與當地學者進行交流並接受指導，且在學者們的指點下於當地找尋到許多在臺灣難以入手的寶貴書籍與官方文獻。多虧這些重要的資料，本研究才得以順利完成。此外要感謝的，還有學程辦公室的助理佳蓉學姐，我的同學們育正、怡璇、冠澄、玠翔、亞儒、翔彬、礼子、王歡、娟姐、雄哥等人，以及所有的學長姐與學弟妹們，與你們一同相遇、學習、用餐、出遊、討論與處理各樣事務的種種過程，都是我人生中難忘的美好回憶。

最後，謹以此論文獻給我摯愛的父母親、陪伴鼓勵我的皓筠，以及在撰寫論文的過程中所有曾經關心、幫助過我的人。

李軍翰 2016 年 3 月

摘要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從 1947 年以來採用中選舉區制度，直到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除了日本共產黨以外的 7 個在野政黨一同組成聯合政府，結束了自由民主黨自 1955 年以來的長期執政，情況開始所轉變。日本新黨黨魁細川護熙就任日本首相後，為了兌現選舉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將選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期望能以此改善國內政治獻金醜聞頻傳的金權政治弊端。而實施新選舉制度後所帶來的諸如小選舉區制有利於大型政黨但一黨難以過半、小黨在國會生存難度增加卻也有比例代表區維持其存在等效應，導致聯合政府從 1990 年代開始不再只是為了達成某種政治目標而形成的少數特例。自此以後，日本政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便形成一種常態。因此本研究認為，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的形成，兩者可說是相輔相成。

為了進一步分析選舉制度改革對 1990 年代的日本聯合政府、乃至於日本政壇造成何種影響，本研究將以 1996 年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首度實踐於眾議院選舉作為分水嶺，將 1996 年以前成立的細川、村山聯合政府定義為「選舉制度改革前的聯合政府」，1996 年到 2000 年成立的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定義為「選舉制度改革後的聯合政府」，並從政黨規模、意識形態、政黨穩定狀況與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的實施等角度進行觀察與比較。本研究發現，選舉制度改革後的聯合政府在政黨規模上已形成一個大型政黨加上兩個小黨的合作模式，意識形態也趨向右派主導而多元。就政黨穩定狀況而言，經過選舉制度改革所帶來的政黨重組，使日本政黨正走向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而在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與選舉制度改革雙管齊下實施後，日本選舉也已由過去的派閥主導，開始向政黨主導模式邁出了第一步。

關鍵字：選舉制度改革、日本聯合政府、1990 年代

Abstract

After the end of World War II, SNTV-MMD system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with multi-member district system) was adopted by the Lower House in Japan since 1947. However, the electoral system of Lower House has been adapted after the Japanese general election in 1993. The Liberal Democratic Party, generally abbreviated to “LDP,” has been the ruling party of Japan since it was founded in 1955, but the LDP lost its overall majority after the Japanese general election in 1993. A coalition government was created by seven opposition political parties, and Morihiro Hosokawa, the leader of Japan New Party, was elected prime minister. Hosokawa promoted electoral reform, he adapted the electoral system of Lower House for single member district with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system, because he promised to eradicate the plutocracy in Japan. The new electoral system causes several conditions, including the major parties are superiors in election, but it’s difficult for them to win the majority seats in Lower House. Besides, it’s difficult for the minor parties to win the seats in single member district, but there is an opportunity for them to win seats in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Those conditions cause that Japanese political parties form coalition government become normality. Therefore, the electoral reform and the forming of coalition government are complementarity in the 1990s.

In this research, the coalition governments in the 1990s are divided into two groups by the executing of single member district with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system in Japanese general election of 1996. The Hosokawa government and the Murayama government are defined as “the coalition governments before the executing of new electoral system.” The Hashimoto government, the Obuchi government and the Mori government are defined as “the coalition governments after the executing of new electoral system.” Those two group are contrasted with each other from the scale of political parties, the ideology, the stability of political parties, and executing of the Political Funds Control Law.

There four major findings in this research. The first one is the coalition governments after the executing of new electoral system are formed by one major party and two minor parties. The second one is even the coalition governments after the executing of new electoral system are leading by the right-wing parties, the ideology of them is multivariate. The third one is electoral reform causes the party realignment and the Japanese political party system become one unstable major party or two major parties with several minor parties. The last one is the leader of Japanese election is turning to the parties from factions, because the new electoral system and the Amendment to the Political Funds Control Law are executed.

Keywords: Electoral Reform, Japanese Coalition Government, the 1990s.

目錄

| | |
|---|----|
| 第一章 緒論..... | 1 |
| 第一節 研究背景..... | 1 |
| 第二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 7 |
| 第三節 文獻檢閱..... | 10 |
|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架構..... | 16 |
| 第五節 研究限制與預期成果..... | 19 |
| 第二章 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之關係..... | 21 |
| 第一節 戰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之變革..... | 21 |
| 第二節 1990 年代聯合政府的出現..... | 24 |
| 第三節 小澤一郎影響下的小黨聯合..... | 26 |
| 第四節 選舉制度改革對聯合政府的影響..... | 29 |
| 第五節 小結..... | 31 |
| 第三章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日本聯合政府的組成（1993－1996）..... | 33 |
| 第一節 細川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 33 |
| 第二節 細川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 36 |
| 第三節 村山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 38 |
| 第四節 村山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 41 |
| 第五節 小結..... | 43 |
| 第四章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日本聯合政府組成之轉變（1996－2000）..... | 45 |
| 第一節 橋本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 45 |
| 第二節 橋本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 50 |
| 第三節 小淵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 51 |

| | | |
|------|-----------------------------|-----|
| 第四節 | 小淵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 54 |
| 第五節 | 森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 56 |
| 第六節 | 森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 58 |
| 第七節 | 小結..... | 59 |
| 第五章 | 選舉制度改革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影響之政治分析..... | 61 |
| 第一節 | 從政黨規模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 | 61 |
| 第二節 | 從政黨意識形態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 | 73 |
| 第三節 | 從政黨穩定狀況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 | 80 |
| 第四節 | 從政治資金規正法觀察選舉制度改革對政黨之影響..... | 86 |
| 第五節 | 小結..... | 90 |
| 第六章 | 結論..... | 92 |
| 第一節 | 研究發現..... | 92 |
| 第二節 | 研究建議..... | 97 |
| 參考文獻 | | 100 |



表圖目次

| | | |
|-------|-------------------------------------|----|
| 圖 1-1 | 研究架構圖 | 18 |
| 圖 3-1 |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各政黨議席數 | 33 |
| 圖 3-2 | 1994 年村山聯合政府成立時眾議院各政黨議席數 | 39 |
| 圖 4-1 | 1996 年眾議院大選後各政黨議席數 | 48 |
| 圖 4-2 | 1999 年「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成立時眾議院各政黨議席數 | 54 |
| 圖 4-3 | 2000 年眾議院大選後各政黨議席數 | 57 |
| 圖 5-1 | 直線型的政治意識形態光譜 | 73 |
| 圖 5-2 | 2000 年為止日本主要政黨變遷圖 | 86 |
| 表 1-1 |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對照表 | 7 |
| 表 1-2 |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聯合政府對照表 | 7 |
| 表 1-3 | 文獻檢閱 | 15 |
| 表 5-1 | 選舉制度改革方案之比較 | 68 |
| 表 5-2 |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構成政黨規模表 | 72 |
| 表 5-3 |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聯合政府構成政黨規模表 | 72 |
| 表 5-4 |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政黨意識形態整理 | 79 |
| 表 5-5 |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聯合政府政黨意識形態整理 | 79 |
| 表 5-6 | 1994 至 1999 年政治資金規正法之更動 | 89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

自 1955 年自由民主黨成立之後，日本政壇表面上看來是由右派保守的自民黨與左派革新的日本社會黨，這兩個大型政黨進行競合的「兩大政黨體制」，但就實際的狀況而言，由於在國會席次上，尤其是眾議院的席次，自 1955 年至 1990 年為止自民黨都能獲得過半數席位，而社會黨拿到的則為約等同於自民黨席次的一半、或是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的議席數，這種實質為「一又二分之一政黨體制」的情況造成日本政壇長期以來都是由自民黨單獨執掌政權，並形成所謂的「1955 年體制」。¹而 1955 年體制之所以得以成形，則與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國際局勢有關。由於國際冷戰秩序的形成，使得當時日本國內各界更願意出現一個穩定的政治環境與強有力的國家政權，並且進一步作為經濟發展的有利條件，導致以經濟發展與安定秩序為訴求的右派保守政黨自民黨得以在面對左派革新政黨社會黨的挑戰時，總能脫穎而出、確保政權的延續。但直到 1990 年代冷戰結束、以及泡沫經濟破滅後，自民黨長年以來所倚靠的經濟發展與安定秩序這兩項利器均已失去立錐之地，日本政壇因而在國際情勢改變後發生了許多天翻地覆的變化，使得 1955 年體制不再，日本政治的發展開始走向一個嶄新的時代。²這個時期的日本政府經歷了選舉制度改革，將 1955 年體制時期的「中選舉區制度」（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with multi-member district system, SNTV-MMD system），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single member district with proportional representation system）。此外，在政府構成上，有一項與 1955 年體制時期大不相同的特點，就是單一政黨執政的狀況已實屬罕見，大多是由各政黨之間彼此合縱連橫、組成聯合政府。究竟選舉制度改革何以在 1990 年代開花結果，聯合政府又是在什麼樣的因緣際會下成形？這兩項劇變又為何同時發生在 1990 年代的日本政壇？本研究認為這些都是值得探討的焦點。而要回答這些問題，則必須要釐清其中的歷史脈絡。

首先，針對選舉制度改革如何在 1990 年代開花結果之部分，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從 1947 年以來採用「中選舉區制度」，意指一個選區可產生一名

¹ 藤本一美，《現代日本政治論——1945-2005》，（東京：專修大學出版局，2008 年），頁 12。

² 楊鈞池，〈後冷戰時期日本聯合政府與政治改革〉，《政治科學論叢》，第 16 期，2002 年 6 月，頁 66-68。

以上的當選人，而各選區的當選名額則多為 3 名到 5 名。這項選舉制度在眾議院一直延用到 1993 年，但早在 1956 年的鳩山一郎內閣與 1973 年的田中角榮內閣時期，就已提出將中選舉區制修改為「小選舉區制度」。這並非日本第一次實施該制度，二次大戰前的日本就曾兩度採用小選舉區制度，分別是 1890 年到 1898 年，與 1920 年到 1924 年。³鳩山與田中內閣欲導入小選舉區制度的目的都在於，其評估小選舉區制度對大黨有利，將可確保自民黨在國會的席次維持多數，更甚者，若能進而掌握三分之二的議席，未來將握有推動修改憲法第九條之主動權。但這樣的改革法案送至議會後，不論鳩山內閣時期或田中內閣時期都面對到在反對修改憲法的社會黨等政黨與輿論的反對，甚至連自民黨內部都有著反彈聲浪，導致這兩次選舉制度改革法案都在未及審議前即成廢案。之所以會引起如此大的反對聲浪，是因為選制改革後選區必定會重新劃分，不論在野黨或執政黨議員都擔心如此一來將失去自身的既有票源，其後援會組織也必須隨著選區重劃而重新改組，這些都是極大的政治風險。在內外交迫下，鳩山與田中內閣的選舉制度改革計畫便因此無疾而終。⁴由此可知，鳩山與田中內閣推動選舉制度改革之因在於執政的自民黨期望擴大自身在國會的席次。

直到 1988 年，日本爆發了重大的金權醜聞「瑞克魯特事件」，此案成為日後選舉制度改革契機。多名高階官僚、在野黨議員與自民黨派閥領袖被指涉及此案，最後被起訴者除了瑞克魯特會長江副浩正外，亦包含官房長官藤波正孝、文部省與厚生省事務次官等人，在這項政治獻金醜聞餘波盪漾下迫使首相竹下登引咎辭職，自民黨聲譽也因此一落千丈，也讓民眾對政治人物的操守產生強烈質疑。⁵當時學界多認為造成如此重大弊案之因，就在於中選舉區制度所帶來的負面影響。首先，中選舉區制造成自民黨長年在政壇一黨獨大。依照學者看法，中選舉區制被視為是一種「準比例代表制」，各選區當選席次在 4 席以下時，仍有利大黨獨佔席次；⁶對小黨候選人而言，只需拉攏足以支持其當選的票源就有當選機會。這種選舉制度雖同時對大型與小型政黨有利，卻也因此導致國會小黨林立，難以形成足以撼動自民黨執政的在野黨。⁷第二，選區分配失衡。自民黨能在國會獨大多年，有相當大的因素在於其票倉多在農業縣，這些農業縣人口少於都會區，所分配到的席次卻多於都會區，使得票源在都會區的社會黨等在野黨難以與自民黨抗衡，也擴大了自民黨在中選舉區制的優勢。

³ 王鼎銘、郭銘峰、黃紀，〈選制轉變過程下杜佛傑心理效應之檢視：從日本眾議院選制變革的經驗來觀察〉，《問題與研究》，第 47 卷第 3 期，2008 年 9 月，頁 3。

⁴ 宮川隆義，〈小選挙区比例代表並立制の魔術〉，（東京：政治広報センター，1996），頁 188-190。

⁵ 內田滿原編著，徐興慶、蔡啟清編校，吳明上、楊鈞池譯，《現代日本政治事典》，（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08），頁 208-209。

⁶ 林繼文，〈制度選擇如何可能：論日本之選舉制度改革〉，《台灣政治學刊》，第 2 期，1997 年 12 月，頁 74。

⁷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臺北：三民，2006 年），頁 108。

⁸第三，選舉花費過多。在中選舉區制度下，由於一個選區會產生出多位當選人，各選區的候選人為了確保當選票源，都必須要花費巨額成立後援會組織，以方便選舉動員與募集選舉資金。第四，在派閥與金權政治橫行下，黨紀不彰。以長期執政的自民黨為例，一個自民黨候選人若要在選區中被提名，通常都需要加入一個派閥，因為根據中選舉區制，每個選區的當選人不只一人，所以在眾多自民黨候選人中，被提名與否與各選區提名人數皆需要透過自民黨派閥之間的協商才能決定。再者，若該候選人被提名，除了倚靠個人的後援會組織動員與募款外，仍尚需要來自派閥與派閥背後的企業等利益團體的政治獻金，才有足夠的財力投入選戰，並順利當選。如此一來，在該候選人當選成為議員以後，派閥與利益團體便可透過這些政治獻金來促使該議員為其推動對自身有利的法案，或是為法案護航，導致議員淪於為所屬派閥與少數利益團體服務，而非實踐其所屬政黨或個人的政策理念或主張。⁹在這些因素下，中選舉區制被學界認為是許多政治弊病的溫床。至此，選舉制度改革在 1980 年代時已不再是為了一黨之私，而進一步成為改善國內政治弊端的主要手段與目標之一。

1989 年 6 月，宇野宗祐首相召集「第八次選舉制度審議會」，進行選舉制度改革的研議。在過程中雖然經歷了宇野內閣倒台、海部俊樹內閣取而代之，研議依然持續進行。1990 年 4 月，審議會向海部首相提出成果報告書，書中建議採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將眾議院總席次 500 席中，300 席由小選舉區產生，200 席由比例代表區產生。其中比例代表區則是將全國劃分為 11 個比例代表區；選民有兩票，一票投給候選人，一票投給比例代表區的政黨。¹⁰此後，1991 年的海部內閣與 1993 年的宮澤喜一內閣皆曾正式向國會提出選舉制度改革法案，但在自民黨內保守派議員反對比例代表制與在野黨議員提出比例代表席次多於小選舉區之選舉制度的杯葛下，至終仍成為廢案。

直到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除了日本共產黨以外的 7 個日本在野政黨一同組成聯合政府，以總和 243 席力壓自民黨的 223 席，導致自民黨下台，中止了自民黨從 1955 年以來共 38 年的長期執政。這 7 個政黨推舉日本新黨的黨魁細川護熙為首相，共組聯合政府。細川護熙就任日本首相後，為了兌現選舉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在朝野一番折衝下，最終於 1994 年 1 月 29 日達成協議。這項新的選舉制度有幾項特徵。首先在選舉區制與議席分配方面，議會席次數量由過去的 511 席減少為 500 席，其中 300 席由小選舉區中選出，200 席由比例代表區中選出，其中小選舉區共劃為 300 區，一個選區會有一位候選人當選，比例代表區則將分為 11 個選區，依照人口比例分配當選名額。其次在選票設計方面，

⁸ 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日本政府與政治》，（臺北：五南，2005），頁 144。

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2004），頁 116-122。

¹⁰ 許介麟、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12。

新制採用兩票制，一票選出小選舉區的候選人，另一票則投給政黨，由各政黨按得票比例來分配 200 席的比例代表席位。第三在候選人方面，允許政黨在小選舉區與比例代表中重複提名候選人。¹¹至此，眾議院選舉制度由中選舉區制轉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選制改革正式確立，並於 2000 年將總席次減少為 480 席後，形成現行的選舉制度。

其次，關於聯合政府如何在 1990 年代成形之部分，如前文所述，1990 年代初期選舉制度改革面臨了數次挫敗，除了造成海部首相被迫辭職外，在宮澤內閣時期更是對自民黨造成了極大的影響。此時的在野黨已達成推動選舉制度改革的共識，而自民黨內部的改革派如小澤一郎、羽田孜與武村正義等議員，對於宮澤內閣未能達成選舉制度改革極為不滿，因而聯合在野黨發動對宮澤內閣的不信任案，導致宮澤內閣倒台、眾議院進行改選。事實上，這種為了達成改革不惜與自身政黨對立的狀況，早在 1992 年 5 月細川護熙為了實踐自身對於 1955 年體制下政界、官僚與企業之間利益輸送所形成的政治亂象進行改革的理想，因而宣布脫離自民黨、成立「日本新黨」時便已產生。¹²其後，自民黨內改革派議員更選擇在 1993 年 7 月眾議院大選前離開自民黨，小澤一郎與羽田孜等議員成立了「新生黨」，武村正義則成立了「先驅新黨」。這些為了對當前政壇進行改革而創立的政黨，在日後使政局出現重大變化，選舉制度改革也才因此露出曙光。

1993 年 7 月眾議院大選結果，雖然自民黨拿下 223 席，仍舊是國會中席次最多的政黨，但席次卻未過半。此時，拿下 35 席的日本新黨與 13 席的先驅新黨成為自民黨與在野政黨積極爭取合作的對象。兩黨與自民黨和在野政黨進行交涉後的結果，由於自民黨對於推動兩黨所主張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區並立制態度曖昧，而在野政黨則表態支持下，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最終選擇加入由社會黨、新生黨、公明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這 5 個在野政黨所組成的聯盟、共組成 7 小黨聯合政府，導致自民黨下台。¹³這樣的結果不僅中止了自民黨從 1955 年以來共 38 年的長期執政，也宣告了 1955 年體制的終結。日本新黨的黨魁細川護熙就任首相，組成了日本自 1955 年體制終結以來第一個聯合政府後，即是為了兌現自身進行政治改革的主張、以及在野政黨共組聯合政府時立下的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由此可知，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的推動，是促使聯合政府成形的重要因素。

綜觀 1990 年代的聯合政府，按「構成政黨規模」分類又可分為以下三種。第一種是由 7 個小黨所組成的細川聯合政府。這樣的一個基於達成政治承諾而組成的多黨聯合政府，其成員之間的政治理念卻是各不相同。小澤一郎與羽田孜為首的新生黨、武村正義為首的先驅

¹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24。

¹²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2014），頁 59-60。

¹³ 加藤秀治郎，《日本の統治システムと選挙制度の改革》，（東京：一藝社，2013），頁 245-246。

新黨以及細川護熙為首的日本新黨是右派政黨，以宗教團體為本的公明黨則是中間派政黨，而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又是左派政黨。由這三種政治意識形態所組成的細川聯合政府，其成員的合作基礎可謂相當薄弱，而一旦達成了約定的政治承諾，這三者間南轅北轍的政治理念隨時都將成為讓聯合政府陷入危機的引爆點。¹⁴從細川聯合政府僅維持 8 個月，以及隨後由羽田孜所領導的聯合政府更是僅 64 天就宣告倒台，即可看出這種由政治思維不同的小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是極容易互分派系、彼此間失去信任，而導致倒台的命運。

第二種聯合政府，則是由兩個大型政黨（社會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的村山聯合政府。1994 年 7 月，日本社會黨黨魁村山富市聯合了對小澤一郎不滿的先驅新黨，以及在野的國會最大黨自民黨組成聯合政府。村山內閣的成立，雖讓社會黨出現自 1955 年體制形成以來的第一位首相，但也因著與自民黨的結盟，使得村山富市不得不放棄反對美日安保體制、自衛隊違憲與廢除核能發電等社會黨長久以來的政治立場。這樣的妥協讓社會黨的基層選民大量流失，並直接導致社會黨在 1995 年 7 月的參議院選舉中大敗。雖在自民黨、先驅新黨的挽留下，村山於 1995 年 8 月組成第二次內閣，但到了 1996 年 1 月，村山富市最終仍選擇辭職下台。¹⁵由村山聯合政府的例子可以看出，假如一個政黨為了能參與執政或其餘利益，而選擇與政治立場完全相左、席次比自身多的政黨結盟，也許當下確實能從在野黨搖身一變成為執政黨，但從長期來看，卻會出現政策被同盟的大型政黨所主導、無法貫徹自身政治主張、不符支持者期待等現象。這往往會導致該政黨票源流失、於選舉中遭遇慘敗，陷入在國會的影響力不增反減的窘境。

第三種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加上兩個小黨所組成的橋本、小淵、森聯合政府。這 3 個聯合政府皆成形於實施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 1996 眾議院大選之後。在此期間，自民黨於 1996 年與 2000 年的眾議院大選中都是國會最大黨，其他小黨如社民黨、先驅新黨等席次都大幅減少。但因著自民黨席次先後未在眾議院與參議院超過半數，使得自民黨必須與其他小型政黨共組聯合政府，以確保欲推動的提案與改革能順利通過。而各小黨在國會則面臨生死存亡之危機，除了選擇與自民黨合作，以求與其分配、共享選舉資源與席次外，亦有可能選擇與其他小黨整合，共組為大型在野政黨與自民黨抗衡。但這種在野政黨的成員，彼此之間的政治理念往往有所差距，如果未能持續在國會選舉中有所斬獲，往往會走向分崩離析的命運。

最後，針對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形成為何同時發生在 1990 年代的日本政壇之部

¹⁴ 大嶽秀夫，《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3），頁 5-11。

¹⁵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変貌》，（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6），頁 40-45。

分，除了上述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的推動是促使細川聯合政府成立的重要因素外，自 1996 年眾議院選舉首度採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與 2000 年眾議院選舉將總席次調整為 480 席後，這段期間的 3 個聯合政府依然維持「1 大 2 小」形式，這表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特質確實對聯合政府的構成具有影響力。首先，在小選舉區制中，由於一個選區只會有一位候選人當選，這導致各政黨簇擁者會將選票集中於由所支持的政黨所提名的單一候選人，而未有固定支持政黨的中間選民除了會聚焦在各政黨所提出的政見來做出抉擇外，亦有可能將選票投給大黨所提名的候選人，以免讓自己的選票因投給極有可能落選的小黨候選人而失去價值。如此一來在小選舉區中，由大黨候選人當選的機率相當高。其次，依照杜佛傑法則（Duverger's Law），採用小選舉區制度的國家應將會發展出兩黨制，這種狀況雖然在 1996 年與 2000 年的眾議員大選中仍不明顯，但這兩次選舉中已產生席次超過 100 席的新進黨與民主黨，且此兩黨均站在自民黨的對立面，已造成自民黨席次無法過半，需結合其他小型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狀況。第三，如前文所述，在小選舉區制的設計上，每區只能有一位當選者的條件下，各政黨大多只派出一位候選人。這原有降低各黨選舉花費的美意，但因著選區規模的縮小，候選人往往會將後援會規模改制為較小的村町等單位，以方便動員選民。隨著選民動員量的增加，以及 1990 年代後候選人頻繁的利用媒體宣傳，導致各黨的選舉花費並不下於中選舉區時代。¹⁶在此其中，大黨所提名的單一候選人在母黨的蔭庇下，享有強大的後援會組織與豐富的選舉資金，使其在小選舉區中佔盡優勢。小黨候選人在地方上資源缺乏，也難以像中選舉區制時期一樣因著各選區當選人超過一人，而可倚靠個人特質當選。這直接導致小黨在國會席次大量減少，與小黨死票率過高的現象。因此，小黨在這種情況下有兩種選擇，一種是接受大型政黨的邀請加入聯合政府，以期望與大型政黨一同協調小選舉區與比例代表區的參選名單，使該小黨更能在國會中生存。另一種則是選擇與其他小黨整合，共組為大型在野政黨與執政黨抗衡。

基於上述理由，本研究判斷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的形成可說是相輔相成，為了達成選舉制度改革，組成聯合政府成為一種有效的手段，而在實施新選舉制度後所帶來的有利大黨、一黨難以過半、小黨難以生存等效應，又導致聯合政府從 1990 年代開始不再只是個特例。自此以後，日本政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便形成一種常態。

¹⁶ 吳明上，〈日本眾議院議員選舉制度改革之探討：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問題與研究》，第 42 卷第 2 期，2003 年 3 月，頁 91。

表 1-1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對照表

| | 細川聯合政府 | 村山聯合政府 |
|--------|--|----------------------------|
| 構成政黨規模 | 7 小 | 2 大 1 小 |
| 政黨意識形態 | 日本新黨：右派 日本社會黨：左派 新生黨：右派 公明黨：中間派 先驅新黨：右派 民社黨：左派 社會民主連合：左派 | 大黨 日本社會黨：左派 自由民主黨：右派 |
| | | 小黨 先驅新黨：右派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表 1-2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聯合政府對照表

| | 橋本聯合政府 | 小淵聯合政府 | 森聯合政府 |
|--------|---------------------------|-------------------------|-------------------------|
| 構成政黨規模 | 1 大 2 小 | 1 大 2 小 | 1 大 2 小 |
| 政黨意識形態 | 大黨 自由民主黨：右派 | 大黨 自由民主黨：右派 | 大黨 自由民主黨：右派 |
| | 小黨 社會民主黨：左派 先驅新黨：右派 | 小黨 公明黨：中間派 自由黨：右派 | 小黨 公明黨：中間派 保守黨：右派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第二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動機

1993 年，日本自民黨自 1955 年以來長期執政的局面隨著在野政黨合作、共組聯合政府而宣告終結。但在成員間合作基礎薄弱的情況下，不僅使由以往的在野黨所組成的細川、羽田聯合政府成立不滿一年即快速倒台，自民黨更於 1994 年以加入村山聯合政府的方式參與執政，在 1996 年村山首相下台後更是一舉奪回政權，以自民黨為中心與在野黨組成聯合政

府。由非自民黨所組成的聯合政府在執政期間上雖然短暫，卻有著一項相當重大的成就，就是於 1994 年通過選舉制度改革法案。取代原有之「中選舉區制」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首次實踐於 1996 年眾議院大選，並於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時受到修正，減少比例代表區 20 席，導致眾議院總席數產生變化。但即使議席有所不同，這兩次大選的結果，依然都是由自民黨拿下國會最多席次。然而，如前文所述，這兩次選舉中自民黨席次皆未在國會過半，使其不得不和其他政黨共組聯合政府。部分小型政黨為了參與執政，亦選擇與自民黨合作。可見，在新選舉制度的運作下，日本聯合政府並未隨著執政黨改變為大型政黨而消失，反倒繼續由大黨為核心來組成、維持。再者，新選舉制度的特性亦足以造成過往一黨拿下過半席次的狀況難以出現，以及小黨在選戰中難以與大黨抗衡，而不得不選擇與大黨合作，以共享資源的情況產生。此外，眾議院比例代表區席次之所以於 2000 年被削減 20 席，乃起因於小淵聯合政府的自由黨與公明黨兩名成員之間的政治角力，由此可知對於政黨而言，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亦能成為聯合政府成員之間的政治籌碼。¹⁷有鑑於此，本研究期望以政治分析的角度出發，針對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前後在日本政壇所形成的 5 個主要聯合政府：細川、村山、橋本、小淵、森聯合政府在組成方式上產生了何種轉變進行深入研究。

貳、研究目的

一、探討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之關係

由上述內容可知，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之形成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而若進一步探究後可以發現，原本隸屬於自民黨、之後脫黨籌組了新生黨與新進黨等政黨的小澤一郎在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中扮演了推手之角色。然而，小澤一郎原先所提倡的選舉制度為小選舉區制度，¹⁸但在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與先驅新黨等在野政黨合作、共組聯合政府的過程中，卻轉而支持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最後亦將此制度落實。這樣的結果是否為小澤一郎在推動改革的過程中為了爭取在野政黨合作、組成聯合政府使自民黨政府下野而採取之手段？本研究期望能從小澤一郎的著作中了解其對選舉制度改革的想法與理念，並以文獻為基礎建構出當時的歷史背景，釐清小澤一郎所倡導的選舉制度改革理念對 1993 年自民黨下野、細川聯合政府的成立有何助益，以及在組成聯合政府與將選制改革付諸實行的過程中，小澤一郎在選舉制度方面的主張又有何改變。

¹⁷ 許介麟、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27-128。

¹⁸ 小澤一郎，《日本改造計畫》，（東京：講談社，1993），頁 65-80。

二、分析日本聯合政府在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的組成與運作模式

在此部分，本研究將先就聯合政府的成因與類型進行論述，再以 1996 年眾議院選舉首次採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為區隔，將從 1993 年到 2000 年所成立的細川、村山、橋本、小淵、森 5 個聯合政府區分為 1993 年到 1996 年，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與 1996 年到 2000 年，新選舉制度實施後所形成的聯合政府，並進一步以「構成政黨規模」與「政黨意識形態」兩種角度對參與聯合政府的政黨進行分類，並檢視選舉制度對於構成聯合政府的成員造成之影響。

三、1993 年到 2000 年之間，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共組聯合政府的政治分析

經過以上的論述後，本研究將進行統整，並針對舊制的中選舉區制度與新制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差異進行比較，再從中探討選舉制度改革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產生何種影響。此外，由於本研究認為，選舉結果亦是影響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共組聯合政府之模式的重要因素，故將從政治層面的「選舉運動主導權」之角度出發，分析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選舉運動主導權的轉移過程，以及選舉運動主導權的轉移對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日本政黨合縱連橫、組成聯合政府的過程與模式之影響。

參、主要論點

本研究將嘗試以選舉制度改革為角度來解析 1990 年代日本聯合政府變化之狀況。以往學者的研究，多為針對選舉制度或是 1996 年與 2000 年眾議院大選之結果進行分析，以及單就聯合政府的政治決策組織與實行之政策進行評述。對此，本研究期望能先探究小澤一郎所倡導的選舉制度改革理念對 1993 年自民黨下野、細川聯合政府的成立有何影響，再以從 1993 年到 2000 年所組成的細川、村山、橋本、小淵、森 5 個聯合政府進行個別研究，更進一步以正式實行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 1996 年眾議院大選為分水嶺，從「構成政黨規模」與「政黨意識形態」兩種角度探討選舉制度改革前後的聯合政府組成過程與模式有何差異，並在探討選舉制度改革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產生何種影響的過程中就「選舉運動主導權」轉移之角度，檢視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日本政黨合縱連橫之模式在政治層面有著有何變化。本研究希望以此幫助當今學界對於 1990 年代的日本政壇在實施新選舉制度前後產生何種改變之議題上能有新的認識，亦期盼能從中有更進一步的突破。

第三節 文獻檢閱

有鑑於日本政治相關之專書相當繁多，本研究將依照本論文命題的三大要點：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之轉變，將相關文獻細分為三大類，分別是從宏觀政治史角度、針對選舉制度之研究，與針對政黨之研究三個部分。以下將依序對這三大類中的文獻之特色與要點進行論述。

壹、宏觀政治史角度

所謂宏觀政治史，就是針對 1990 年代所發生的種種政治變化詳盡地記述，並針對這段期間所發生的種種事件加以論述。由日本學者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所共著的《戰後政治史第三版》，竹中治堅所著的《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與臺灣學者蔡增家的著作《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都是從宏觀的角度記述這段發生在 1990 年代的政治變動。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所共著的《戰後政治史第三版》中，作者敘述了細川、羽田、村山聯合政府的成立與失敗，選舉制度的改革與實行，在野政黨的變化，以及橋本、小淵、森政府期間所進行的種種改革。¹⁹竹中治堅所著的《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將時間點設在細川政府倒台之後的政局變化，與《戰後政治史第三版》相較之下，竹中的書中有相當的篇幅引用了當時政治人物的發言內容，幫助讀者更清楚瞭解當時的時局狀況與政治人物的想法。此外，從其內容中亦可看出，1990 年代頻換首相的現象，亦代表著這段期間首相的權力十分不穩定，不僅對外受到在野政黨與輿論的挑戰，對內亦受到共組聯合政府之政黨與黨內派閥之掣肘，可謂寸步難行。而蔡增家的《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中，作者將 1990 年代的聯合政府分為自民黨下台後所組成的聯合政府，與自民黨再執政後所組成的聯合政府，並在介紹這兩種聯合政府的過程中針對各聯合政府的形成背景，實施的政策與改革，以及失敗倒台之因進行非常詳盡地介紹。作者認為，自民黨下台後所組成的聯合政府在政治經濟上的重大成就是細川聯合政府時期推動的選舉制度改革，以及村山聯合政府時期籌畫的財政改革，卻皆因執政諸黨之間政治意識形態落差過大而瓦解；自民黨再執政後所組成的聯合政府記取先前的教訓，先後推動了金融改革、行政改革、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與銀行合併等措施，但這些改革都過於零碎，讓派閥仍有干預政策的機會。因此，這時的日本亟需一位跳脫派閥之外的改革派人士，才能對政治經濟體制進行全面性的改

¹⁹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東京：岩波書店，2010 年），頁 179-203。

革。²⁰本研究則將以這些文獻為基礎，從中整理出 1993 年到 2000 年間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共組聯合政府的歷史脈絡。

貳、針對選舉制度改革之研究

首先將列出從選舉制度改革的推動過程到 1996 年與 2000 年的眾議院大選結果中，探討選舉制度理論與改革所帶來的影響的相關著作。對於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的過程，佐佐木毅所著的《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與加藤秀治郎所著的《日本の選挙——何を變えれば政治が変わるのか》，都有相當詳盡的論述；而小澤一郎亦在其著作《日本改造計画》中論及了中選舉區制度的缺失，並認為應當對選舉制度進行改革。佐佐木毅的《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中，作者詳細地將日本選舉制度改革的原由，以及在推動選舉制度改革法案的過程中，各政黨對於選舉制度與席位數上意見不同時所進行的政治角力。當細川聯合政府推動小選舉區 250 席、比例代表 250 席的選舉制度改革法案時，先後多次與自民黨進行談判，而在談判前後因著自民黨即便失去政權，依然是眾議院席次最多的政黨，以及執政諸黨中部分社會黨議員於參議院表決時倒戈反對，導致細川首相為確保法案在國會表決時能順利通過，而多次在與自民黨的協商中予以讓步，使得選舉制度改革法案的最終修改案轉變為小選舉區席位 300 席、比例代表 200 席，形成小選舉區席位多於比例代表席位、對大型政黨選情有利的制度。²¹這樣偏離細川聯合政府最初的修正案版本之結果不僅可視為由小黨所組成的聯合政府，面對到在野黨為大型政黨時不得不做出的妥協，在協商過程中的政治角力也可看出各政黨對於選舉制度改革所帶來的影響皆相當重視，因而致力將改革法案導向對自身政黨有利的條款。

而加藤秀治郎的《日本の選挙——何を變えれば政治が変わるのか》中，作者則是以探討選舉制度理論的方式，來解釋選舉制度改革後在日本政壇所發生的種種變化。值得注意的是，作者直接點出以減少選舉資金花費做為推動選制改革之動力，是日本獨有之現象，歐美各國在探討選舉資金花費時，甚少將其與選舉制度一同討論。此外，作者亦認為經過 1996 年與 2000 年兩次眾議院選舉後，日本始終未形成如杜佛傑法則所謂之「兩黨並立」現象，除了觀察時間尚需拉長外，政黨內部結構也是值得探討的重點。而在研究選舉制度的過程中，除了國會大選外，亦需要留意其他政府機關的選舉所產生之影響。總而言之，作者認為沒有真正完美的選舉制度，而各種選舉制度的差別又是建立在設計者對民主主義認知的不

²⁰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95-187。

²¹ 佐佐木毅，《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東京：講談社，1999），頁 461-466。

同，所以爭論選舉制度的「利害得失」並不是一件正確的事。²²

在小澤一郎的著作《日本改造計畫》中，作者認為日本應該廢止百弊叢生的中選舉區制，而改行小選舉區制。在小選舉區制下，由於一個選區只會產生一名當選人，如此將促使各黨在各選區只推派一名候選人，使推派候選人的權力集中到黨中央，導向以各政黨為中心的選舉方式。此外，作者也期望倚靠小選舉區制在日本實現兩大政黨制，但中選舉區制下的最大在野黨社會黨不足以阻撓自民黨長期執政，其亦無法扮演小選舉區制中「兩大政黨」的角色。再者，作者認為採行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也許是彌補小選舉區制缺陷的方法，但如果要實行大規模的政治改革，還是單純採用小選舉區制才為最佳良策。²³

而由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作、吳明上翻譯的《日本政府與政治》，與臺灣學者許介鱗、楊鈞池編著的《日本政治制度》，則是以制度面的角度論述日本的憲法、國會制度、選舉制度、政黨政治、公務員體制、地方自治與利益團體等項目的特徵，內容可謂包羅萬象。其中針對選舉制度，《日本政府與政治》認為在中選舉區制度下，選民投票動機同時受到政黨傾向、候選人傾向與政策傾向的影響，而自民黨也承受其惠，以此維持一黨獨大的局面。而在 1990 年代出現數個政黨誕生與聚散離合的政界重組現象後，因著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效果導致日本政黨的組織產生變化，以自民黨而言，派閥影響力降低，總裁與執行幹部的重要性相對提升，但尚未形成強大的領導權。此外，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也帶來小黨在比例代表區中容易取得席次，以及單一政黨不容易取得過半數席位、基本上將產生聯合政府的效果，因此新選制實施後的眾議院選舉結果既有杜佛傑法則中形成兩大政黨的傾向，但也容許第三黨、第四黨的存在，其中的第三黨、第四黨亦有機會參與聯合政府的組成，而使得政黨走向「變相的兩極化」，且可能出現「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²⁴而《日本政治制度》則指出在中選舉區制度、派閥與地方後援會組織三者結合下，日本政壇出現嚴重的金權政治問題，並詳述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要點，整理選舉制度改革過程中各政黨所提出的版本，以及 1996 年、2000 年與 2003 年的眾議院大選的選舉結果，且以這些資料為基礎，針對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影響進行深入分析，並認為步入 2000 年後的眾議院大選結果展現出日本政黨政治將確立兩大政黨的競爭結構，且自民黨將與公明黨持續合作。²⁵

由上述內容可知，隨著學者們在探討選舉制度改革的角度不同，所得到的結論亦不相

²² 加藤秀治郎，《日本の選挙——何を变えれば政治が変わるのか》（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3），頁 2-28。

²³ 小澤一郎，《日本改造計畫》，頁 65-77。

²⁴ 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日本政府與政治》，頁 121-154。

²⁵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08-139。

同。由於本研究認為，選舉結果是影響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共組聯合政府之模式的重要因素，故在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共組聯合政府的模式進行政治層面分析時，除了根據選舉制度相關之先行文獻為基礎外，亦將由「選舉運動主導權」這項廣為學者所採用的角度出發，探討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選舉運動主導權的轉移過程，以及選舉運動主導權的轉移對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日本政黨合縱連橫、組成聯合政府的過程與模式之影響。

參、針對政黨之研究

政黨是構成聯合政府的基本單位，所以有許多學者為了探討 1990 年代的聯合政府，而針對當時的日本政黨進行研究；此外，也有學者針對政黨規模與政治意識形態之辨別進行論述。日本學者大嶽秀夫的著作《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中北浩爾的著作《自民党政治の変容》，與中國大陸學者徐萬勝所著的《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都是相當具有代表性的作品。在大嶽秀夫的著作《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中，作者將 1993 年眾議院大選時的日本政黨進行分類，不僅以政黨的政治思想為左派或右派來劃分，並進一步敘述該政黨的意識形態，為本研究對於日本政黨的政治意識形態進行分類與論述時，提供了相當大的幫助。而中北浩爾的著作《自民党政治の変容》中，作者以自民黨為中心探討戰後日本政治的種種變化，詳盡地論述各政黨彼此間競爭與合作的過程，整理 1990 年代大小政黨的組成與瓦解原由，並分析聯合政府組成過程中各政黨的盤算與政黨內部狀況，對本研究論述 1990 年代的日本政治背景與各聯合政府組成與瓦解的過程大有助益。在徐萬勝所著的《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中，作者認為經歷過以選舉制度為主的政治改革後，1996 大選後的日本政壇已形成一種有別戰後「1955 年體制」的一種新政治體系，並將其定義為「1996 年體制」。與 1955 年體制不同的是，1996 年體制的政權結構已演變為以自民黨為核心的聯合政府型態，安保議題也不再是執政黨與在野黨的爭論焦點。換言之，站在反安保立場的社會黨，已不再如昔日一般扮演最大反對黨的角色，甚至不得不順應時代潮流而更名為「社民黨」。由此可知，在 1996 年體制不僅對自民黨產生影響，在野政黨之立場也面臨著崩潰與重組。²⁶

而在 Frances M. Rosenbluth、Michael F. Thies 著，德川家廣譯的《日本政治の大転換：「鉄とコメの同盟」から日本型自由主義へ》這本著作中，作者認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對大型政黨與選民集中在某些地區的政黨有利。所以自民黨願意與公明黨合作、共組聯合

²⁶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 3-4。

政府，這是因為公明黨的選民集中在都市，而自民黨的票倉則在農村地區，雙方的合作可說有極大的互補作用。有了這樣的合作基礎，更有助兩黨在選區與票數分配方面之協調。被提名在都市地區的自民黨候選人可倚靠公明黨強大的動員力當選，自民黨亦可號召支持者將政黨票投給公明黨，以擴大公明黨在比例代表區的席次。兩黨經由選舉上的通力合作，不僅使兩黨在國會的總席次占有多數，也確保日後聯合政府之穩固。²⁷

此外，針對政黨規模的定義上，由法國學者杜佛傑（Maurice Duverger）著作、雷競璇翻譯的作品《政黨概論》（*Les Partis Politiques*）中，將政黨分為三種規模：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大黨以及小黨。「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是特別指稱那些在國會中通過選舉制度等正常程序，得到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或者是那些有可能達到此地位的政黨，其具有扛下組織政府的決心與責任感。取得政權後，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將推行務實的政策，為了解決具體問題而進行同樣是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而在政壇上的大黨與小黨方面，這些政黨與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最大的差異在於，不論大黨或小黨，都不具有成為國會絕對多數派的能力。而大黨與小黨在規模差異上的體現，可從內閣成員席次分配上加以辨別。大黨在國會的席次規模是足以使其於聯合政府中擔綱重要角色，甚至可讓其出面作為組織聯合政府的號召者；然而就如前文所述，大黨並沒有成為國會絕對多數派的能力，所以若出現大黨黨魁單獨出面組織政府時，此乃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其他政黨的默許以及支持下，才得以成真的特殊狀況，在一般情況下，大黨只有在組織聯合政府時才會躍身執政地位。在小黨方面，其不論是在政府之內或者於在野反對派之內，都因著自身在國會席次的數量有限而只能扮演協助者的角色，即便躋身聯合政府之中，也只會被分配到幾個重要性較低的內閣官員職位。但是，假設當前的政壇局勢呈現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其他在野政黨差距很小的狀況時，小黨便會處於一個足以改變力量對比的位置，也就在驟然間增加了其在國會中的重要性。²⁸而若要辨別政黨的意識形態，由 Andrew Heywood 著作、陳思賢翻譯的作品《政治的意識形態》可為我們提供很好的指標。書中先談到左派與右派的起源與分別，再針對共產主義、社會主義、自由主義、保守主義、法西斯主義等各種政治意識形態進行論述。本研究進行政黨意識形態的論述時，也將以本書為依據判別各政黨之意識形態，並介紹該種意識形態的特徵。

根據這些針對政黨的研究文獻，本研究將以此為撰寫之基礎，並以「構成政黨規模」與「政黨意識形態」兩種角度對參與聯合政府的政黨進行整理、分類，以進一步檢視、釐清選

²⁷ Frances M. Rosenbluth、Michael F. Thies 著，德川家廣譯，《日本政治の大轉換：「鉄とコメの同盟」から日本型自由主義へ》，（東京：勁草書房，2012），頁 134-135。

²⁸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政黨概論》，（香港：青文文化，1991），頁 247-251。

舉制度對於構成聯合政府的成員所造成影響。

表 1-3 文獻檢閱

| 觀點 | 論點 | 代表學者 | 主要著作 |
|-------------|---|--|---|
| 宏觀政治史角度 | 針對 1990 年代所發生的種種政治變化詳盡地記述，並針對這段期間所發生的種種事件加以論述。 |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竹中治堅、蔡增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2010 年，《戰後政治史第三版》，東京：岩波書店。 2. 竹中治堅，2006 年，《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変貌》，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3. 蔡增家，2004 年，《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 |
| 針對選舉制度改革之研究 | 從 1996 年與 2000 年的眾議院大選結果、探討選舉制度理論，與政黨間的競合關係等角度進行研究、論述。 | 佐佐木毅、加藤秀治郎、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小澤一郎、許介鱗、楊鈞池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佐佐木毅，1999 年，《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東京：講談社。 2. 加藤秀治郎，2003 年，《日本の選挙——何を変えれば政治が変わるのか》，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3. 小澤一郎，1993 年，《日本改造計画》，東京：講談社。 4. 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2005 年，《日本政府與政治》，臺北：五南。 5.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2006 年，《日本政治制度》，臺北：三民。 |
| 針對政黨之研究 | 政黨是構成聯合政府的基本單位，所以有許多學者為了探討 1990 年代的聯合政府，而針對當時的日本政黨進行研究；此外，也有學者針對政黨規模與政治意識形態之辨別進行論述。 | 大嶽秀夫、中北浩爾、徐萬勝、Frances M. Rosenbluth、Michael F. Thies、Maurice Duverger、Andrew Heywood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嶽秀夫，2003 年，《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2. 中北浩爾，2014 年，《自民党政治の変容》，東京：NHK出版。 3. 徐萬勝，2009 年，《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4. Frances M. Rosenbluth、Michael F. Thies 著，德川家廣 |

| | | | |
|--|--|--|---|
| | | | <p>譯，2012 年，《日本政治の大転換: 「鉄とコメの同盟」から日本型自由主義へ》，東京：勁草書房。</p> <p>5.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1991 年，《政黨概論》，香港：青文文化。</p> <p>6. Andrew Heywood 著、陳思賢譯，2009 年。《政治的意識形態》，臺北：五南。</p> |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第四節 研究方法與架構

壹、研究方法

本研究將採用的研究方法為「歷史文獻分析法」，到圖書館、研究機關等地與網路蒐集各種資料。這些資料又將分為第一手資料與二手資料。第一手資料為官方文獻，如日本國會議事錄，國會圖書館出版品，與各種政府機關之記錄、年鑑等檔案。二手資料則將包括各類出版品、相關論文與期刊，並從中參看學界先進的研究、理論和各式統計資料以做為初步的研究資料，再加以歸納、分析。

貳、研究架構

本研究將以「構成政府之政黨規模」與「政黨意識形態」這兩個項目，對 1993 年到 2000 年形成的日本聯合政府進行分類。從前述內容可知，1990 年代的選舉制度改革是將舊制的中選舉區制度改為新制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以中選舉區制而言，其「準比例代表制」的特性導致自民黨一黨獨大，在此其中雖也造成小黨林立，卻難以形成撼動自民黨單獨執政的力量。若再加上前述之選區分配失衡、選舉花費過多、黨紀不彰等特色，即可見中選舉區制度有助於大黨獨大，且有利於派閥與利益團體透過鉅額政治獻金進行利益交換，使右派保守的自民黨朝向金權政治發展。之後，隨著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的推動，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當時政壇的 7 個小黨基於達成推動選制改革等政治承諾，組成了細川聯合政府，但由於成員繁多且彼此間的意識形態差異過大，使得細川聯合政府僅維持 8 個月便宣告瓦解。隨後形成的村山聯合政府，是社會黨為了追求睽違多年的首相大位而選擇與自民黨、

先驅新黨合作所組成。但這個「2 個大型政黨加 1 小黨」的聯合政府卻因社會黨的國會席次少於自民黨，導致左派的社會黨在施政上不得不向右派的自民黨妥協，甚至隱然形成由自民黨主導政局之情況。最後因著 1995 年社會黨在參議院選舉中大敗，村山聯合政府也隨之於 1996 年解散。

其後，1996 年起眾議院大選採用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則因其同時具有「小選舉區制」與「比例代表制」的元素，而對日後的執政黨造成許多變化。首先，在小選舉區制的影響下，因著各選區僅有一名當選人，這促使各黨在各選區也大多只提名一名候選人，這使得大黨候選人在小選舉區中因著來自黨中央的資金與選區支持者的票源更加集中，而較小黨候選人有競爭力。但在小選舉區制容易形成兩個大型政黨的因素之下，大型政黨可在國會中拿下多數席次，卻難以過半，因而有助於形成聯合政府。而在比例代表制的影響下，雖然比例代表區的席次較少，使小黨普遍難以在國會生存，但依然足以保存如公明黨等號召力強、且在特定地區具有穩固票倉的小黨在國會中佔有一席之地。而大型政黨在國會卻難以過半的局勢，更使得公明黨等小黨成為大型政黨積極爭取共組聯合政府的目標，開始扮演關鍵少數的角色。如此一來，在聯合政府的形態下由於執政黨不只一個，其中也包含了公明黨等非右派的小黨，使得執政黨的政黨意識形態相較於 1955 年體制時期實施的中選舉區制下一黨獨大、長期執政的自民黨政府顯得不再單一，而更為多元。因著新選制的實施，1996 年到 2000 年所形成的橋本、小淵、森聯合政府皆為「1 大型政黨加 2 小黨」的模式。至於為何構成政府之政黨規模會從「2 大 1 小」變為「1 大 2 小」，也是因為在新選舉制度中「小選舉區僅一名當選人」之影響下，小黨間彼此整合為大黨與其他大型政黨抗衡，而反對自民黨的選票也開始向新生黨、民主黨等較為大型的在野政黨集中，導致國會中的第二大黨往往在政策上與自民黨對立、扮演其主要對手，在沒有特殊誘因的情況下，自然難以產生 2 個大型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情況。再加上前述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所帶來的小黨在比例代表區中容易取得席次，以及單一政黨不容易取得過半數席位、基本上將產生聯合政府的效果，因此新選制實施後的眾議院選舉結果既有杜佛傑法則中形成兩大政黨的傾向，但也容許第三黨、第四黨的存在，而第三黨、第四黨亦有機會參與聯合政府的組成，這使得新選制實施後日本政壇開始脫離 1955 體制，走向「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

此外，依據前文所述，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並立制下，由於各地方小選舉區的當選者只能有一位，這使得各選區的重點將放在政黨間的對決，派閥已失去了在黨內分配提名人數的空間，且更進一步導致各政黨的提名人數從以前的黨內協調，逐步改由各政黨與其他政黨攜手合作後彼此協調而定奪。自此候選人看重的是所屬政黨的提名，派閥的影響力自然減

少，再加上 1990 年代政治資金規正法數次被修正，對政治獻金額度規定更加嚴格，因此本研究認為，在新選舉制度與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雙管齊下實施後，日本的選舉運動的主導權已開始由參選人看重派閥提名與資源，造成黨紀不彰的「派閥主導」模式，逐步轉向候選人注重政黨提名與政策、派閥影響力下降、選舉以黨中央為中心運作的「政黨主導」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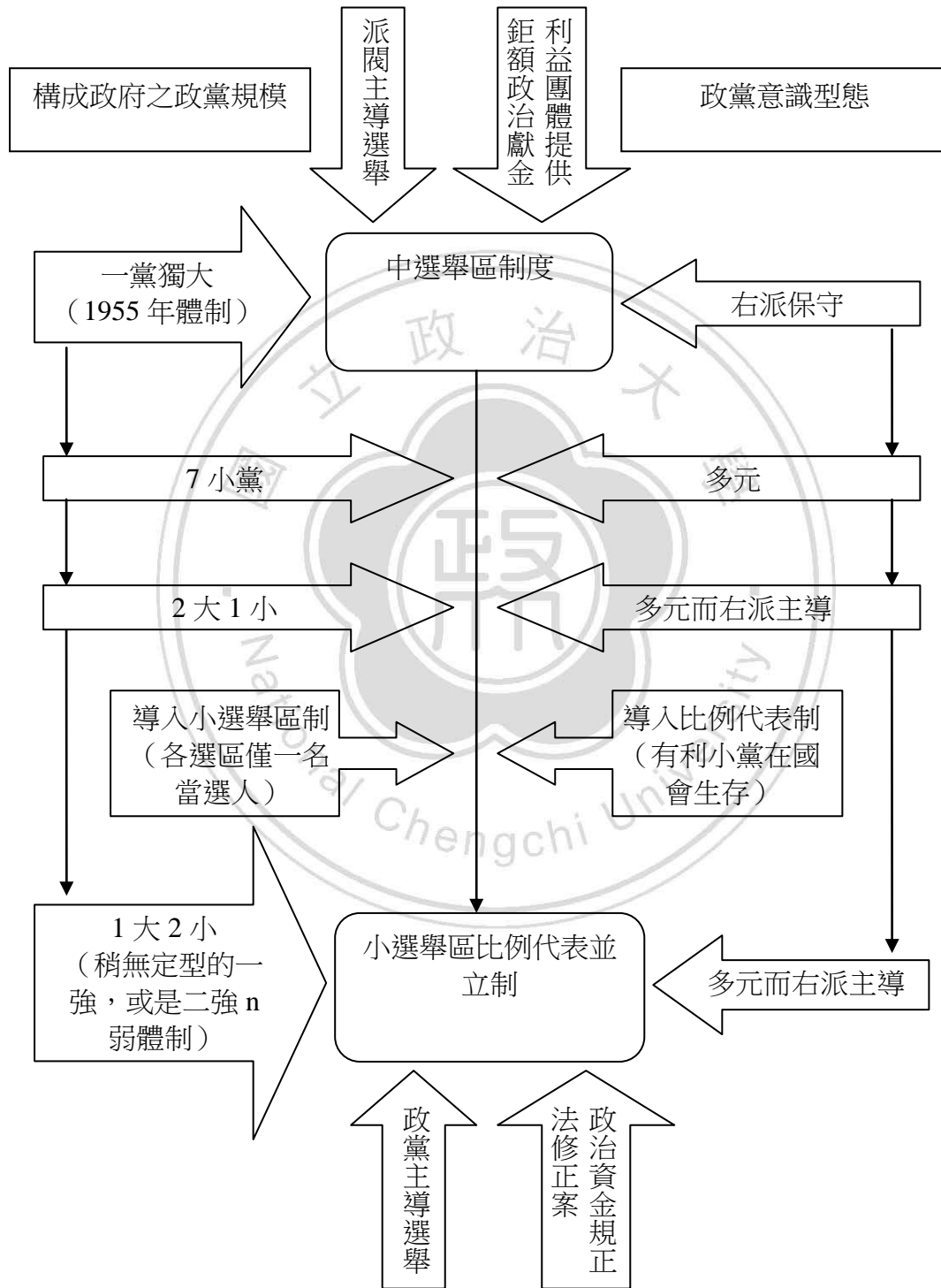


圖 1-1 研究架構圖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第五節 研究限制與預期成果

壹、研究限制

首先，有關研究時段的設定部分，有鑑於 2001 年小泉純一郎接任日本首相後，以自民黨為首的聯合政府維持了一段將近 6 年的長期執政，其情況與 1990 年代首相頻換的狀況有著顯著差異，且小泉個人風格強烈，其強勢作風也直接對當時政壇造成影響，這與 1990 年代的首相風格也大不相同，因此勢必不能將這兩個時期的情況混為一談。再者，選舉制度不僅只有 1996 年發生變化，2000 年時亦有所修改，縮減了比例代表區的席次，因此本研究認為將研究時段設定於 1993 年日本戰後首次出現聯合政府，到 2000 年選舉制度再次修改後所形成的森聯合政府時期，是相當合適的。

其次，在研究材料的選擇上，雖然羽田孜在 1994 年 4 月曾擔任日本首相並組成聯合政府，但由於其任期僅有短短 64 天，時間實在過於短暫，故本研究在探討選舉制度改革前所形成的聯合政府時將不對其進行分析。此外，實質上的橋本聯合政府僅從 1996 年 1 月維持至 1996 年 11 月，隨後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在 1996 年大選中失利，為了避免與自民黨過於靠攏而失去更多票源，兩黨決定以不參與派員內閣，但在議會中願意支持自民黨提案的「閣外合作」方式與自民黨聯手，直到 1998 年參議院大選前才結束了閣外合作模式。²⁹雖然社民黨與先驅新黨未有人入閣並不符合構成聯合政府之條件，但此時兩黨仍與自民黨組成有效的政治聯盟，依然具有研究價值，故本研究選擇將 1996 年到 1998 年的橋本內閣劃入研究範圍內。再者，本研究在列舉選舉制度改革前後的選舉結果與造成的影響時，將以眾議院為主。這是因為日本國會的兩院制中，眾議院可中途進行解散改選，被認為較能忠實反映民意，且唯有眾議院能提出內閣不信任案，以及根據日本憲法第 59 條規定，在眾議院通過、卻未在參議院通過的法案，若經眾議院議員出席者三分之二以上的多數再度表決通過，則自動成為法律的相關條文，再加上歷任首相皆由眾議院議員擔任等等成文與不成文的因素下，造成眾議院在地位上比起參議院為高。有鑑於此，本研究在探討選舉制度改革的過程中，將以該制度對眾議院之影響為主，並僅為眾議院的選舉結果繪製圖表。

第三，雖然量化分析可為本研究帶來極大助益，但礙於筆者並無統計學相關之專業知識與技術，所以本研究將單純以文獻上的論述進行質化分析，透過歸納、重整各式文獻資料後

²⁹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19-22。

針對日本政黨在選舉制度改革後，與他黨間合縱連橫組成聯合政府之過程是否產生變化進行論述。

貳、預期成果

根據以上的分析，本研究的預期成果約有以下三點。第一，釐清小澤一郎的選制改革理念是否為了屈就現實有所變化，以及這樣的變化對細川聯合政府的成立有何影響。本研究在文獻檢閱的過程中發現，小澤一郎雖然主張將選舉制度由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制是推行政治改革的最佳良策，但對於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亦抱持著肯定的態度，且認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確實可以彌補小選舉區制的缺點。這樣的立場相信也是日後在 1993 年眾議院大選與先驅新黨等在野政黨合作的過程中，小澤一郎願意不再堅持小選舉區制、接受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方案的原因之一。而這樣的結果也直接造成自民黨的下野與細川聯合政府的成立，影響可說是相當大。

第二，統整出日本聯合政府在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後的組成與運作模式。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多為達成某種政治目的而倉促成軍，在目標達成後往往便會受到成員間南轅北轍的意識形態所反噬而土崩瓦解。在新選舉制度實施後，因著同時導入小選舉區制與比例代表並立制，在國會中難以拿下過半席次大型政黨與在特定地區中票倉穩固的小型政黨可於選戰中攜手合作、發揮彼此之優勢，使雙方在國會的總席次占有多數、確保日後聯合政府之穩固。而此時所組成的聯合政府在成員上雖不若新選舉制度實施前來的多樣化，但已經較中選舉區制下長期一黨執政的自民黨政府具有多元的意識形態。

第三，對 1993 年到 2000 年的日本政壇進行政治分析後，證明選舉結果亦是影響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共組聯合政府之模式的重要因素。自施行新選舉制度後，日本選舉的重點放在政黨間的對決，派閥已失去了在黨內分配提名人數的空間，各政黨的提名人數也從以前的黨內協調，逐漸改由各政黨與其他政黨攜手合作後彼此協調而定奪。自此，日本的選舉運動的主導權已由參選人看重派閥提名與資源，造成黨紀不彰的「派閥主導」模式，逐步轉向候選人注重政黨提名與政策、派閥影響力下降、選舉以黨中央為中心運作的「政黨主導」模式。

簡而言之，1990 年代日本聯合政府的構成轉趨向由自民黨主導、兩小黨配合之模式，是因新選舉制度實施所造成的結果，而這種現象也直接影響了執政黨與在野黨雙方進行合縱連橫時的布局與策略。

第二章 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之關係

第一節 戰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之變革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從 1947 年以來採用「中選舉區制度」，意指一個選區可產生一名以上的當選人，而各選區的當選名額則多為 3 名到 5 名。這項選舉制度在眾議院一直延用到 1993 年，但早在 1956 年的鳩山一郎內閣與 1973 年的田中角榮內閣時期，就已提出將中選舉區制修改為「小選舉區制度」。這並非日本第一次實施該制度，二次大戰前的日本就曾兩度採用小選舉區制度，分別是 1890 年到 1898 年，與 1920 年到 1924 年。¹鳩山與田中內閣欲導入小選舉區制度的目的都在於，其評估小選舉區制度對大黨有利，將可確保自民黨在國會的席次維持多數，更甚者，若能進而掌握三分之二的議席，未來將握有推動修改憲法第九條之主動權。但這樣的改革法案送至議會後，不論鳩山內閣時期或田中內閣時期都面對到在反對修改憲法的社會黨等政黨與輿論的反對，甚至連自民黨內部都有著反彈聲浪，導致這兩次選舉制度改革法案都在未及審議前即成廢案。之所以會引起如此大的反對聲浪，是因為選制改革後選區必定會重新劃分，不論在野黨或執政黨議員都擔心如此一來將失去自身的既有票源，其後援會組織也必須隨著選區重劃而重新改組，這些都是極大的政治風險。在內外交迫下，鳩山與田中內閣的選舉制度改革計畫便因此無疾而終。²由此可知，鳩山與田中內閣推動選舉制度改革之因在於執政的自民黨期望擴大自身在國會的席次。

直到 1988 年，日本爆發了重大的金權醜聞「瑞克魯特事件」，此案成為日後選舉制度改革契機。瑞克魯特事件是泡沫經濟時期，日本最著名的自民黨派閥與企業相互掛勾之案例，瑞克魯特原來只是一家出版就業情報雜誌的小公司，但是拜政府擴大公共投資之次，讓瑞克魯特公司能夠利用對政治人物的政治獻金，來取得政府的公共工程，該企業在 1983 年成立了瑞克魯特宇宙建造公司，使瑞克魯特公司從一家小公司在短短數年內成為日本排名第五大的建設公司，而瑞克魯特公司所使用的手段為透過選舉的政治獻金拉攏自民黨派閥領袖，並透過這些政治人物事先獲得政府開法案的情報後以低價收購土地，等到政府的開發案

¹ 王鼎銘、郭銘峰、黃紀，〈選制轉變過程下杜佛傑心理效應之檢視：從日本眾議院選制變革的經驗來觀察〉，《問題與研究》，第 47 卷第 3 期，2008 年 9 月，頁 3。

² 宮川隆義，《小選挙区比例代表並立制の魔術》，（東京：政治広報センター，1996），頁 188-190。

後再以高價轉賣，或是利用這些地價飆漲的土地，向銀行貸款以取得更多資金；而瑞克魯特事件就是這種政商關係下的產物，瑞克魯特公司為了要增加其就業雜誌的銷路，因而收買了當時的內閣官房長官藤波正孝，將國家公務人員考試規定在就職協定的日期中，以增加其雜誌的銷路，取而代之的是，瑞克魯特贈與藤波 2 千萬日圓以及一萬股瑞克魯特宇宙建設公司的未上市股票。³此案於 1988 年被揭發後，先後有多名高階官僚、在野黨議員與自民黨派閥領袖被指涉及此案，最後被起訴者除了瑞克魯特會長江副浩正外，亦包含官房長官藤波正孝、文部省與厚生省事務次官等人，在這項政治獻金醜聞餘波盪漾下迫使首相竹下登引咎辭職，自民黨聲譽也因此一落千丈，也讓民眾對政治人物的操守產生強烈質疑。⁴而先前被指涉案的自民黨派閥領袖們，大都以秘書的名義或其他親人的名義低價購買未上市的瑞克魯特股票，儘管在日本購買未上市股票並不違法，但這種政壇領袖與高階官僚在收受企業所提供的利益後為其大開方便之門的行為，不僅在當時引起軒然大波、使民眾對「派閥與金權政治之間具有根深蒂固的關係」產生難以抹滅的惡劣印象，也可從其中一窺 1955 年體制下派閥透過企業等利益團體的政治獻金籌措選舉時的政治資金，再以國會議員的身分與人脈從行政機關獲取公共工程建設的計劃與預算，回饋利益團體的手段，而藉著這些手段獲取龐大政治資金的派閥，更能吸引亟需選舉資金的黨內議員加盟，因此成為了選舉運動中實質的主導者。⁵

當時學界多認為造成如此重大弊案之因，就在於中選舉區制度所帶來的負面影響。首先，中選舉區制造成自民黨長年在政壇一黨獨大。依照學者看法，中選舉區制被視為是一種「準比例代表制」，各選區當選席次在 4 席以下時，仍有利大黨獨佔席次；⁶對小黨候選人而言，只需拉攏足以支持其當選的票源就有當選機會。這種選舉制度雖同時對大型與小型政黨有利，卻也因此導致國會小黨林立，難以形成足以撼動自民黨執政的在野黨。⁷第二，選區分配失衡。自民黨能在國會獨大多年，有相當大的因素在於其票倉多在農業縣，這些農業縣人口少於都會區，所分配到的席次卻多於都會區，使得票源在都會區的社會黨等在野黨難以與自民黨抗衡，也擴大了自民黨在中選舉區制的優勢。⁸第三，選舉花費過多。在中選舉

³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2004），頁 83-84。

⁴ 內田滿原編著，徐興慶、蔡啟清編校，吳明上、楊鈞池譯，《現代日本政治事典》，（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08），頁 208-209。

⁵ 楊鈞池，〈後冷戰時期日本聯合政府與政治改革〉，《政治科學論叢》，第 16 期，2002 年 6 月，頁 68、75-76。

⁶ 林繼文，〈制度選擇如何可能：論日本之選舉制度改革〉，《台灣政治學刊》，第 2 期，1997 年 12 月，頁 74。

⁷ 許介麟、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臺北：三民，2006 年），頁 108。

⁸ 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日本政府與政治》，（臺北：五南，2005），頁 144。

區制度下，由於一個選區會產生出多位當選人，各選區的候選人為了確保當選票源，都必須要花費巨額成立後援會組織，以方便選舉動員與募集選舉資金。第四，在派閥與金權政治橫行下，黨紀不彰。以長期執政的自民黨為例，一個自民黨候選人若要在選區中被提名，通常都需要加入一個派閥，因為根據中選舉區制，每個選區的當選人不只一人，所以在眾多自民黨候選人中，被提名與否與各選區提名人數皆需要透過自民黨各派閥之間的協商才能決定。再者，若該候選人被提名，除了倚靠個人的後援會組織動員與募款外，仍尚需要來自派閥與派閥背後的企業等利益團體的政治獻金，才有足夠的財力投入選戰，並順利當選。如此一來，在該候選人當選成為議員以後，派閥與利益團體便可透過這些政治獻金來促使該議員為其推動對自身有利的法案，或是為法案護航，導致議員淪於為所屬派閥與少數利益團體服務，而非實踐其所屬政黨或個人的政策理念或主張。⁹在這些因素下，中選舉區制被學界認為是許多政治弊病的溫床。至此，選舉制度改革在 1980 年代時已不再是為了一黨之私，而進一步成為改善國內政治弊端的主要手段與目標之一。

1989 年 6 月，宇野宗祐首相召集「第八次選舉制度審議會」，進行選舉制度改革的研議。在過程中雖然經歷了宇野內閣倒台、海部俊樹內閣取而代之，研議依然持續進行。1990 年 4 月，審議會向海部首相提出成果報告書，書中建議採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將眾議院總席次 501 席中，301 席由小選舉區產生，200 席由比例代表區產生。其中比例代表區則是將全國劃分為 11 個比例代表區；選民有兩票，一票投給候選人，一票投給比例代表區的政黨。¹⁰此後，1991 年的海部內閣提出「政治改革關聯三法案」，其中的「公職選舉法改正法案要綱」中提到，應將眾議院選舉制度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眾議院席次改為 471 席，其中 300 人從小選舉區中選出，171 人從比例代表區中選出；1993 年的宮澤喜一內閣亦曾正式向國會提出選舉制度改革法案，主張將選舉制度改為小選舉區制。¹¹但這兩份方案先後在自民黨內保守派議員反對比例代表制，以及在野黨知道單純的小選舉區對小黨不利，故由社會黨與公明黨提出了眾議院總席次 500 席，其中比例代表區 300 席，多於小選舉區 200 席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杯葛下，至終仍成為廢案。¹²選舉制度改革失敗後，海部內閣便因其所提出的政治改革法案不為自民黨保守派議員的支持而倒台，宮澤內閣的失敗結果更因與當時輿論所期待的「實現政治改革」相違背，而直接導致眾議院不信任案通過、宮澤內閣黯然下台的結局。

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16-122。

¹⁰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12。

¹¹ 佐佐木毅，《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東京：講談社，1999），頁 85-128。

¹² 佐佐木毅，《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頁 457-458。

直到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除了日本共產黨以外的 7 個日本在野政黨一同組成聯合政府，以總和 243 席力壓自民黨的 223 席，導致自民黨下台，中止了自民黨從 1955 年以來共 38 年的長期執政。這 7 個政黨推舉日本新黨的黨魁細川護熙為首相，共組聯合政府。細川護熙就任日本首相後，為了兌現選舉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在朝野一番折衝下，最終於 1994 年 1 月 29 日達成協議。這項新的選舉制度有幾項特徵。首先在選舉區制與議席分配方面，議會席次數量由過去的 511 席減少為 500 席，其中 300 席由小選舉區中選出，200 席由比例代表區中選出，其中小選舉區共劃為 300 區，一個選區會有一位候選人當選，比例代表區則將分為 11 個選區，依照人口比例分配當選名額。其次在選票設計方面，新制採用兩票制，一票選出小選舉區的候選人，另一票則投給政黨，由各政黨按得票比例來分配 200 席的比例代表席位。第三在候選人方面，允許政黨在小選舉區與比例代表中重複提名候選人。¹³至此，眾議院選舉制度由中選舉區制轉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選制改革正式確立，並於 2000 年將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小 20 席，總席次下修為 480 席後，形成現行的選舉制度。

第二節 1990 年代聯合政府的出現

關於聯合政府¹⁴如何在 1990 年代成形之部分，如前文所述，1990 年代初期選舉制度改革面臨了數次挫敗，除了造成海部首相被迫辭職外，在宮澤內閣時期更是對自民黨造成了極大的影響。此時的在野黨已達成推動選舉制度改革的共識，而自民黨內部的改革派如小澤一郎、羽田孜與武村正義等議員，對於宮澤內閣未能達成選舉制度改革極為不滿，因而聯合在野黨發動對宮澤內閣的不信任案，導致宮澤內閣倒台、眾議院進行改選。事實上，這種為了達成改革不惜與自身政黨對立的狀況，早在 1992 年 5 月細川護熙為了實踐自身對於 1955 年體制下政界、官僚與企業之間利益輸送所形成的政治亂象進行改革的理想，因而宣布脫離自民黨、成立「日本新黨」時便已產生。¹⁵其後，自民黨內改革派議員更選擇在 1993 年 7 月眾議院大選前離開自民黨，小澤一郎與羽田孜等議員成立了「新生黨」，武村正義則成立了

¹³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24。

¹⁴ 所謂的「聯合（Coalition）」，是指原先敵對的政治行為者結合在一起，其誘因是基於體認到共同的威脅，或認為如果各自為政將無法達成其目標。而「聯合政府（Coalition Government）」則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之政黨間的正式協議，涉及跨黨派分配內閣部長之職位。而聯合政府組成的誘因通常是政治行為者為了確保掌握議會過半席次。出自於 Andrew Heywood 著，楊日青、李培元、林文斌、劉兆隆譯，《政治學新論》，（臺北：韋伯文化，2002），頁 414。

¹⁵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2014），頁 59-60。

「先驅新黨」。這些為了對當前政壇進行改革而創立的政黨，在日後使政局出現重大變化，選舉制度改革也才因此露出曙光。

1993年7月眾議院大選結果，雖然自民黨拿下223席，仍舊是國會中席次最多的政黨，但席次卻未過半。此時，拿下35席的日本新黨與13席的先驅新黨成為自民黨與在野政黨積極爭取合作的對象。兩黨與自民黨和在野政黨進行交涉後的結果，由於自民黨對於推動兩黨所主張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區並立制態度曖昧，而在野政黨則表態支持下，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最終選擇加入由社會黨、新生黨、公明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這5個在野政黨所組成的聯盟、共組成7小黨聯合政府，導致自民黨下台，中止了自民黨從1955年以來共38年的長期執政。¹⁶日本新黨的黨魁細川護熙就任首相，組成了日本自「1955年體制」終結以來第一個聯合政府後，即是為了兌現與新生黨和先驅新黨所立下的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由此可知，1990年代選舉制度改革的推動，是促使聯合政府成形的重要因素。

若再針對各政黨加入聯合政府的動機進行更深入的研究，根據學者的分類，約有兩項誘因。第一，是「實質性動機」（intrinsic motivation），基於此動機的政黨，將政府閣員職位視為首要利益，因此在尋找共組聯合政府的搭檔時，大多只尋找結合後剛好達成議會席次過半的政黨進行合作，以免政黨所支配的閣員數量在分配的過程中被稀釋到該政黨無法接受的程度。第二，是「工具性動機」（instrumental motivation），基於此動機的政黨，其目的在於使聯合政府在決策的過程中，能影響公共政策的產出，因此在找尋共組聯合政府的搭檔時，大多會以政策的接近性或政黨意識形態的相似性作為參考依據。而根據這兩種動機，又可將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模式分為兩種。第一，是「職位追求」模式。政黨在尋找共組聯合政府的夥伴時，除了實現對選民的承諾，以確保下次選舉時依然能獲得選民的支持外，亦希望自身掌握的政府閣員數量能達到最大化。在聯合政府中，掌握著越多政府閣員數量的政黨，就越具有發言權與代表權，已將影響到未來聯合政府的政策走向。這項模式的基本假設在於，政黨都在追求權力極大化，而內閣制下的政黨若想擁有權力就必須加入內閣。因此在共組聯合政府的過程中，不必要的政黨將會被排除，以免減低了其他參與聯合政府的政黨的閣員數量。第二，是「政策尋求」模式。除了追求閣員數量極大化以外，在尋找共組聯合政府的夥伴時，政黨的政策相似度也是考慮的因素之一。而各政黨的政策訴求，一般而言多以左派、右派等定位加以分析。在這項模式中，各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最終目標在於實現政策主張，因此在尋找共組聯合政府的搭檔時，將以意識形態的相似度作為優先考慮的因素。此

¹⁶ 加藤秀治郎，《日本の統治システムと選挙制度の改革》，（東京：一藝社，2013），頁245-246。

外，成員間意識形態差異較小的聯合政府，在進行內部溝通時較為容易，成員在中途退出的機率也較小。¹⁷

但若以上述的分類來分析 1993 年在日本形成的細川聯合政府，我們可以發現其具有相當的特殊性。首先，細川聯合政府是因著當時的在野政黨為了尋求「政治改革」這項政策所組成，具有符合政策尋求模式的條件。再者，細川聯合政府的幕後推手小澤一郎，其促成在野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目的是在於樹立一個閣員中不含有自民黨議員的政權，以打破自民黨長期執政的局面。¹⁸就這點來看，細川聯合政府也具有職位尋求模式的條件。由此可知，從政治學理論的角度來看，細川聯合政府是一個因著當時日本政壇尋求改革的風氣以及特定人士的操盤之下所誕生的產物，使其同時具有兩項傳統政治學所定義的聯合政府類型。有鑑於此，針對誕生於這種特殊環境下的 1990 年代的日本聯合政府，本研究將不採用職位尋求模式與政策尋求模式這種二分法對這時期的聯合政府進行分類，而將以傳統政治學理論中，職位尋求模式所看重的構成聯合政府的政黨數量，以及政策尋求模式所注重的政黨意識形態為基礎，並將構成政黨數量再進一步微調成「構成政黨規模」後，於後續的章節中以「構成政黨規模」與「政黨意識形態」兩種角度，針對 1990 年代的日本聯合政府進行分析。

第三節 小澤一郎影響下的小黨聯合

從前文中可得知，小澤一郎在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細川聯合政府成立的過程中，扮演了關鍵性的角色。小澤出身於自民黨，1989 年就任自民黨幹事長，大力鼓吹應推行包含選舉制度改革在內的政治改革。小澤認為，自民黨長期單獨執政已造成許多弊端，而作為在野黨代表的社會黨雖然長年無法從自民黨手中奪下政權，卻因著中選舉區制度而不思進取。¹⁹在中選舉區制度下，各選區可產生複數的當選人，各政黨只須讓自身推派的候選人在各選區掌握一定數量的票即可當選、確保在國會的席次數，這種有利於小黨在國會中生存的選舉制度使社會黨轉趨安於身為「萬年在野黨」的現狀，也讓自民黨得以持續長期單獨執政。對小澤而言，若真想推行政治改革，就必須重新塑造出一個規模可與自民黨分庭抗禮的大型政黨，並能使日本政壇產生政黨輪替，這種在野黨具有競爭力、足以造成執政黨壓力，甚至從執政黨手中奪得政權的「兩大政黨體制」，才能促使執政黨把握時間、盡速施行政治

¹⁷ 蘇永欽主編，《聯合政府：臺灣民主體制的新選擇？》，（臺北：新臺灣人基金會，2001），頁 11-13。

¹⁸ Gerald L. Curtis 著，野口やよい譯，《永田町政治の興亡》，（東京：新潮社，2001），頁 108-109。

¹⁹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東京：NHK 出版，2014），頁 145-146。

改革。雖然在 1955 年體制下日本政壇表面上看似呈現由自民黨與社會黨進行競合的兩大政黨體制，但實際上卻是由獲得國會過半數席位的自民黨，對抗議席數約等同於自民黨席次的一半、或是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的席次的社會黨，這種實質為「一又二分之一政黨體制」之狀況。²⁰但要形成兩大政黨體制，以當時的局面來看，安於現狀的社會黨並不足扛下重任，再者，在中選舉區制下也難以形成兩大政黨並立的局面。因此小澤認為，若要塑造出具有奪取政權意願的在野黨、打破現狀的話，就必須將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制。²¹在小選舉區制下，由於各選區只能有一名當選人，而候選人的提名權則掌握在黨中央手中，如此一來，選舉運動將轉由政黨主導，而黨中央的權力被強化後，亦可使過往自民黨推動政治改革時卻被黨內反對改革的派閥阻撓而失敗的憾事不再上演，讓此後的執政黨得以放開手腳、順利進行改革、推行政策。²²

然而，小澤一郎也承認，小選舉區制並非是一個完美的選舉制度。首先，小選舉區制將產生許多的「死票」，²³這將使小型政黨難以在國會生存。其次，小選舉區也恐將造成國民的分裂。某些政黨可能在特定選區相當強勢，使其他政黨難以在該選區奪下席次，如此一來將可能使各黨的票倉固定在個別地區，讓「政黨對立」進一步轉變為「地域對立」。第三，若情況特殊，在小選舉區制度下亦有可能無法產生兩大政黨體制。例如在社會主義的幻想破滅後，具有社會主義色彩的政黨就有可能無法再擔任與右派保守政黨對立的大型政黨角色。因此對小澤而言，他並不排斥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因為他將該制度視為一種彌補小選舉區制度缺陷的作法。但小澤還是認為，若要實施大規模的政治改革，採用單純的小選舉區制依然是最佳良方。²⁴

時間來到 1992 年 8 月，日本政壇爆發了東京佐川急便非法政治獻金案，自民黨副總裁金丸信承認收受東京佐川急便 5 億日圓的賄款。案發後，金丸信先後辭去議員、自民黨副總裁，以及自民黨派閥經世會（竹下派）會長等職分。竹下派旗下有 110 位議員，是當時自民黨內規模最大的派閥。²⁵金丸信辭職後，竹下派的領導人競爭變得更加激化。當時掌握著竹下派派閥營運的小澤一郎推舉同為改革派議員、曾任選舉制度調查會長的羽田孜，而以前首

²⁰ 藤本一美，《現代日本政治論——1945-2005》，（東京：專修大學出版局，2008 年），頁 12。

²¹ 小澤一郎，《日本改造計畫》，（東京：講談社，1993），頁 65-67。

²² 中北浩爾，《自民黨政治の変容》，頁 148。

²³ 所謂的「死票」，是指將票投給落選者，因而對選舉結果無法產生影響的選票。而死票率指的則是落選者的得票數與所屬政黨全部得票數的相對比率。例如在 2000 年眾議院大選中，日本共產黨在小選舉區得票率為 12.1%，卻無一人當選，使其產生了 735 萬多張的死票。

²⁴ 小澤一郎，《日本改造計畫》，頁 69-70。

²⁵ 吳明上，〈日本眾議院議員選舉制度改革之探討：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問題與研究》，第 42 卷第 2 期，2003 年 3 月，頁 84。

相竹下登為靠山的反小澤議員們，則擁立了小淵惠三。最終在 1992 年 10 月，竹下派決定由小淵出任會長。以小澤一郎為首對此結果不滿的議員們，在當天便宣布脫離竹下派，另闢了新派閥「改革論壇 21」，又被稱之為「羽田派」。小澤對此表示，自民黨最大派閥竹下派的分裂是一場「改革派與守舊派的對立」。²⁶

隔年 1993 年，就在眾議員大選之前的 6 月 17 日，社會、公明、民社三黨以自民黨推動政治改革失敗為由，對宮澤內閣提出不信任案。在隔天的投票中，由於自民黨中以羽田孜、小澤一郎為首的羽田派議員投下贊成票，導致最後票數形成贊成 225 票、反對 220 票，不信任案通過，宮澤喜一因而解散了眾議院，準備進行改選。此時，自民黨卻爆發了黨員出走潮。首先，在不信任案表決中投下反對票的自民黨改革派議員裡，有 10 名議員離黨，並在 6 月 21 日以曾任政治改革本部事務局長的武村正義為代表，宣布成立新政黨「先驅新黨」。接著在 6 月 22 日，以羽田、小澤為首的 44 名羽田派議員亦脫離自民黨，並在 6 月 23 日宣布成立「新生黨」，羽田就任黨魁，小澤則擔任代表幹事，該黨也順勢加入了反對自民黨執政的在野政黨陣營。而成立先驅新黨的武村正義，其所支持的選舉制度是小選舉區 250 席、比例代表 250 席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但並未具有強烈的反對自民黨執政之主張，這樣的立場在當時與細川護熙所主導的日本新黨較為契合。²⁷

時至 1993 年 7 月眾議院大選之後，席次最多卻無法過半的自民黨為了拉攏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因而順應兩黨在選後表達將與支持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條件，開始提倡實行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但並未明確規劃小選舉區與比例代表的席次分配。²⁸眼見自民黨已開始行動，以小澤自身而言，雖然其倡導的是單純的小選舉區制，但基於支持黨輪替的立場，小澤等待的就是終結自民黨長期執政的時機來臨，如今既然有機會由自己催生不含自民黨在內的聯合政府，小澤亦不願錯失良機，在如此的考量下，繼在野政黨陣營表明對細川與武村在選舉制度改革上的主張將全盤接受後，小澤更提出了由細川出任首相的條件。²⁹最終，細川所屬的日本新黨與武村所屬的先驅新黨選擇一同加入在野政黨陣營，並與在野政黨達成協議，往後將共組聯合政府，並共同推動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在選舉制度的抉擇上，由於就如同前文所述，小澤對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並不排斥，再加上其已將終結自民黨長期執政作為推動政治改革的第一步，所以捨小選舉區制而就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也是其所能接受的結果。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加入在野政黨陣營

²⁶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 157。

²⁷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 7。

²⁸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 160-162。

²⁹ Gerald L. Curtis 著，野口やよい譯，《永田町政治の興亡》，頁 109-110。

的決定，不但直接促使自民黨失去政權、在野 7 小黨聯合政府成立，也讓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被確立為日後選舉制度改革的目標與方針。而從小澤在當時為了達成終結自民黨長期執政的個人首要目標，不惜採取大膽的手段，逕自以首相之位拉攏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的做法，就可看出其作風之強勢。至於往後小澤孤立社會黨、籌組大型右派在野政黨等種種行徑，其實都是其依照自身的政治理念，欲將日本政壇導向兩大政黨體制的道路所做的佈局。但小澤恐怕沒有料想到的是，其強勢主導風格在往後竟成為影響自身成敗的重要因素之一。

第四節 選舉制度改革對聯合政府的影響

由上述的內容可知，小澤一郎在細川聯合政府的形成過程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若小澤沒有基於「成立不含自民黨在內的政權」之政治理念而選擇與在野政黨合作，支持細川與武田提倡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甚至提出讓細川出任首相之條件的話，細川聯合政府很可能就無法成立。然而，在 1994 年自民黨藉著與社會黨、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並進一步於 1996 年重新奪回首相寶座後，自民黨卻難以像 1955 年體制時期一樣，從此在國會中一黨獨大，相反的，不論是 1996 年與 2000 年的眾議院選舉，自民黨始終無法在眾議院席次過半，造成自民黨不得不選擇與其他在野政黨共組聯合政府，或是選擇在野政黨不入閣、但在國會支持自民黨提案的「閣外合作」模式，才能確保自身政權之穩定。換言之，隨著自民黨從 1955 年以來的長期執政終結後，由於大型政黨往往在國會選舉中席次難以過半，在野政黨便成為大型政黨爭取合作的對象，並開始在日本政壇扮演決定大型政黨是否能穩定執政的「關鍵砝碼」角色。而產生這種現象的主因之一，便是選舉制度改革所伴隨的影響力。

在討論選舉制度改革的影響前，這裡將先探究選舉制度改革法案如何在細川聯合政府時期通過。1993 年 8 月細川聯合政府成立後，一開始先提出了眾議院總席次 500 席，其中 250 席由小選舉區產生，250 席由比例代表區產生；選民有兩票；比例代表區則是將全國劃分為 1 個比例代表區。自民黨在敗選的民意壓力下，也提出了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眾議院總席次 471 席，其中 300 席由小選舉區產生，171 席由比例代表區產生；選民只有一張選票；比例代表區則依都道府縣劃分。³⁰細川聯合政府與自民黨協調後，提出將小選舉區席次改為 274 席，比例代表區席次調整為 226 席的修正案，並在執政黨議員投下贊成票下順利在眾議院通過。但法案送到參議院後，竟在 1994 年 1 月被駁回。被駁回的原因在於參議院中

³⁰ 許介麟、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15-117。

部份的社會黨議員對於細川聯合政府提出的修正案不滿，因為修正案中小選舉區席次多於比例代表區，這將對小型在野政黨不利，故憤而跑票。面對政見可能跳票的局面，細川選擇爭取自民黨在國會表決時的支持，因而對其更進一步的讓步，將選舉制度改革法案再次修正為小選舉區 300 席，比例代表區 200 席，其中小選舉區共劃為 300 區，選民有兩票，比例代表區則將分為 11 個選區。如此一來，這份小選舉區席次比例加重、與跑票的社會黨議員之期望完全相反的新版修正案終於在參眾兩院順利通過。³¹至此，眾議院選舉制度由中選舉區制轉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選制改革正式確立，並於 1996 年首度在眾議院大選中實施，2000 年再將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小 20 席，總席次下修為 480 席後，便形成現行的選舉制度。依照上述內容可知，細川聯合政府時期所通過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法案，是細川對自民黨妥協的產物。為了爭取自民黨的支持、讓選舉制度改革法案盡速通過，細川便將小選舉區的席次比例提高，以投自民黨所好。因此，日本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便成為小選舉區的席次多於比例代表區的選舉制度。

小選舉區的席次多於比例代表區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實施後，對日本政壇又帶來何種影響呢？首先，在小選舉區制中，由於一個選區只會有一位候選人當選，這導致各政黨簇擁者會將選票集中於由所支持的政黨所提名的單一候選人，而未有固定支持政黨的中間選民除了會聚焦在各政黨所提出的政見來做出抉擇外，亦有可能將選票投給大黨所提名的候選人，以免讓自己的選票因投給極有可能落選的小黨候選人而失去價值。如此一來在小選舉區中，由大黨候選人當選的機率相當高。其次，依照杜佛傑法則（Duverger's Law），採用小選舉區制度的國家應將會發展出兩大政黨體制，採用比例代表制的國家則會出現多黨體制。由於日本採用的是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小選舉區的席次又多於比例代表區，所以小選舉區制度所發揮的效果會較比例代表區制度來的突出。且這種狀況雖然在 1996 年與 2000 年的眾議員大選中仍不明顯，但這兩次選舉中已產生席次超過 100 席的新進黨與民主黨，且此兩黨均站在自民黨的對立面，已造成自民黨席次無法過半，需結合其他在野小黨共組聯合政府的狀況。第三，如前文所述，在小選舉區制的設計上，每區只能有一位當選者的條件下，各政黨大多只派出一位候選人。這原有降低各黨選舉花費的美意，但因著選區規模的縮小，候選人往往會將後援會規模改制為較小的村町等單位，以方便動員選民。隨著選民動員量的增加，以及 1990 年代後候選人頻繁的利用媒體宣傳，導致各黨的選舉花費並不下於中選舉區時代。³²在此其中，大黨所提名的單一候選人在母黨的蔭庇下，享有強大的後援會組織與

³¹ 中北浩爾，《現代日本の政党デモクラシー》，（東京：岩波書店，2012），頁 57-58。

³² 吳明上，〈日本眾議院議員選舉制度改革之探討：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頁 91。

豐富的選舉資金，使其在小選舉區中佔盡優勢。小黨候選人在地方上資源缺乏，也難以像中選舉區制時期一樣因著各選區當選人超過一人，而可倚靠個人特質當選。這直接導致許多小黨在國會席次大量減少、死票率過高以及需倚賴比例代表區才能保住國會席次等現象。因此，小黨在這種情況下有兩種選擇，一種是接受大黨的邀請加入聯合政府，以期望與大黨一同協調小選舉區與比例代表區的參選名單，使該小黨更能在國會中生存。另一種則是選擇與其他小黨整合，共組為大黨與其他大型政黨抗衡。

基於上述理由，本研究判斷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的形成可說是相輔相成，為了達成選舉制度改革，組成聯合政府成為一種有效的手段，而在實施新選舉制度後所帶來的諸如小選舉區制有利於大型政黨但一黨難以過半、小黨在國會生存難度增加卻也有比例代表區維持其存在等效應，又導致聯合政府從 1990 年代開始不再只是為了達成某種政治目標而形成的少數特例。自此以後，日本政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便形成一種常態。至於選舉制度改革前後日本政黨之間彼此結盟合作的具體過程，以及新選舉制度在此其中扮演了何種角色，本研究都將於後續的章節中加以探討。

此外，將選舉制度由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初衷之一，就是希望改善在中選舉區制度之下派閥憑藉著從企業等利益團體獲得的巨額選舉資金，以及在各選區當選人不只一人的狀況所下產生的候選人提名與各選區提名人數之協商空間，實際主導選舉運動的現況，進而轉化為以政黨或政策主導，以期杜絕派閥與企業等利益團體透過提供選舉時需要的政治資金，使議員淪於僅為所屬派閥與少數利益團體服務之金權政治現象。³³然而，若真要達成此項目標，單靠選舉制度上的改革仍然力有未逮，還需搭配針對政治獻金進行嚴格規範的法規，才有實現此目的之可能。因此，1990 年代的聯合政府便數次針對日本既有的「選舉資金規正法」進行修正，冀望選舉資金規正法修正案能與選舉制度改革雙管齊下，確實發揮改革的果效。有鑑於兩者之間具有相當的關聯性，本研究也將於後續的章節裡從政治資金規正法的修正過程中，探究該法案與選舉制度改革對於選舉運動主導者的轉變上帶來何種影響。

第五節 小結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從 1947 年以來採用中選舉區制度，直

³³ 吳明上，〈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自民黨集權化之關係〉《問題與研究》，第 50 卷第 3 期，2011 年 9 月，頁 29-31。

到 1988 年，日本爆發了重大的金權醜聞「瑞克魯特事件」，當時學界多認為造成如此重大弊案之因，就在於中選舉區制度所帶來的負面影響。至此，選舉制度改革成為改善國內政治弊端的主要手段與目標之一。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除了日本共產黨以外的 7 個日本在野政黨一同組成聯合政府。細川護熙就任日本首相後，為了兌現選舉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將選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從政治學理論的角度來看，細川聯合政府同時具有傳統政治學所定義的政策尋求模式、職位尋求模式之聯合政府類型。至於細川聯合政府的幕後推手小澤一郎在 1993 年 7 月眾議院大選後，面對自民黨與已開始向未表態的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進行拉攏，為了終結自民黨長期執政、催生不含自民黨在內的聯合政府以達成政黨輪替，繼新生黨所屬的在野政黨陣營表明對細川與武村在選舉制度改革上的主張將全盤接受後，小澤更逕自提出了由細川出任首相的條件。這樣的大膽的手段與強勢的作風不但直接促使自民黨失去政權、在野 7 小黨聯合政府成立，也讓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被確立為日後選舉制度改革的目標與方針。但細川聯合政府時期所通過的，小選舉區的席次高於比例代表區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法案，卻又是細川對自民黨妥協的產物。而實施新選舉制度後所帶來的諸如小選舉區制有利於大型政黨但一黨難以過半、小黨在國會生存難度增加卻也有比例代表區維持其存在等效應，導致聯合政府從 1990 年代開始不再只是為了達成某種政治目標而形成的少數特例。自此以後，日本政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便形成一種常態。因此本研究認為，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的形成，兩者可說是相輔相成。此外，被期望與選舉制度改革雙管齊下，將選舉運動主導者由派閥轉化為以政黨主導的政治資金規正法，其成效也是值得觀察的重點。

第三章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日本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模式 (1993—1996)

第一節 細川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1993年7月的眾議院大選，雖然自民黨拿下223席，仍舊是國會中席次最多的政黨，但席次卻未過半。最後，拿下55席的新生黨與13席的先驅新黨選擇加入個別拿下70席的社會黨、51席的公明黨、35席的日本新黨、15席的民社黨與4席的社會民主連合這5個在野政黨所組成的聯盟、共組成7小黨聯合政府，導致自民黨下台，中止了自民黨從1955年以來共38年的長期執政。日本新黨的黨魁細川護熙就任首相，組成了聯合政府後，為了兌現與新生黨和先驅新黨所立下的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因此，1990年代選舉制度改革的推動，可說是促使聯合政府成形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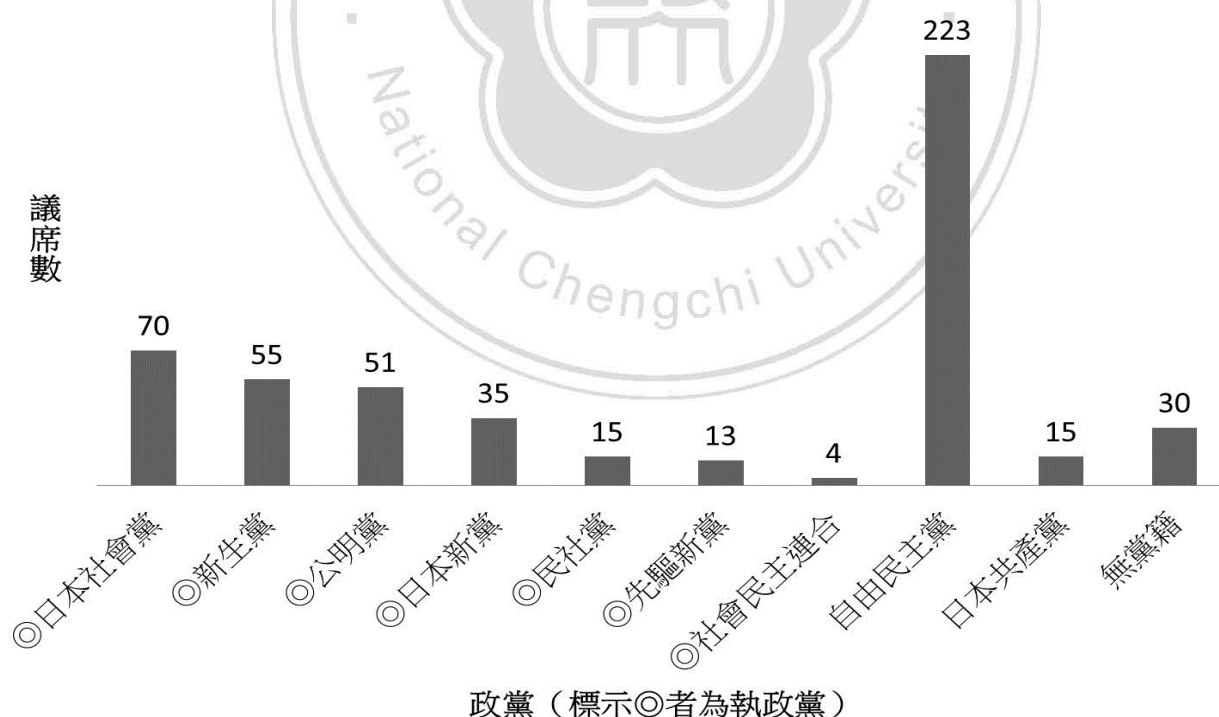


圖 3-1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各政黨議席數

資料來源：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東京：岩波書店，2010年），頁 254。

若按「構成政黨規模」之分類來檢視細川聯合政府，可以發現這是一個由 7 個小黨所組成的政權。這樣的一個基於達成政治承諾而組成的多黨聯合政府，其成員之間的政治理念卻是各不相同。若以意識形態將這些政黨加以分門別類，小澤一郎與羽田孜為首的新生黨、武村正義為首的先驅新黨以及細川護熙為首的日本新黨屬於右派政黨，以宗教團體為本的公明黨是中間派政黨，而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則為左派政黨。由此可見，細川聯合政府的成員間最少就有這三種截然不同的意識形態，其成員的合作基礎可以想見是相當地薄弱，一旦達成了約定的政治承諾，這三者間南轅北轍的政治理念隨時都將成為讓聯合政府陷入危機的引爆點。

若再深入檢視這些政黨，又可進一步發現，就算被歸類於相同的意識形態，各政黨之間的政治主張又有所不同。以右派政黨而言，以小澤與羽田為首的新生黨，其主張又偏向新保守主義。小澤等人認為，在國際上，日本應仍需要有超過經濟層面以外的國際貢獻，對此，就必須在日本政壇塑造出一個強人主導的政權。其次，面對經濟的全球化，日本的當務之急是推動對政治與經濟體系的改革。以往為了避免過度競爭，而對於國內農業、金融業的種種成文與不成文的保護措施，在全球化的浪潮下都必須加以打破。而在 1990 年代泡沫經濟破滅後，這些問題都變得更加急迫，為了解決這些問題，就必須打破在自民黨長期執政下所構成的政界、官僚與企業之間的利益結構。因此，新生黨在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選擇與在野政黨合作、共組聯合政府，即是為了使自民黨下台、組成不含自民黨在內的政權後再進行改革。小澤等人的策略是，首先將自身的政黨塑造為在野第一大黨，取代社會黨原有的地位甚至使之解體，再重新構築出由兩個右派保守型政黨所組成的兩大政黨體制。此外，小澤亦期望能塑造出一個由政治強人所主導的政黨。而第二種右派政黨則是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與新生黨不同的是，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期望能構築出反應市民的民意、增進市民對政治參與度的政黨。以日後細川聯合政府推行政治改革而言，其目的除了兌現與新生黨合作而訂下的政治承諾外，也具有為了回應市民對政治方面的期待而推行政策之因素存在。¹日本新黨是由細川護熙所建立，細川護熙為自民黨出身，成為國會議員前是熊本縣知事，因著其在地方上的資歷與經驗，細川成立日本新黨後便主張確立地方自治與地方分權，不讓國家權力集中於中央的官僚系統。但在自民黨執政下，政界、官僚與企業之間的利益關係過於穩固，難以在國家行政系統內部推動改革，因此 1992 年細川宣布脫離自民黨，另組日本新黨，嘗試藉

¹ 大嶽秀夫，《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3），頁 6-7。

由推翻自民黨政權，從外部進行改革。²此外，先驅新黨的黨魁武村正義，其所期待的選舉制度成果除了能減少選舉花費，使選舉運動走向由政黨主導、不讓企業以政治獻金控制政界外，亦希望將日本政壇轉化為穩健的多黨制。³但遺憾的是，這種反應多樣民意的政治理念和多黨制的構想與小澤的強人主導風格和兩黨制的構想並不相符，而且相較於小澤的新生黨，不論日本新黨或先驅新黨對於日本在國際上的政治與經濟局勢都欠缺了解。由此可以看出，新生黨不論在政黨構成、施政方向，乃至於對國際局勢的認知都大相逕庭，這些不同處導致同樣身為右派政黨的新生黨、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卻處在彼此矛盾的狀態中，且為日後的決裂埋下了伏筆。⁴

在意識型態上屬於中間派的公明黨，與其他政黨較無衝突，其加入聯合政府的原因除了能參與執政、分配內閣官員的席次外，公明黨因著與小澤從前所屬的自民黨派閥田中派交好，而選擇與小澤所在的細川聯合政府合作，也是原因之一。⁵而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這三個左派政黨，如今同樣也是為了參與執政、分配內閣官員的席次而選擇彼此互相合作、加入聯合政府。由上述內容可以發現，對於意識形態較為淡薄，或是長期未執政的小黨而言，其願意加入細川聯合政府的理由較為偏向傳統政治學上的職位尋求模式；而為了追求政治改革，最終選擇脫離自民黨、自行成立的年輕右派小黨，則較偏向為政策尋求模式。若是以政黨意識形態加以區分的話，則可區分為右派政黨、中間派政黨與左派政黨，意識形態相當地多元。以政黨規模而言，自民黨的席次多達 223 席，而當時其他政黨所獲得席次均未超過百席，未能形成一個在席次上得以與自民黨相抗衡的政黨且在席次上面有著相當大的差距，因此細川聯合政府被定義為一個由 7 小黨所組成的聯合政府。

而在細川聯合政府的運作上，政策並非由細川護熙所屬的日本新黨所主導，實際的主導權則是在新生黨的小澤一郎手中。其原因在於新生黨的眾議院席數 55 席較日本新黨的 35 席為多，以及細川聯合政府閣員名單裡日本新黨入閣者僅有細川 1 人，新生黨則有 5 人，這是因為包含羽田孜在內的新生黨議員皆有多年的國會與政壇經歷有關。⁶此外，當時的聯合政府內醞釀著進行政黨重整、將各小黨合併為一個大型政黨，這正是支持在政壇中形成兩大政黨制的小澤的主張。細川為了在將來的新選舉制度下能在小選舉區中與自民黨抗衡，並挾著自細川聯合政府以來的高民意支持度來強力推動行政與經濟改革，而不用再像進行選舉制度

² 大嶽秀夫編，《政界再編の研究——新選挙制度による総選挙》，（東京：有斐閣，1997），頁 50-51。

³ Gerald L. Curtis 著，野口やよい譯，《永田町政治の興亡》，（東京：新潮社，2001），頁 112。

⁴ 大嶽秀夫，《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頁 8-9。

⁵ 島田裕巳，《創価学会と公明党 ふたつの組織は本当に一体なのか》，（東京：宝島社，2014），頁 148-149。

⁶ 眾議院常任委員會調査室編輯，《衆議院の動き 第 2 号》，（東京：眾榮會，1994 年），頁 100-101。

改革時一般，需要與聯合政府內的各政黨進行協調，因而在此時從政黨主張較為接近、甚至曾有計畫在國會中共組派系的先驅新黨，轉趨與小澤所屬的新生黨靠攏。⁷如此一來，小澤便開始主導細川聯合政府的政策走向，也讓細川聯合政府走向了由少數政治人物在密室中制訂政策，再公諸於世的運作模式。⁸

這樣的運作模式，在日後產生了稅制改革的政策。小澤一郎在著書《日本改造計畫》中便已提到，在現今勞動人口成長減緩、甚至減少的時代，若是個人所背負的賦稅過重，不單會對日本經濟造成不好的影響，也將使日本社會的安定性出現危機。因此小澤主張，應將所得稅、住民稅減半，而減少稅收後的新財源則是將消費稅由現行的 3% 提高到 10%。⁹在此議題上，小澤與當時的大藏省官僚立場一致，都希望推動消費稅增稅，因而不斷對細川護熙進行勸說。細川本人雖然反對提高消費稅，但在小澤的強勢作風，以及當時的社會黨對於提高消費稅的議題未經討論便斷然拒絕，讓細川相當不滿的情況下，最終還是同意了增加消費稅的提案。¹⁰由此可見，自選舉制度改革法案通過以來，小澤在細川聯合政府的運作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但小澤這種只說服特定的政治人物認同自身的理念後，便要其直接推動該項政策，而不事先與聯合政府內的其他政黨充分溝通的態度，也為日後細川聯合政府的倒台埋下伏筆。

第二節 細川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完成選舉制度改革後，細川的下一個目標是處理國內經濟問題。當時的日本由於泡沫經濟破滅，景氣不斷下滑，前任的宮澤內閣雖然沿用了以往的擴大政府公共投資刺激景氣，辦不僅效果不彰，也讓國家開始陷入財政赤字的陰影。對此細川、小澤與大藏省官僚選擇了一個新方法，就是提高消費稅，將稅率由現行的 3% 提高到 7%，再將透過提高消費稅後增加的稅收用來填補國家的財政赤字與減少所得稅的財源。而為了降低社會大眾的負面觀感，細川選擇將消費稅的名稱變更為「國民福祉稅」。但當細川於 1994 年 2 月 3 日凌晨，細川於記者會中公布了國民福祉稅的構想後，當天早晨開始便受到執政諸黨的反對。其中抗議最激烈的就是社會黨與先驅新黨。社會黨身為左派政黨，其自身便有反對增稅的立場；而先驅新黨反對的原因在於細川提出增稅政策時未與其他執政黨充分溝通、協商，而且先驅新黨黨魁

⁷ 大嶽秀夫編，《政界再編の研究——新選挙制度による総選挙》，頁 47-48。

⁸ 山口二郎，《日本政治の課題 新・政治改革論》，（東京：岩波書店，1997），頁 31。

⁹ 小澤一郎，《日本改造計畫》，（東京：講談社，1993），頁 214-218。

¹⁰ Gerald L. Curtis 著，野口やよい譯，《永田町政治の興亡》，頁 124-126。

武村正義更懷疑，這項政策表面上是細川提出，背後卻是由小澤操縱。¹¹對此，細川雖然拔除了武村正義的內閣官房長官之位，但由於聯合政府內的社會黨與先驅新黨以及社會輿論對於提倡增稅的細川、小澤與大藏省官僚嚴加抨擊之下，細川最後收回了國民福祉稅的構想。本次事件便直接暴露出細川聯合政府成員間想法分歧、甚至於彼此對立的狀況。最後，細川涉嫌於 1982 年獲取佐川急便公司一億日圓不法政治獻金的醜聞爆發，導致 1994 年的財政預算案在國會審議中陷入停頓，對此，細川最終選擇於 4 月 8 日提出辭呈，以示負責。細川聯合政府就此宣告終結。¹²

細川下台後，小澤一郎本欲拉攏自民黨大老渡邊美智雄脫離自民黨出任首相，促使自民黨再度分裂。但在渡邊始終猶豫不決之下，最後由小澤所屬的新生黨黨魁羽田孜繼任首相職位。羽田孜就職後，便代表新生黨與日本新黨、民社黨共組成一個名叫「改新」的議會派系。之所以要成立此派系，除了是因應新選舉制度對小黨不利，而欲將各小黨重組為一個大黨的前奏外，也是為了與聯合政府中的大黨社會黨分庭抗禮。然而，羽田之舉引起被排除在外的社會黨與先驅新黨強烈不滿，並造成社會黨脫離聯合政府，羽田孜不得不組成一個席次在眾議院僅占三分之一，參議院更只有約四分之一的少數聯合政府。¹³隨後，社會黨轉與自民黨靠攏，雖然最終兩黨願意促成 1994 年的財政預算案通過國會審議，但兩黨隨即合作推動內閣不信任案，迫使就位僅兩個月的羽田孜不得不下台。¹⁴

綜合以上論述，細川聯合政府僅短暫執政便宣告倒台的原因約有以下幾點。第一，這是小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的後遺症。構成細川聯合政府的 7 個政黨雖然在一開始時有著「打倒自民黨、落實改革」的共同目標，但取得政權後因著各政黨的政治主張本來就各不相同，以及政黨間互分派系、彼此間失去信任甚至相互競爭下，導致細川聯合政府僅維持 8 個月，隨後由羽田孜所領導的聯合政府更是僅 64 天就宣告倒台，且終使被排擠的社會黨脫離聯合政府，並導致日後小黨聯合政府倒台的命運。

第二，小澤一郎主導了細川聯合政府的運作。如前文所述，細川為了能在新選舉制度實施後與自民黨抗衡，因而選擇走向小澤所主張的整合執政諸黨、組成大型政黨的道路，並選擇向小澤靠攏，自此小澤便掌握了細川聯合政府的運作。但小澤只說服特定的政治人物認同自身的理念後，便要其直接推動該項政策，而不事先與聯合政府內的其他政黨充分溝通的強勢作風，不但破壞了聯合政府內部的團結、致使國民福祉稅的推動觸礁，也令細川無力處理

¹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2004），頁 112。

¹²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6），頁 17-20。

¹³ 眾議院常任委員會調查室編輯，《衆議院の動き 第 2 号》，頁 98。

¹⁴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頁 21-27。

聯合政府內部的不和問題，成為細川聯合政府倒台的主因。

第三，細川護熙的弊案疑雲。作為一名推動日本改革的政治家，細川的形象清新，但如今卻涉嫌收受佐川急便的回扣，可說是重創了他的個人形象。而細川身陷弊案更直接造成導致 1994 年的財政預算案在國會審議中遭受抵制、趨於停擺，終使細川不得不以辭職下台換取該年度預算順利通過。因此佐川急便的醜聞，可說是壓倒細川聯合政府的最後一根稻草。

第三節 村山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羽田聯合政府倒台後，新生黨的小澤雖試圖與社會黨商討共組聯合政府的計畫，卻遭到社會黨拒絕。在此同時，自民黨的河野洋平總裁與森喜朗幹事長便開始主動與脫離小黨聯合政府的社會黨和先驅新黨接觸。為了盡快與社會黨和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自民黨更在與社會黨協商時提出，將擁立社會黨黨魁村山富市為首相。事實上，早在 1993 年底以來，自民黨與社會黨就已私下展開接觸；1994 年以後，被拔除官房長官職位的武村正義也與自民黨的派閥竹下派有所聯繫。因此村山聯合政府的成形，便是這三黨彼此之間長期私下接觸所形成的結果。眼見自民黨的計畫即將達成，小澤雖再次策動前首相海部俊樹脫離自民黨、使其自薦為首相候選人，且受到新生黨、公明黨、民社黨、日本新黨未來新黨的支持，但村山富市在自民黨、社會黨與先驅新黨的支持下，於 1994 年 6 月 29 日以 261 票對 214 擊敗海部，在 1994 年 7 月正式成為日本首相，並再次組成了聯合政府。¹⁵村山內閣時期的聯合政府，除了當時已脫離 1993 年聯合政府的社會黨與對小澤一郎不滿的先驅新黨外，最大的不同就是在野的國會最大黨自民黨的加入，這讓村山聯合政府形成「國會前兩大黨加上一個小黨」的局面。由此可見，與過去以反對自民黨長期執政作為號召而組成的細川聯合政府相比，村山聯合政府則是因社會黨與先驅新黨為了抵制小澤而脫離聯合政府，以此為契機才得以組成。因此村山聯合政府也可說是一個以「反小澤」為號召而形成的聯合政府。

¹⁵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 1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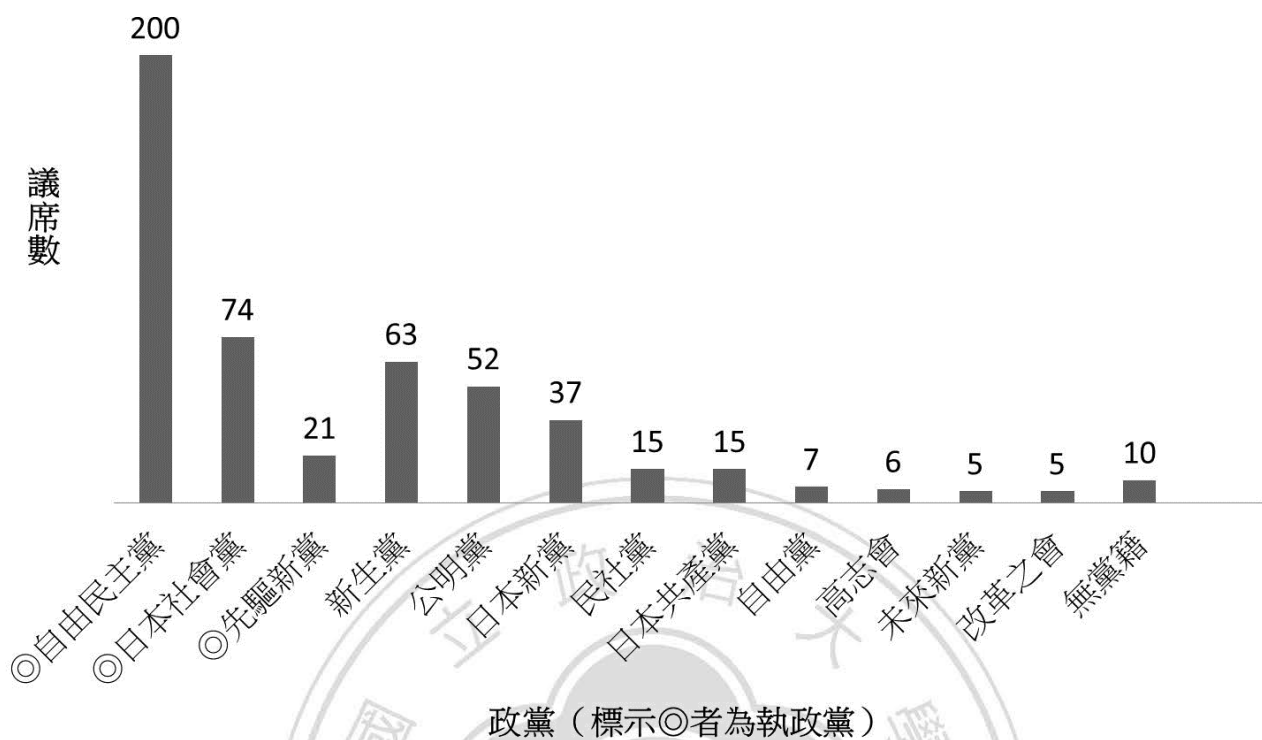


圖 3-2 1994 年村山聯合政府成立時眾議院各政黨議席數

資料來源：眾議院常任委員會調查室編輯，《眾議院の動き 第 2 号》，（東京：眾榮會，1994 年），頁 101。

村山聯合政府的成立，雖讓社會黨出現自 1955 年體制形成以來第一位的首相，卻也面臨到許多問題。首先，社會黨雖然貴為國會第二大黨，但其席次與自民黨的差距過大，使得在內閣閣員席次分配上，自民黨坐擁 16 席，社會黨占 6 席，先驅新黨僅有 2 席。¹⁶這樣的分配結果讓自民黨佔有過半數的內閣閣員席位，並在村山聯合政府之中握有實質上的主導權。而社會黨為左派政黨，在傳統上反對美日安保條約、主張自衛隊違憲與廢除核能發電。但因著與自民黨的結盟，且自民黨不論在國會席次或是閣員席次上都遠多於社會黨，這種形勢比人強的狀況使得村山富市於 1994 年 7 月在國會中表明堅持美日安保體制、允許自衛隊與核能發電存在，這些言論都大大違背了社會黨長久以來的政治立場，引起社會輿論的譁然。除此之外，在村山接任首相之時，社會大眾對於出身社會黨的他是否會調整美日安保政策，導致美日關係出現變數上頗有疑慮，村山的宣示亦是為了消除這樣的疑惑，並進一步使村山聯合政府的民意基礎更為穩固。儘管如此，村山聯合政府期間還是順利推動了社會黨長

¹⁶ 眾議院常任委員會調查室編輯，《眾議院の動き 第 2 号》，頁 100-101。

年所主張的「被爆者援護法」，即針對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廣島、長崎地區原爆受害者的保險、醫療等福利政策，並在 1995 年 8 月 15 日「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 50 周年紀念日」發表了「村山談話」。以村山談話而言，文中雖然有著日本對於過往在殖民與侵略的過程中使亞洲各國人民遭受巨大的損害與痛苦，願意反省並表達歉意，可說是日本近來對於戰爭責任所表現出的最大善意。但實際上在文案製作過程中，因著自民黨保守派議員的壓力，原本文案調整為只有自省，其餘談到「日本」與「侵略」等字彙時亦轉為「我國」與「這些行為」等較為曖昧的用字。但在村山個人的堅持下，才有現今的版本。¹⁷

上述被爆者援護法的制定與村山談話的發表等具有社會黨風格之政策雖能順利實現，但這些都只是自民黨為了聯合政府內部之和諧而做出的些微讓步，使村山聯合政府的政策能保留些許的左派色彩，確保政權還是能獲得左派人士的支持。但在其餘的經濟、外交等政策的制訂上，村山聯合政府對此還是由自民黨所主導。之所以會形成這種狀況，除了自民黨議員的席次遠多於社會黨外，往年自民黨長期單獨執政下栽培了大量具有制定政策能力的議員也是主因之一，相較之下，因著社會黨長期在野，導致其所屬議員缺乏制定政策的能力與經驗，也不似自民黨議員與官僚具有長年配合的人脈關係。以稅率調整為例，1994 年 9 月因著泡沫經濟破滅後景氣持續低迷，村山聯合政府提出減少 5.5 兆日圓的所得稅，並將消費稅稅率由 3% 提高到 5%，以填補財源空缺。這項政策看似是由執政三黨都同意後才推出，但事實上這卻是自民黨與大藏省主導下的產物，其理念明顯與在細川聯合政府時期反對增加消費稅的社會黨並不相符。¹⁸此外，儘管村山聯合政府在面對積累已久的日本財政赤字問題上曾策畫進行財政改革，但這項改革於村山聯合政府時期尚在籌畫階段，實際執行則是在橋本內閣時期才付諸實踐；在經濟政策上，村山聯合政府仍然延續了自民黨宮澤內閣時期以來的經濟政策，以擴大政府對公共建設投資刺激經濟，並投入多達 14 兆 2200 億日圓。¹⁹可見在村山聯合政府時期，絕大多數的政策都是由自民黨所主導，或是延續過往自民黨單獨執政時期的政策。

在村山聯合政府的運作上，如同前文所述，雖然首相是由社會黨的村山富市擔任，但實質上掌握主導權的卻是國會席次遠遠大於社會黨的自民黨。以美日安保條約的換約為例，社會黨傳統的政治主張是反對美日安保條約，這是因為社會黨認為根據戰後的日本國憲法第九條，日本已放棄戰爭與行使武力的方式解決國際爭端，且禁止擁有陸、海、空三軍與其他軍事力量；但美日安保條約中卻要求日本必須增加其自身的「防衛力」，以遏止直接與間接的

¹⁷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2014），頁 82-87。

¹⁸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頁 90-91。

¹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31。

侵略，並與美國組成軍事同盟，開放讓美軍駐紮日本、設置軍事基地，明顯與憲法第九條的內容相牴觸。因此社會黨主張應廢除美日安保條約，並維持憲法所要求的保持中立態勢。²⁰但在村山富市上台後，卻因著聯合政府的主導權握在自民黨手中，導致村山在美日安保條約的存廢上必須向自民黨讓步，在 1994 年 7 月 1 日就任首相並與時任美國總統的柯林頓（William Jefferson "Bill" Clinton）通過電話後，於國會中聲明維持美日安保條約的必要性並保證續約，且進一步承認自衛隊的存在合乎憲法規範，以確保以社會黨黨魁為首相的村山聯合政府能在自民黨的支持下得以維持。對於維持美日安保條約的決定，儘管對村山而言，其亦有就往後的國際局勢而言，美國與日本兩國間簽訂安全保障條約也意味著彼此對於維護亞洲全體的安全保障皆有責任，所以不該全然否定美日安保條約，且期望在蘇聯已解體後，美日安保條約能逐步轉型為多國間的和平條約之立場，²¹但此舉無疑大大違背了社會黨的傳統原則與選民期待，也使社會黨在面對往後的選戰前便已蒙上一層陰影。由此亦可看出，美日安保條約這項國際因素對村山聯合政府與社會黨而言，是造成支持者失望、選民因而流失的負面影響。

此外，在當時的在野黨方面，失去政權的在野小黨為了與執政的自民黨、社會黨和先驅新黨抗衡，1994 年 12 月 10 日新生黨、公明黨、日本新黨、民社黨、自由黨、未來新黨等在野眾小黨派宣布合併，共組為一個名為「新進黨」的新政黨，以共同面對即將於 1995 年來到的參議院大選。新進黨成立時，眾議院議員有 176 人，參議院議員 38 人，合計共 214 位國會議員，由前首相海部俊樹出任黨魁，小澤一郎擔任幹事長。這樣的一個大型在野政黨，也確實在日後對執政諸黨造成威脅。²²

第四節 村山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村山聯合政府執政時期，日本國內發生了許多重大事件。1995 年 1 月，日本發生阪神大地震，6434 人喪生，44000 人受傷，約 10 萬棟的住宅與建築物完全損壞。此時朝野同心協力，讓賑災的相關法案與預算在短時間內通過審議。同年 3 月 20 日，東京發生沙林毒氣事件。奧姆真理教信徒在上班時間於擁擠的地下鐵車廂中施放沙林毒氣，造成三條路線中的

²⁰ 林明德，《日本近代史》，（臺北：三民書局，2006），頁 309-317。

²¹ 村山富市著，梶本幸治、園田原三、濱谷惇編，《村山富市の証言録——自社さ連立政権の実相》，（東京：新生舎出版，2011），頁 51-52。

²²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15-16。

五輛車廂裡共 13 人死亡，約 6000 人輕重傷。²³此外，泡沫經濟破滅後造成的呆帳問題不斷惡化，使得許多金融機構相繼倒閉。這些事件不單使村山聯合政府在處理上疲於奔命，也導致社會大眾對於村山聯合政府的信任產生動搖。此外，社會黨在政策上對右派自民黨的妥協也讓社會黨的基層選民大量流失，使得社會黨雖然獲得了政權，卻隨即便吞下了苦果。1995 年 7 月的參議院選舉中，社會黨由上一屆的 71 席大減為 37 席，自民黨的 111 席雖比上一屆小幅成長 4 席，但在參議院 252 席中依然未過半，再加上新進黨拿下了多過社會黨的 57 席，使得村山聯合政府雖然還是在參議院中席次過半，但新進黨的存在依然讓執政諸黨感到芒刺在背。經過此次選戰的大敗後，村山富市也展現出辭任之意，雖在自民黨、先驅新黨的挽留下，村山於 1995 年 8 月組成第二次內閣，但到了 1996 年 1 月，村山富市最終仍選擇辭職下台。²⁴

社會黨在參議院選舉的大敗，也加速了其政黨改組的腳步。有鑑於 1996 年眾議院實施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時間即將來臨，屆時身為小黨的社會黨在小選舉區勢必難以勝過自民黨候選人，再加上村山的施政偏向自民黨，導致基礎票源流失，使得社會黨的改組變的勢在必行。但此時社會黨內部又產生了支持當前村山政府的左派，與主張與其他在野黨整合成新政黨的右派。右派的社會黨議員眼見村山聯合政府終將走向使自民黨單獨執政的道路，因而主張降低社會黨的左派意識形態，而與其他在野政黨結合成較大的政黨，以對抗最大黨自民黨。但由於與其他政黨整合的過程艱辛異常，黨內左派勢力的反對聲浪亦強，導致右派的山花貞夫等 24 位議員於 1995 年 1 月退黨，另組在野政黨「新民主連合」。之後日本經歷了阪神大地震與沙林毒氣事件，造成社會黨在改組暫緩的情形下面對了參議院大選的慘敗。最終，社會黨於村山富市下台後旋即召開會議，將黨名改為「社會民主黨」，簡稱為「社民黨」。但除了更改黨名外，由於並未與其他政黨進行整合，使得社民黨的規模與社會黨相比並未有所改變，其後的成效亦可說是相當有限。²⁵

綜合以上論述，村山聯合政府瓦解倒台的原因約有以下幾點。第一，社會黨違背選民期待，終至在參議院選舉中慘敗。由村山聯合政府的例子可以看出，假如一個政黨為了能參與執政或其餘利益，而選擇與政治意識形態完全相左、席次比自身多的政黨結盟，也許當下確實能從在野黨搖身一變成為執政黨，但從長期來看，卻會出現政策被同盟的大型政黨所主導、無法貫徹自身政治主張、不符支持者期待等現象。這往往將導致該政黨票源流失、於選舉中遭遇慘敗，陷入在國會的影響力不增反減的窘境。

²³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頁 88-89。

²⁴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16-19。

²⁵ 草野厚，《連立政權——日本の政治 1993-》，（東京：文藝春秋，1999），頁 60-61。

第二，國內諸多重大事件造成村山聯合政府的政績不彰。1995年1月的阪神大地震、同年3月的沙林毒氣事件，以及因著泡沫經濟破滅而造成的金融機構倒閉風暴，對村山聯合政府而言都是相當嚴峻的考驗。處理災情時稍有不慎，即會被認為賑災不力，短期內難以解決的經濟衰退亦會被認定為無力振興經濟，此時的村山聯合政府可謂腹背受敵、疲於奔命，又難以贏得民眾的支持，處境十分艱難。

第三，新進黨的崛起。在小澤一郎的操盤下，1994年12月在野眾小黨派合併為一個總計214位國會議員的大型政黨，一舉成為當時國會第二大黨。「第二大黨」的位置被取代，又因施政而失去傳統選民支持的社會黨更是首當其衝。儘管在1995年的參議院大選中，全國13個當選者為兩名的選區中，自民黨都只有推派一位候選人，而將另一位候選人名額禮讓給社會黨，但在氣勢如虹的新進黨強力挑戰下，選舉結果在26名當選人中，自民黨拿下10席，新進黨奪得11席，社會黨卻僅獲得5席。²⁶參議院大選過後，1995年12月，小澤正式坐上新進黨黨魁的寶座，此時的日本政壇出現了有如其所願的，由兩個大型右派政黨分立於朝野，且社會黨已走向衰微的處境。可見在新進黨成立、且在參議院大選中大有斬獲後，第二大黨的位置被取代的社會黨在政壇中失勢，並加速了村山聯合政府的瓦解。

第五節 小結

細川聯合政府是一個由7個小黨所組成的政權。這樣的一個基於達成政治承諾而組成的多黨聯合政府，其成員之間的政治理念卻是各不相同。以右派政黨而言，小澤與羽田為首的新生黨與武村正義的先驅新黨和細川護熙的日本新黨便已各不相同，再加上中間派的公明黨與左派政黨的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意識形態過度分歧只會造成推行政策時難以統一內部意見，最終細川聯合政府便是在推行國民福祉稅時發生內部意見不一的狀況，不但造成細川護熙的下台，也讓執政諸黨間產生裂痕，使得其後的羽田聯合政府僅64天就宣告倒台。之後形成的村山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右派大型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左派大黨社會黨與右派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雖然左派政黨的社會黨黨魁村山富市被右派政黨自民黨拱為首相，在當時看起來不可思議，卻實則為三黨彼此之間長期私下接觸所形成的結果。雖然身為社會黨自1955體制形成以來所出任的首位首相，但自民黨不論在國會席次或是閣員席次上都遠多於社會黨，這使得村山富市表明堅持美日安保體制、允許自衛隊與核能發電存在，這些言

²⁶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128。

論都大大違背了社會黨長久以來的政治立場。再加上 1995 年發生了阪神大地震和沙林毒氣事件、經濟衰退與新進黨的崛起等因素，導致社會黨於 1995 年 7 月的參議院選舉中大敗，村山雖於 1995 年 8 月組成第二次內閣，但到了 1996 年 1 月，村山富市最終仍選擇辭職下台。就如同細川聯合政府，社會黨選擇與政治意識形態完全相反的政黨結盟，然而在自民黨的席次遠超過社會黨的情況下，使得社會黨當下確實能從在野黨搖身一變成為執政黨，但就長期來看，卻會出現政策被同盟的大型政黨自民黨所主導、無法貫徹自身政治主張、不符支持者期待等現象。這導致了社會黨票源流失、於選舉中遭遇慘敗，陷入在國會的影響力不增反減的窘境。整體而言，在 1996 年眾議院正式實施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前，以小黨為首所組成的聯合政府均暴露了在國會席次少的情況下，很容易因著外在政局的變化與內部意見的不和導致政權瓦解的致命弱點。由此亦可發現，細川聯合政府與村山聯合政府因著成員的政黨規模不同，而在組成與運作的過程中有所差異，但在瓦解的原因上，兩者皆有政黨意識形態差距過大的因素這項共通點。



第四章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日本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的轉變 (1996—2000)

第一節 橋本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1996年1月5日，村山富市於首相官邸所召開的執政黨首腦會議中，表達了請辭首相職位的立場，同時，也冀望首相之位能由執政諸黨中的第一大黨接手，並推薦由自民黨黨魁橋本龍太郎出任首相一職。自此，自民黨、社會黨與先驅新黨便確立了推舉橋本出任首相的方針。村山富市請辭後，1996年1月11日由國會所召開的臨時會議中，自民黨總裁橋本龍太郎正式當選新任日本首相。這是自1993年8月宮澤內閣辭職以來，自民黨終於奪回了闊別近兩年半的首相寶座。¹

橋本上台後，由於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次並未單獨過半，因此其選擇繼續與由社會黨更名的社民黨，以及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而這三黨在聯合政府中被分配的內閣席次分別為自民黨12席、社民黨6席、先驅新黨2席。在此時接任首相，橋本便隨即面對了「住專問題」與「沖繩美軍基地問題」這兩大難題。所謂的住專問題，是指住宅金融專門會社經營惡化所帶來的種種問題。在1980年代泡沫經濟時期，大量的熱錢湧入房地產市場，使得房地產價格暴漲，欲購買房地產者不得不向住專貸款。但此時的借貸門檻並不高，導致住專的借貸金額相當可觀。到了1990年代泡沫經濟破滅後，借貸者的資產也跟著大量縮水，使得住專難以回收款項，造成呆帳大幅增加，住專瀕臨破產倒閉等問題。²為了促使景氣回升，橋本決定首先處理住專問題。1996年2月，橋本聯合政府向國會提交了《住專處理法案》，卻受到在野的新進黨所杯葛。新進黨更於同年3月4日起發動所屬議員以靜坐的方式封鎖眾議院預算委員會，即是為了阻止橋本內閣所提出的《住專處理法案》通過後，國會進而依照該法案之條例為處理住專問題編列預算。此項舉動也造成日本國會在一時之間陷入空轉的局面。之後雖然執政諸黨同意延期再議，眾議院議長土井多賀子也介入調停，但新進黨卻拒絕接受。新進黨之所以能展現出如此強勢的態度，與其在國會中佔有百席以上的席次具有絕對

¹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6），頁45。

² 中野瑞彥，〈小泉政權の經濟改革に見る不良債権処理の特徴と問題点〉，《桃山学院大学総合研究所紀要》，第30卷第3期，2005年3月，頁67-68。

的關係；再者，亦有為即將到來的眾議院選舉壯其聲勢的成分在。然而，新進黨的作為卻不為社會大眾所接受，輿論認為這種政治惡鬥將使原本就已相當低迷的日本經濟更加難以翻轉。在強大的社會壓力下，新進黨最終只能解除了對國會的封鎖，這種莽撞的行為也付上了失去社會大眾支持的代價。與此相反的，橋本的改革作為獲得了民意的支持，1996年4月，日本國會通過了《住專處理法案》。³

1996年4月，美國總統柯林頓訪問日本。在此期間，柯林頓與橋本代表美國與日本發表了《美日安全保障聯合宣言》，強化了美日兩國之間的同盟關係。同時，橋本亦針對由於1995年9月發生的沖繩美軍基地少女暴行事件所引發的沖繩美軍基地普天間問題，與美方代表交換意見，並於最後宣布美軍將於未來歸還普天間基地。雖然詳細的歸還時間與縮小沖繩美軍基地等替代方案尚需時日研議，但橋本迎合民眾的意見，其中亦有為自民黨在日後的眾議院選舉中鋪路的成分在。

1996年9月27日，橋本聯合政府於上午召開內閣會議，會中決定解散眾議院，並於當天中午召開的第137次臨時國會中正式宣布眾議院解散。當日下午，橋本內閣決定於10月8日公告眾議院選舉，並在當天開放候選人登記。競選活動為12天，故將10月20日訂為投票日。日本眾議院議員任期為4年，上一屆眾議院大選是1993年7月舉行，本屆議員距離任期結束仍尚有九個月的時間。何以橋本急於此時進行改選呢？其考量的因素約有以下三點。第一，橋本有鑑於當時的在野大敵新進黨因著黨內議員出走、氣勢受挫，而由出走議員所成立的民主黨於1996年9月剛成形，尚未有足夠時間於國會中施展拳腳，故及早進行眾議院改選將絕對有利於自民黨之選情。第二，因著村山聯合政府於1994年的決策，1997年4月開始消費稅將從原本的3%調升為5%，屆時很可能將激起民怨，導致橋本內閣支持率下滑，將對選戰不利。第三，就如前文所述，橋本內閣於1996年4月通過《住專處理法案》，時至9月，住專問題已獲得改善、日本經濟亦隨之有了復甦之跡象；此外，在沖繩美軍基地問題上，因著橋本與美方代表交涉後，美方同意將於未來歸還普天間基地，讓這項爭議在此時已暫告一段落。基於上述三種原因，橋本認為在此時解散眾議院、進行改選，對自民黨的選情是最為有利的。⁴

1996年10月20日，橋本迎來了任內首度的眾議院選舉，這亦是一個重大的轉捩點。本次的眾議員選舉是首次採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的日本國會選舉，總席次為500席，其中

³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20-21。

⁴ 謝相慶，〈日本眾議院議員新選舉制度及其政治效應——以1996年選舉為例〉，《選舉研究》，第6卷第2期，2000年7月，頁53、79。

300 席由小選舉區中產生，200 席為比例代表區議員。結果自民黨在新制的 500 席拿下 239 席，再次成為國會第一大黨。不過，由於席次仍然沒有過半，因此自民黨依舊期望與社民黨和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以確保政權的穩定。但此時的社民黨與先驅新黨皆遭遇了慘敗，分別只拿下 15 席與 2 席，探究其原因，兩黨皆認為在與大黨自民黨合作之下，政黨自身的理念與特質難以憑藉較少的內閣閣員席次中展現。為了避免與自民黨過於靠攏而失去特色與更多票源，兩黨決定以不參與派員內閣，但在議會中願意支持自民黨提案的「閣外合作」方式與自民黨聯手，以確保與自民黨合作的過程中更加靈活，而不會如同先前的聯合政府時期被自民黨在內閣中的多數意見所擺布。⁵如此一來，一個形式上為自民黨單獨執政，實質上為自民黨、社民黨與先驅新黨三黨在國會彼此合作的橋本聯合政府就此成立。這種非正式的聯合政府，是由 1 個眾議院席次接近過半的大黨，與 2 個席次相加不到 20 席的小黨所組成。

至於執政諸黨的大敵新進黨，表現卻不若 1995 年 7 月的參議院選舉那樣的亮眼，相反的，其所獲得的 156 席還較選前減少 4 席。黨內成員在眾議院大選前已有摩擦，結果更是導致黨內分裂。前首相細川護熙與羽田孜先後退出新進黨，其中羽田孜更帶領 13 名議員成立「太陽黨」，而公明黨也脫離新進黨，選擇重樹公明黨的旗幟。⁶最後小澤一郎於 1997 年 12 月 27 日宣布解散新進黨，另組「自由黨」。⁷而事實上，早在 1996 年 10 月的眾議院大選以後，到 1997 年 12 月新進黨解散這段期間，自民黨便積極地拉攏離開新進黨的國會議員，促使他們進入或重回自民黨陣營。經過自民黨的持續運作下，1997 年 9 月 5 日，睽違了四年多，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位終於超過總席次的一半，不過此時在參議院的席次仍尚未過半，所以依然需要與社會黨和先驅新黨維持閣外合作。⁸在這樣的狀況下，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勢力可以說是更加穩固。

⁵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1-22。

⁶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2004），頁 155。

⁷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頁 92-99。

⁸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變容》，（東京：NHK 出版，2014 年），頁 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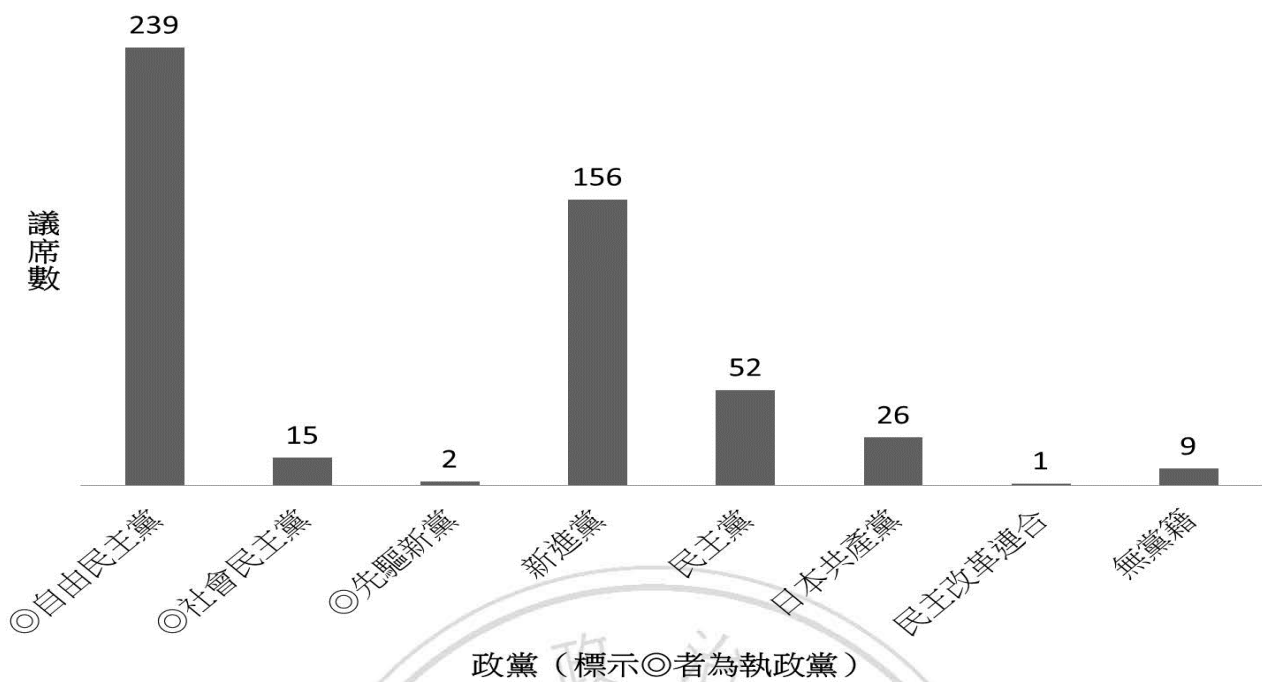


圖 4-1 1996 年眾議院大選後各政黨議席數

資料來源：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東京：岩波書店，2010年），頁 255。

1996 年 11 月，第二次橋本內閣便在這種一帆風順的狀況下成立，並將行政改革、財政構造改革、金融改革、經濟構造改革、社會保障構造改革與教育改革等「六大改革」設定為 1997 年的最重要課題。⁹在此其中，雖然金融改革對日本金融市場的自由化與開放影響相當深遠，但若單就對閣外合作模式的層面來說，真正造成最大影響的卻不是這六大改革，而是橋本內閣對於沖繩美軍基地使用的合法性而推行的「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以及 1997 年與美國商定修正的「美日防衛合作方針」（Guidelines for US-Japan Defense Cooperation）。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制訂的目的在於以美日同盟為基礎，保障美軍駐日軍事基地的土地使用權。但在 1996 年 4 月，美軍對這些土地的租期屆滿之時，許多沖繩當地的地主便向政府要求立即將這些土地歸還。為了確保這些美軍基地能繼續合法的使用，日本政府便提出了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的修正案。但就如前文所述，由於 1995 年 9 月發生的沖繩美軍基地少女暴行事件，導致沖繩出現反對修正案的聲浪。然而，即使橋本與沖繩縣知事大田昌秀於 1997 年 3 月 25 日曾針對此事進行會談，橋本內閣最終還是決定無視沖繩居民的反對，在 1997 年 4 月正式於眾議院中提出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針對這

⁹ 藤本一美，《日本政治の轉換 1997-2013》，（東京：專修大學出版局，2014 年），頁 16-17。

項修正案，國會中挺身反對的政黨除了共產黨以外，傳統上反對美日安保條約的社民黨也赫然在列，這不僅代表著與自民黨處於閣外合作模式的社民黨，確實較共組聯合政府時期更有表達自身意見的發言權，與合作的同伴處於反對立場的狀況也代表著兩方的合作關係已陷入挑戰。而此時的自民黨內，在對於政黨合作的立場上又分為兩派，一派為主張自民黨、社民黨與先驅新黨三黨合作的「自社先派」，代表人物為自民黨幹事長加藤紘一；另一派則為主張與右派保守政黨新進黨合作的「保保派」，代表人物為時任官房長官的梶山靜六與前首相中曾根康弘。而為了確保修正案能順利過關，橋本內閣決定與保保派合作，¹⁰在梶山靜六的促成下由橋本直接與新進黨黨魁小澤一郎會談，並達成了在此法案上相互合作的共識。最終，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就在與自民黨閣外合作的社民黨反對、在野的新進黨卻贊成的詭異氛圍下，於 1997 年 4 月 11 日在眾議院通過，並於同月 17 日在參議院通過。¹¹這項法案的通過不僅是自民黨內的自社先派勢力衰微的開端，也讓橋本內閣的基礎「閣外合作」蒙上一層陰影。

在美日防衛合作方針的議題上，新版的方針，是針對在直接對日本進行的武力攻擊，以及日本周邊的地區紛爭等等會對日本安全造成重大影響的事態中，美日兩國在防衛方面的角色分配以及自衛隊與美軍在物資運輸、後勤補給與民用機場、港口的合作方式等等的規範。新版的方針強調，美日兩國在平時合作方面為加強交換情報與政策協商，亦增加維和、裁軍、軍控、安全對話等方面的協力；而在戰時合作方面則首次提出日本「周邊有事」時，美日將採取聯合軍事行動。而所謂的「周邊有事」，指的是日本周圍的紛爭，且強調紛爭的「事態性 (situational)」而不是「地理性 (geographical)」。¹²由上述內容可知，在新版的美日防衛合作方針下，日本在美日同盟中所扮演的軍事角色成分將大為提高，這無疑再次挑動了與自民黨進行閣外合作的社民黨的敏感神經，也種下了日後閣外合作破局的後果。相較於村山聯合政府時期可以發現，美日安保相關的國際因素看似不會對執政的右派政黨自民黨造成違背自身政策、選民流失等負面影響，卻破壞了與社民黨的合作關係，成為日後閣外合作破局的主因之一。由此可見，即便 1990 年代冷戰已然結束，安保問題以及衍生的對立氣氛已經大幅下降，但日本政壇的右派與左派政黨若是締結合作關係，依然都將面臨處理「美日安保」這項國際議題的嚴峻挑戰。而就村山與橋本內閣的經驗來看，恐將造成執政黨不得不提出與自身理念相左的政策，導致支持者的流失，或是對政黨間的合作關係造成傷

¹⁰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 181。

¹¹ 藤本一美，《日本政治の転換 1997-2013》，頁 18-19。

¹² 楊鈞池，〈美日同盟關係的演變—以美日安保條約為例〉，《復興崗學報》，第 84 期，2005 年 9 月，頁 178。

害，終至合作破局。

第二節 橋本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橋本內閣執政期間，曾針對金融制度進行一連串的改革，而這些改革的原則，都是遵循著自由化、透明化與國際化三大目標。所謂的自由化，是指逐步取消銀行經營業務的限制以及銀行與證券、保險業務的藩籬；自由化，則是指對於金融機構財務關係的公開化，以降低人為介入之因素；國際化，則是指放寬政府對外匯與外國銀行到國內設置分行的限制。在秉持這三大原則之下，橋本內閣不僅放寬金融機構的業務、解除外匯管制、重整國內的金融機構，也試圖以發行債券的方式解決泡沫經濟破滅的產物——銀行呆帳問題。¹³這些措施也的確使日本經濟產生了復甦的跡象，但到了 1997 年 11 月，日本又出現了大型證券及銀行倒閉的狀況，其中包含都市銀行之一的北海道拓殖銀行，以及四大證券公司之一的山一證券，不但再次引發了日本金融界的動盪，也讓橋本內閣飽受批評。¹⁴此外，自 1997 年 4 月開始，新消費稅制實施，將消費稅額度由原有的 3% 調升至 5%，這樣的政策也使得正緩步復甦的景氣受到重挫，並導致日本經濟在 1997 年與 1998 年連續兩年出現負成長。¹⁵最後，在失業率上升到 4%、在民眾對於經濟不景氣怨聲載道的情況，1998 年 7 月 12 日，橋本內閣迎來了參議院選舉。¹⁶

不僅如此，由於感受到民眾對於橋本內閣未能持續改善經濟不景氣現象的失望情緒，以及先前自民黨無視社民黨的反對、進而推行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與美日防衛合作方針，使得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在 1998 年參議院大選前夕結束了閣外合作模式。這雖讓自民黨曾短暫「實質地」單獨執政，卻也讓自民黨面對參議院大選時更加形單影隻。此外，自民黨也面對了在野黨的挑戰。原來在新進黨解散後，由舊新進黨議員所組成、立場上反對小澤一郎的民政黨、新黨友愛、民主改革連合等小型政黨，其後又與民主黨合流，於 1998 年 4 月 27 日重組為一個新的「民主黨」。此時的民主黨共有眾議院議員 93 名、參議院議員 38 名，因而取代了新進黨、一躍成為當時國會的第二大政黨。在民眾不滿、閣外合作破裂、強敵挑戰等種種不利的因素下，自民黨終於在 1998 年 7 月 12 日參議院大選遭遇慘敗，在總席次 252 席中，從 119 席衰退到 103 席。而民主黨更是將參院席次從 38 席增加到 47 席，這使

¹³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61-163。

¹⁴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 189-190。

¹⁵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4。

¹⁶ 藤本一美，《日本政治の轉換 1997-2013》，頁 24-25。

得自民黨在國會推動法案時受到在野黨杯葛的力度加增。¹⁷這樣的選舉結果直接導致橋本首相於選舉隔天，也就是 7 月 13 日宣布下台，橋本內閣便就此瓦解。

綜合以上論述，橋本聯合政府瓦解倒台的原因約有以下幾點。第一，未能徹底解決經濟不景氣的問題。橋本內閣確實提出多達六項的改革目標，在金融體制與經濟改革上也投注了相當大的心力，並實施了許多改革的配套措施。但隨後接踵而來的竟是消費稅提高、再次出現大型證券及銀行倒閉的狀況、經濟負成長，乃至於失業率上升等經濟問題，不但令民眾大為不滿，也宣告了橋本內閣已無力解決當前問題，致使失去選民信心的自民黨在參議院大選大敗，橋本首相只能引咎辭職。

第二，閣外合作模式的瓦解。1996 年眾議院大選後成立的第二次橋本內閣，是在自民黨與社民黨、先驅新黨共組閣外合作的模式下才得以立足。但橋本內閣為了追求法案的通過與強化美日同盟關係，竟多次無視社民黨的意見，甚至不惜與在野黨合作。這些作為不僅造成自民黨內支持三黨合作的「自社先派」式微、主張與右派保守政黨合作的「保保派」抬頭，也促使自民黨在 1998 年參議院大選前風雨飄搖的時刻，遭遇了社民黨、先驅新黨選擇脫離閣外合作的打擊。在士氣不振的狀況下，一場大敗就在所難免了。可見就算是身為聯合政府中的大黨，也須顧及其他執政黨的意見。若一意孤行，終將失足。

第三，1998 年參議院大選的失敗。這是造成橋本內閣瓦解的最直接原因，雖然在眾議院自民黨席次仍舊過半，但參議院的席次多寡攸關法案是否能真正拍板定案，故這場選舉仍是相當重要。結果自民黨不僅席次減少，在野的最大敵人民主黨竟一舉多拿下 9 席，讓自民黨距離參議院席次過半的理想越來越遠。身為黨魁的橋本首相，也只能辭職以示負責。

第三節 小淵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橋本龍太郎於 1998 年 7 月 13 日宣布下台後，同月 24 日自民黨舉行總裁選舉。由於閣外合作模式已瓦解，此時的自民黨是單獨執政，所以在總裁選舉中脫穎而出的人，就會是新任日本首相。選舉結果，是由自民黨內派閥「小淵派」的領袖小淵惠三獲得 225 票當選。在本次總裁選舉中，值得一提的是拿下 102 票、位居第二的梶山靜六。梶山原本也是小淵派成員，卻選擇脫離派閥參選，並以其支持與右派保守政黨合作的「保保派」之身分，跨越黨內派閥拉攏同志。最後雖然並未當選，但梶山以跨派閥、集結在「政黨合作」上意見相同者的

¹⁷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頁 294。

選舉方式，竟能拿下超過 100 票，不僅為其在黨內奠定了相當的地位，也可由此看出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的實施下，派閥的影響力已經開始下降，而與其他政黨合作的理念已逐漸受到重視。¹⁸

小淵內閣於 1998 年 7 月 30 日成立後，雖然吸取了參議院選舉大敗的教訓，馬上將本屆內閣定位為「經濟振興內閣」，但小淵隨即面對的難關，就是自民黨在參議院席次未過半、法案難以通過的窘境。依照法律規定，除了財政預算與首相指名以眾議院的決議為優先外，其餘法案皆須在參、眾兩院分別獲得過半數的贊成票才能成立。而對於眾議院通過但遭到參議院否決的法案，則須經由三分之二以上的眾議院出席議員投下贊成票，方可通過、成為法律。如今自民黨雖然在眾議院席次過半，卻未達到三分之二的席次，所以自民黨若未與其他政黨合作，小淵內閣所提出的種種改革法案將難以在國會中通過，如此不但恐造成經濟問題無法解決，也將威脅到政權的維繫。¹⁹事實上，在小淵內閣推行金融再生相關法案時，便已受到民主黨等在野政黨的提案杯葛，最後才艱辛地於 10 月通過法案。²⁰此後，自民黨便開始尋找能共組聯合政府的盟友，以確保推行的法案能順利通過。

衡量當時政黨的意識形態，與自民黨最接近的便是同樣屬於右派保守、由小澤一郎所領軍的自由黨。²¹因此，1998 年 8 月下旬開始，小淵便開始透過野中廣務官房長官與小澤進行會談，討論兩黨共組聯立政府的可行性。而促成這次會談的，就是屬於「保保派」的龜井靜香。與先前推動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時相同，保保派成員再次成為自民黨和小澤一郎對話時的橋樑。1998 年 11 月 19 日，小淵與小澤會談，確立了兩黨共組聯合政府的方針。席間小澤提出了副大臣制的設立、閣員人數的刪減、為了參與聯合國部隊而必須進行的變更憲法解釋、消費稅的凍結、以及眾議院的席次減少 50 席等意見，並在經過協商後與小淵達成共識。最終在 1999 年 1 月 14 日，自民黨與自由黨共組的聯合政府正式成立。此時的小淵聯合政府，可說是具有相當濃厚的右派保守色彩，而自民黨與自由黨共組聯合政府，也代表了自民黨內的「保保派」已在政黨合作的議題上擊敗「自社先派」，獲得勝利。²²

雖然「自自」小淵聯合政府成立後，執政諸黨在參眾兩院的席次因兩黨合計而有所增加，但在最關鍵的參議院席次上，卻仍舊無法過半。有鑑於此，小淵仍然持續運作，希望能繼續拉攏其他政黨加入聯合政府。最終，自民黨將目光投向在參議院中擁有超過 20 席的公

¹⁸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 190。

¹⁹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5-26。

²⁰ 御廚貴編，《歷代首相物語》，（東京：新書館，2003），頁 269。

²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66。

²²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 191-193。

明黨。²³為了拉攏公明黨，自民黨便選擇在政策上與公明黨妥協。在 1998 年 11 月的國會會議中，小淵內閣就已接受了公明黨所提出的商品券構想，而分配了部分的預算成立「地域振興券」，²⁴期望以此博得公明黨的好感與對預算案的支持。²⁵而在選舉制度改革的議題方面，由於公明黨的 42 名眾議院議員中就有多達 29 名是經由比例代表區產生，因此公明黨堅決反對「自自」小淵聯合政府協議中，將眾議院的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少 50 席的政策。經過小淵與自由黨、公明黨的高層進行協商後，1999 年 8 月 12 日，小淵首相分別與自由黨黨魁小澤一郎、公明黨黨魁神崎武法會談後，提出了最終的妥協方案：本屆國會雖將提出有關減少眾議院比例代表區席次的法案，但將不予表決，留待下屆國會繼續審議。小淵一面向自由黨保證，下屆國會開始時就將處理此問題，並從下一次大選開始便會採用新制度；而另一方面，又向公明黨承諾，凡是有關減少比例代表區席次的問題，都必須經由三黨之間協商解決。如此一來，不僅自由黨與公明黨都接受了自民黨所提出的方案，也讓公明黨正式決定加入小淵聯合政府。同年 8 月 13 日，自民黨、自由黨與公明黨三黨黨魁發布聯合聲明，宣布將共組聯合政府。²⁶由上述內容可以看出，選舉制度的改革方式在此時亦是政黨共組聯合政府時的焦點，也可得知，對於小黨的公明黨而言，「確保在比例代表區席次」是何等的重要；反之，雖然自由黨也屬於小黨，但因其黨魁小澤一郎支持小選舉制，使得自由黨在與自民黨協商的過程中，同意將眾議院的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少 50 席，使小選舉區的效應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中更加擴大。

在成功拉攏公明黨後，小淵接著便面臨到自民黨內部的反對聲浪。以加藤紘一為首的自民黨議員認為，公明黨本身的存在就有違反日本憲法中「政教分離」的疑義，因而反對與公明黨合作。最後在 1999 年 9 月 21 日舉行的自民黨總裁選舉中，小淵獲得了保派的支持，以 350 票大勝自派先派的加藤紘一（113 票）與山崎拓（51 票），再次當選自民黨總裁。自此，保派的龜井靜香便開始在黨內得勢，自派先派的加藤紘一與山崎拓則日漸被冷落。²⁷

經過這一番波折後，1999 年 10 月 5 日，小淵改組第二次內閣，「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正式成立，構成的成員是一個大型的右派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小型的右派政黨自由黨，以及一個意識形態中立的小黨公明黨。這個新的小淵聯合政府在眾議院內超過 350 席，在參

²³ 御廚貴編，《歷代首相物語》，頁 270。

²⁴ 所謂的「地域振興券」，是指為了促進消費，自民黨與公明黨共同制定的經濟對策。政府以 15 歲以下，65 歲以下與殘障者為對象發放一種消費專用券。每張面額 1000 日圓，受領者每人 2 萬日圓。出自於蘇永欽主編，《聯合政府：臺灣民主體制的新選擇？》，（臺北：新臺灣人基金會，2001 年），頁 126。

²⁵ 中北浩爾，《自民黨政治の変容》，頁 193。

²⁶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7。

²⁷ 中北浩爾，《自民黨政治の変容》，頁 194-196。

議院內超過 140 席，是一個在參眾兩院席次雙雙過半的大型執政黨團，也讓小淵聯合政府至此已是相當穩固。由於在席次上佔有了絕對優勢，小淵聯合政府在法案的通過上也展現出高效率。實際上，早在「自自」時期的小淵聯合政府，便已於 1999 年 3 月 17 日締造了從戰後至今，年度預算案最快通過的紀錄；²⁸而在「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則更進一步，於成立後的第 146 屆臨時國會中，小淵內閣共提出 74 項議案，最後全部獲得通過。²⁹由此可見，掌握了參眾兩院過半席次的小淵聯合政府，正是充分展現了執政諸黨在國會占有多數時所能產生的優勢與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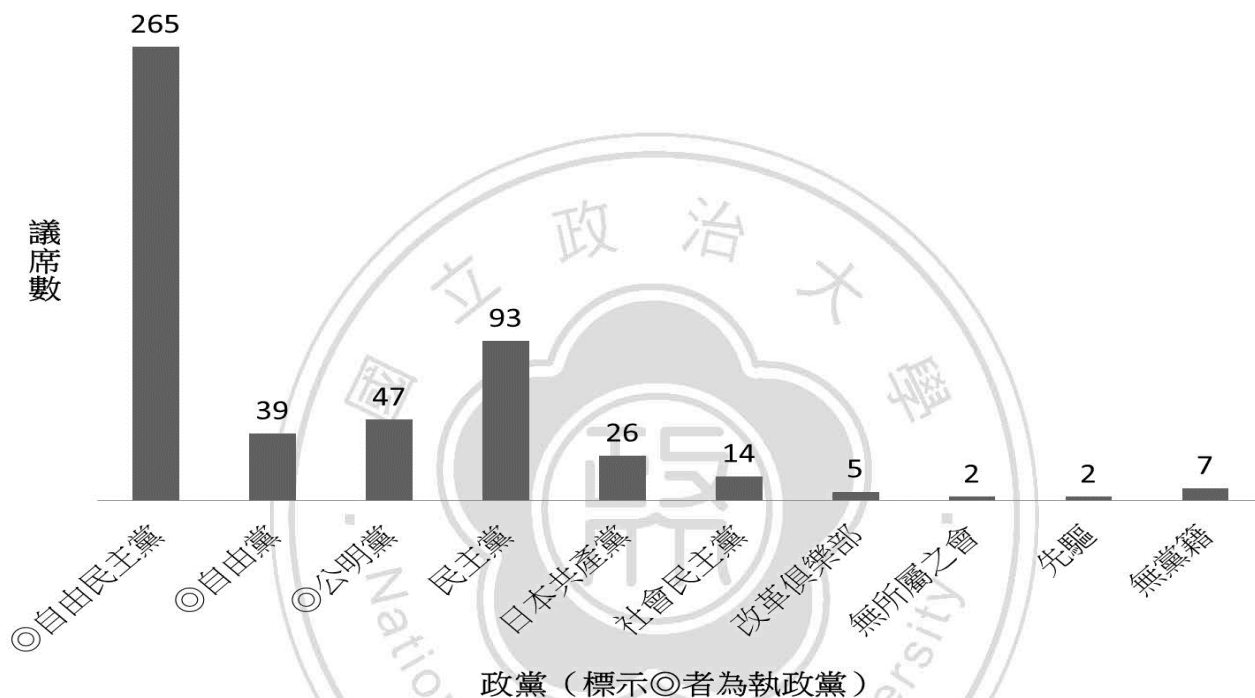


圖 4-2 1999 年「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成立時眾議院各政黨議席數

資料來源：眾議院事務局編輯，《眾議院の動き 第 8 号》，（東京：眾議院事務局，2000 年），頁 5。

第四節 小淵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的成立確實讓國會運作更加有效率，政權也看似穩固，但實際上，在檯面下卻是暗潮洶湧。自從公明黨加入小淵聯合政府後，自民黨與自由黨的互動就不如先前熱絡，這是因為不論在眾議院或參議院，公明黨的席次都超過自由黨，這導致自由黨

²⁸ 藤本一美，《日本政治の轉換 1997-2013》，頁 34。

²⁹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8。

在小淵聯合政府的地位不升反降。³⁰此外，自由黨與公明黨之間的矛盾與分歧也日益增加。例如，在眾議院席次刪減的議題上，自由黨黨魁小澤一郎以脫離聯合政府要挾自民黨履行雙方在結盟時所立下的約定——刪減眾議院比例代表區 50 席的承諾，卻遭到公明黨堅決的反對，這讓自民黨非常為難。³¹其後在自民黨、自由黨與公明黨三黨不斷協商下，得出了將眾議院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少 20 席，即是由現行的 200 席減少為 180 席的妥協案，但直到 1999 年 12 月第 146 屆臨時國會結束前卻仍然審議未決，對此，自由黨極為不滿。³²雖然在 2000 年 1 月召開的第 147 屆通常國會中，眾議院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少 20 席的議案於 2 月 2 日正式通過，卻也讓自由黨對小淵聯合政府的不信任開始浮上檯面。³³小澤始終認為自民黨一如先前私自推行公明黨所主張的 7000 億日圓「地域振興券」一樣，處處偏袒公明黨。³⁴而最終造成「自自公」聯合政府破局的關鍵因素，在於自由黨黨魁小澤一郎面對即將到來的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油然而生的危機感。小澤先是向小淵提出希望自民黨與自由黨能在選舉時能完全合作、提名參選人時能以現任議員為優先，接著又向小淵提出將自民黨與自由黨合併的要求。此議題一出，自民黨內隨即形成一股反對的聲浪，這是因為即使保派派的龜井靜香贊成合併，但黨內仍有許多議員對於小澤在 1993 年的脫黨導致自民黨下台的過往依然有強烈的不信任感，以及就算兩黨合併、各議員的選舉區又該如何分配與調整等現實問題，令小淵在 2000 年 4 月 1 日與小澤在首相官邸的會談中，否決了小澤的提議。小澤也在結束會談後，旋即宣布自由黨脫離小淵聯合政府。而就在當天夜裡，勞心勞力的小淵因中風而陷入昏迷。同月 4 日，因著小淵已無法實行首相之權責，小淵聯合政府便宣告解散。最終小淵於同年 5 月 14 日與世長辭。³⁵

綜合以上論述，造成小淵聯合政府瓦解倒台的原因約有以下幾點。第一，自由黨的不安全感。面對新加入聯合政府的公明黨，自由黨因著自身在聯合政府的地位下降，始終懷有不安全感。這種不安全感不僅使自由黨與公明黨之間多有摩擦，也讓自由黨黨魁小澤一郎在面對即將來臨的 2000 年眾議院大選竟選擇鋌而走險，對自民黨提出許多不合理也不實際的要求，並不惜以脫離聯合政府做為威脅手段。最終自由黨便於眾議院選舉前夕脫離聯合政府，「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也就此宣告破局。

第二，小淵惠三的辭世。作為小淵聯合政府的領袖，小淵對於促成自民黨與自由黨、公

³⁰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66-167。

³¹ 蘇永欽主編，《聯合政府：臺灣民主體制的新選擇？》，（臺北：新臺灣人基金會，2001），頁 125-126。

³²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8。

³³ 藤本一美，《日本政治の轉換 1997-2013》，頁 43。

³⁴ 蘇永欽主編，《聯合政府：臺灣民主體制的新選擇？》，頁 126。

³⁵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2014），頁 110-111。

明黨之間的合作可說是煞費苦心。為了確保自民黨所推動的法案能順利於參眾兩院通過，小淵致力於拉攏首要敵人民主黨以外的在野政黨，以改善執政黨在參議院席次未過半的窘境。其先與意識形態同屬右派保守的自由黨合作、共組聯合政府，之後又成功將公明黨拉進執政黨團，「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因而隨之成立。雖然這樣的聯合政府確實使法案得以在國會中順利通過，但為了調解自由黨與公明黨之間的矛盾，小淵只能一次又一次的在兩黨中協調。最後在小澤一郎的強勢作風下，不僅使「自自公」小淵聯合政府破局，就連小淵自身的健康也賠上了。

第五節 森聯合政府的組成與運作

在小淵惠三中風入院後，2000年4月2日，青木幹雄官房長官、森喜朗幹事長、野中廣務幹事長代理、龜井靜香政調會長、村上正邦參議院議員會長等5人便針對接任首相之人選進行商討，最後決定由森喜朗出任首相。與之並行的，就是為了確保參議院席次能繼續過半而對自由黨進行分裂工作。原來在自由黨中，仍有反對小澤一郎脫離聯合政府的議員，在自民黨的拉攏下，這些議員離開了自由黨、另組一個新政黨「保守黨」。而森聯合政府就在右派保守大黨自民黨、意識形態中立的公明黨與新成立的小型右派保守政黨保守黨三黨合作下，於2000年4月5日正式成立。但由於決定森喜朗接任首相的過程，完全是在不透明、不公開的「密室協商」下進行，因此早在成立之初，森聯合政府便已飽受批評。³⁶

雖然在森聯合政府成立時，便已將振興日本經濟作為主要課題，森喜朗也在任內推動銀行改革，透過體質好的銀行合併體質差的銀行，並引進外國銀行整併體質不好的銀行，以確保日本不陷入新一波的金融危機。³⁷然而，森喜朗在執政時期卻因著多次的「失言」風波而屢陷險境。2000年5月15日，森喜朗在神道政治聯盟國會議員懇談會中說道，「日本是以天皇為中心的神之國」。³⁸這項「神之國」發言可說是完全違背了日本憲法中「主權在民」與「政教分離」等基本原則，讓森喜朗受到社會輿論與在野黨的齊聲撻伐。同月23日，民主黨、共產黨、社民黨與自由黨等在野四黨認定「神之國」發言違憲，因而聯合向眾議院提交不信任案，結果雖然沒有通過，卻也迫使森喜朗不得不公開道歉。由於失言風波造成森喜朗被質疑欠缺「作為首相應有的資質」，導致森聯合政府的支持度由2000年4月剛成立時

³⁶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200。

³⁷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180。

³⁸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変貌》，頁131。

的 41%，下跌到 5 月底的 19%。³⁹而此時的森喜朗毫無喘息空間，因為其選擇在 2000 年 6 月 2 日解散眾議院，並於同月 23 日進行眾議院大選。森聯合政府就在情勢如此不利的情況下，面對眾議院選舉的挑戰。

2000 年 6 月 23 日眾議院大選的結果，自民黨的席次由選前的 271 席下降到 233 席，公明黨的席次由選前的 42 席滑落到 31 席，保守黨則由選前的 18 席下跌到 7 席。執政諸黨總計拿下 271 席，由於從本屆開始眾議院比例代表區席次減少 20 席，總席次也從 500 席下降到 480 席，所以執政諸黨仍保有眾議院過半之優勢。而最大的在野政黨民主黨，則由選前的 95 席一舉上升到 127 席，坐穩了國會第二大黨的位子。這樣的結果讓自民黨當下相當失望，也令黨內對森喜朗的不滿程度日益提高。但事實上，若再更進一步觀察，自民黨的席次之所以能在選前達到 271 席，是因為在新進黨解散後有部分議員選擇加入自民黨，自民黨的席次才因此從 1996 年眾議院大選的 239 席增加到 271 席；而雖然自民黨的席次在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減少到 233 席，但若和 1996 年眾議院大選的 239 席相比較，可以說只是回歸基本盤，若再考慮到總席次由 500 席下降到 480 席之因素，自民黨在本次眾議院大選中的表現並不遜於 1996 年眾議院大選，以席次占總席次之比例來看甚至可說是有所進步。⁴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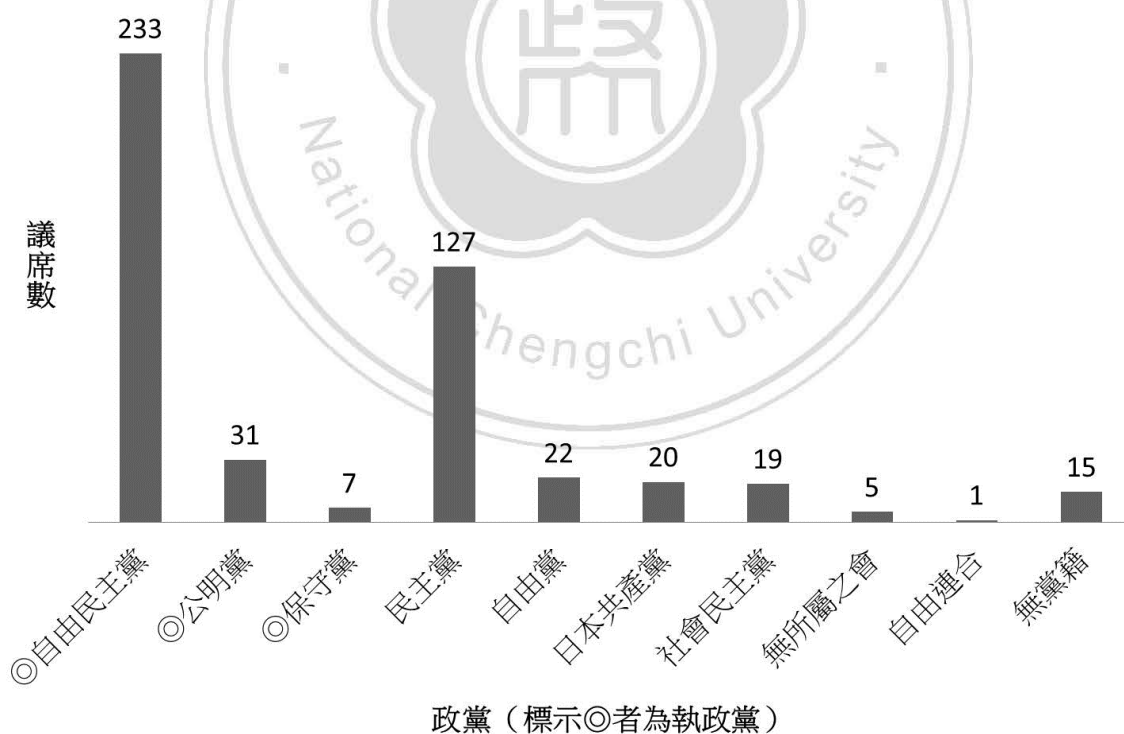


圖 4-3 2000 年眾議院大選後各政黨議席數

資料來源：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頁 256-257。

³⁹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9-30。

⁴⁰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頁 132。

第六節 森聯合政府的瓦解與原因

2000年7月4日，同樣由自民黨、公明黨與保守黨三黨組成的第二次森內閣正式成立。於眾議院大選後再度成立的森聯合政府，民意支持度卻依舊低迷。根據2000年10月底的民意調查，森聯合政府的支持率僅有23%，可說是岌岌可危。⁴¹但就在這多事之秋，森聯合政府又再次陷入醜聞風波。先是2000年10月，中川秀直官房長官因爆發緋聞而引咎辭職；同年11月，森喜朗與英國首相布萊爾會談時，對於北韓人質問題又再次失言。2000年11月底，森聯合政府的支持率再次降到20%以下，這促使民主黨、共產黨、社民黨與自由黨等在野四黨再次聯合向眾議院提交不信任案，但與前次不同的是，此時自民黨內在政黨合作的議題上屬於「自社先派」的加藤紘一與山崎拓，竟宣布將於表決不信任案時，率領旗下派閥「加藤派」、「山崎派」投下贊成票。這無疑是政界一大震撼彈，而加藤紘一的行為又被稱之為「加藤之亂」。最後在野中廣務的運作下，加藤派與山崎派兩大派閥分裂，導致加藤紘一與山崎拓無法成功動員所有旗下議員，不信任案因此並未通過，「加藤之亂」也宣告失敗。⁴²儘管經過本次事件，森喜朗平安過關，自民黨黨內的派閥勢力也有所削減，卻也可以看出森喜朗不論在朝野都已失去人心。

進入到2001年，森聯合政府依然醜聞纏身。2001年1月，自民黨爆發超過百名議員收受KSD（財團法人中小企業經營者福利事業團）政治獻金達20億日圓，被逮捕的議員中包含參議員村上正邦、小山孝雄，以及時任森聯合政府經濟財政相的額賀福志郎，這對森聯合政府而言無疑是沉重的打擊。⁴³2001年2月，當美國的核子潛艇將搭載日本愛媛縣宇和島水產高校實習生的「愛媛號」撞沉時，森喜朗接獲報告後竟然又繼續打未打完的高爾夫球。此事被批露後，森喜朗不僅受到輿論的強烈譴責，支持率也降到了9%。⁴⁴此事之後，在野政黨第三次向眾議院提出不信任案，雖然仍舊未通過，但低於10%的低迷支持率，已讓森喜朗的下台成為時間問題而已。最終，在輿論、在野政黨與自民黨內的強大壓力下，2001年4月6日，森喜朗正式辭職下台，並旋即進行自民黨總裁選舉。⁴⁵

根據以上論述，導致森聯合政府瓦解倒台的原因約有以下幾點。第一，森聯合政府醜聞

⁴¹ 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頁201。

⁴²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変貌》，頁134-135。

⁴³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180-181。

⁴⁴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変貌》，頁137。

⁴⁵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年體制論》，頁32。

不斷。從森喜朗自身的失言與脫序行為，到內閣成員爆發緋聞與收受賄款等等，在森聯合政府執政短短一年多的時間裡，就發生了許多的醜聞，不僅重創了自民黨與森聯合政府的形象，也造成民意支持率持續低迷。而森喜朗的脫序行為，最後更成為壓倒森聯合政府的最後一根稻草。

第二，2000年眾議院大選的「失利」。根據前文，雖然實質上自民黨在2000年眾議院大選的表現並不下於1996年眾議院大選，但執政諸黨的總席次減少與民主黨的大有斬獲，使得自民黨內自此面瀰漫著一股失望的氣氛。這樣的氣氛除了導致「加藤之亂」的爆發，也讓自民黨內部最終無法忍受頻頻失態的森喜朗，而迫其提前下台。

第三，「加藤之亂」的爆發。如前文所述，加藤紘一與山崎拓率領黨內派閥反抗森喜朗，此舉固然在結果上減弱了黨內派閥勢力，但這場內鬥無疑讓自民黨內大傷和氣，且讓黨內對於森喜朗更加不滿。而在加藤之亂與在野政黨三次提出不信任案後，自民黨內終於按耐不住，也參與了對森喜朗逼退的行列，並在最終致使森聯合政府正式倒台。

第七節 小結

1996年1月11日由國會所召開的臨時會議中，自民黨總裁橋本龍太郎正式當選新任日本首相。這是自1993年8月宮澤內閣辭職以來，自民黨終於奪回了闊別近兩年半的首相寶座。橋本上台後，由於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次並未單獨過半，因此其選擇繼續與由社會黨更名的社民黨，以及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橋本接任首相後，隨即面對了「住專問題」與「沖繩美軍基地問題」這兩大難題。對此，橋本內閣於1996年4月通過《住專處理法案》，時至9月，住專問題已獲得改善、日本經濟亦隨之有了復甦之跡象；此外，在沖繩美軍基地問題上，因著橋本與美方代表交涉後，美方同意將於未來歸還普天間基地，讓這項爭議在此時已暫告一段落。1996年10月20日，橋本迎來了任內首度的眾議院選舉，結果自民黨在新制的500席拿下239席，再次成為國會第一大黨。不過，由於席次仍然沒有過半，最終選擇與社民黨和先驅新黨以「閣外合作」方式攜手合作。1996年11月，第二次橋本內閣成立，此時橋本內閣對於沖繩美軍基地使用的合法性而推行的「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以及1997年與美國商定修正的「美日防衛合作方針」等政策上無視社民黨的反對，造成日後閣外合作的瓦解。在面臨未能徹底解決經濟不景氣的問題，與1998年參議院大選失敗下，橋本首相只能引咎辭職。小淵內閣於1998年7月30日成立後，透過靈活的

手腕構成了由一個大型的右派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小型的右派政黨自由黨，以及一個意識形態中立的小黨公明黨所組成的小淵聯合政府，解決了參議院席次未過半、法案難以通過的窘境。但自由黨在與公明黨在選舉制度改革議題上意見相左和競爭壓力所產生的不安全感作祟，以及小淵自身在挽留自由黨失敗而病倒後，小淵聯合政府也隨之瓦解。之後上台的森聯合政府，雖然維持了由一個大型的右派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小型的右派政黨保守黨，以及一個意識形態中立的小黨公明黨所組成的聯合政府，但在森聯合政府醜聞不斷、2000年眾議院大選的「失利」與「加藤之亂」的爆發等負面因素的影響下，最終在執政僅一年多的狀況下便倒台收場。由上述內容亦可得知，無論是橋本、小淵或森聯合政府，皆是由一個大型政黨加上兩個小黨所組成，不過橋本聯合政府是由兩個右派加上一個左派政黨，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則都是由兩個右派政黨加上一個中間派政黨所構成。在組成與瓦解上，雖然瓦解的原因不盡相同，但從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兩次眾議院大選結果可以發現，都是呈現一個席次接近過半的大型政黨，一個破百席的在大型政黨以及數個小黨，以及由席次接近過半的大型政黨與數個小黨合組聯合政府的態勢。這種情況的形成，相信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實施有所關連。



第五章 選舉制度改革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影響之政治分析

第一節 從政黨規模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

從 1993 年到 2000 年之間，日本主要經歷了細川聯合政府、村山聯合政府、橋本聯合政府、小淵聯合政府與森聯合政府，而構成這幾個聯合政府的執政黨，也因著當時的政治局勢的轉變而有所變化。這變化不僅只呈現在執政諸黨的成員更動上，亦有許多細微且值得探討的部分。本章的開頭，就將從構成這幾個聯合政府的執政諸黨規模開始分析，以檢視這樣的變化對聯合政府帶來何種轉變。

在開始針對各聯合政府進行個別討論前，本研究將先釐清「政黨規模」這個探討項目的基本概念。所謂的政黨規模，即是以該政黨在國會所佔的席次多寡來判斷其大小，席次數量較多者為大黨，席次數量較少者為小黨。但在此首先要面對的問題即是，要以何種標準來判定一個政黨在國會中拿下多少席次以上才是大黨、少於多少席次則會被判定為小黨？關於這點，目前學界尚未討論出一個公認的標準答案，這是因為各國的國情狀況不同，不僅國會席次數量不相同，政黨體制亦不一樣。有些國家的國會席次多達數千席，有些則只有一百多席；有些國家的政黨體制是一黨獨大，有些則是兩黨並立、互相角逐，有些則是多黨林立，其中沒有特別明顯的多數黨。由上述內容可知，在各國的國情不同的狀況之下，實在難以訂出一個放諸四海皆準的數字來判定政黨規模的大小。既然在量化的數字上難以做出一個定論，於是有學者試圖從社會科學的角度提出了一套見解，來定義國會中的大黨與小黨。

法國學者杜佛傑（Maurice Duverger）在其著作《政黨概論》（*Les Partis Politiques*）中，將政黨分為三種規模：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大黨以及小黨。在此首先要定義的是，何謂「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這樣的名詞是特別指稱那些在國會中通過選舉制度等正常程序，得到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或者是那些有可能達到此地位的政黨。而基本上，這種狀況除了在一黨獨大的情形下會發生以外，兩黨制的情況下亦會出現，因為這兩個政黨都有機會拿下國會多數席次、成為執政黨的可能。而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大黨，以及政壇上其他政黨又有何差異呢？首先在對於「執政」一事的心態，因著具有過往的執政經驗，該政黨知道即使當下不是執政黨，總有一天仍會需要負起組織政府的責任。也就是說，一個大黨或許規模很大，是擁有許多國會席位的大型政黨，在心態上卻不認為自己有出面組織政府的責

任，除在某些特殊的情況之下。再者，在這份責任感驅使下，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不僅在政見上會偏向務實作風、注重實踐，當其獲得政權時亦會一肩扛下責任，並將注意力放在具體的問題上面，進行有限度的改革，而不堅持難以實現的革命大原則。¹綜合以上論述，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是指那些在國會中得到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或者是那些有可能達到此地位的政黨，其具有扛下組織政府的決心與責任感。取得政權後，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將推行務實的政策，為了解決具體問題而進行同樣是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以此類推，相信「與其他政黨共組聯合政府以獲得執政權」自然也會是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考慮採行的方案之一，若其組成聯合政府，即便不是由該政黨之領袖出任首相，以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在國會佔有多數席位的優勢，也將會主導整個聯合政府的施政走向。

而在政壇上的大黨與小黨方面，這些政黨與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最大的差異在於，不論大黨或小黨，都不具有成為國會絕對多數派的能力。在正常情況下，大黨與小黨只有在組成聯合政府的時候受到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之邀請，才能躋身執政諸黨之行列。而大黨與小黨在規模差異上的體現，可從內閣成員席次分配上加以辨別。大黨在國會的席次規模是足以使其於聯合政府中擔綱重要角色，甚至可讓其出面作為組織聯合政府的號召者；然而就如前文所述，大黨並沒有成為國會絕對多數派的能力，所以若出現大黨黨魁單獨出面組織政府時，此乃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其他政黨的默許以及支持下，才得以成真的特殊狀況。在一般情況下，大黨只有在組織聯合政府時才會躍身執政地位。相反的，若大黨並未加入聯合政府，而是以在野反對派的角色出現在國會時，雖然其席次無法佔有絕對多數，但大黨在國會的席次規模既然能足以使其於聯合政府中擔綱重要角色，即可看出仍具有相當的影響力；假設大黨與其他在野政黨聯合成為反對力量，將使其產生更大的影響力，並造成執政黨在國會面臨更大的阻力。²

在小黨方面，其不論是在政府之內或者於在野反對派之內，都因著自身在國會席次的數量有限而只能扮演協助者的角色，即便躋身聯合政府之中，也只會被分配到幾個重要性較低的內閣官員職位。但是，假設當前的政壇局勢呈現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其他在野政黨差距很小的狀況時，小黨便會處於一個足以改變力量對比的位置，也就在驟然間增加了其在國會中的重要性。而在平時的狀況下，小黨又是如何在國會選舉中脫穎而出，佔有一席之地呢？一般而言，小黨可以分為兩種類型，一種是具有知名人士的小黨，另一種則是永久性的少數黨。第一種類型的小黨只是一個議員集合體，不具有真正的政黨組織，也沒有社會基

¹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政黨概論》，（香港：青文文化，1991），頁 247-249。

²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政黨概論》，頁 251。

礎。這種小黨集合了一些無法忍受大黨紀律的議員，或者一些認為大黨不能滿足其自身野心的議員。在這些小黨之中，有些是由一個非常有影響力的知名人物的附庸者們，以這位人物的威望或者以其所能帶來的好處而組成；有些則是集合了一些大黨的異議分子，這些人不滿大黨違背應有的思想意識或者對他們予以忽視，因而從大黨中獨立出來，有的選擇貫徹原屬政黨的立場與主張，有的則選擇另闢途徑。簡而言之，第一種類型的小黨在成立時大多是在機會主義或是時局變化下而組織起來，這些政黨中以知名人士附庸者為核心的政黨較無組織紀律、甚至沒有明確的主義，以大黨異議份子為主的政黨則較有其明確的立場與主張。而兩者的共通點在於較無地方上的基層組織，因此在社會與政壇立足的根基可謂薄弱，也許在某種政壇上的局勢變化中可以順勢在國會席次中有所突破，但缺乏地方基層組織的弱點將使其在下屆的國會選舉中難以守成。與上述類型相反，當小黨具有地方基層組織時，便算是第二類型的小黨，即為永久性的少數黨。這些黨的組織不僅只建立在國會成員之中，而是連帶具有全國性或地方性的分部、支部等組織所凝聚而成的結構。第二類型的小黨建立在一個社會基層或政治基層上，代表著民意中一個數量極少但卻相當穩定的部分，而促使其民意基礎得以成形的因素包含種族、地域、宗教與政治意識形態等等。一般而言，具有知名人士的黨較多地是執政諸黨的一員，永久性少數黨則較多地是反對派政黨。這種論點是以意識形態的強弱為依據所下的判斷，相較於永久性少數黨，具有知名人士的黨在意識形態上大多較無鮮明的色彩與堅持，因此當一個小黨處於議會的中間派位置時，該黨既可以作為一個左派來支援右派多數政黨，又可以反過來作為一個右派來支援左派多數政黨，可說是位於執政諸黨與反對黨邊緣的銜接位置。在這種情況下，若是在選舉中，兩個大型政黨在某選區中所能得到的選票相近，如果只要將少量選票投入任何一方即可扭轉結果的話，中間派小黨就會具有改變國會席次分配的能力；在國會中就如先前所述，若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其他在野政黨的席次相當接近，並且到了只要小黨投入其中一派便可以將國會內的力量對比加以扭轉的話，小黨的仲裁地位就極為重大了，更誇張地說，此時國家的命運便受制於一個人數非常少、甚至是與國民群體極不相稱的小組織（如果該黨為永久性少數黨的話），但若沒有該黨的支持，誰也無法執政。³此時小黨在政壇的地位，便可說是舉足輕重了。

論述完杜佛傑所定義的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大黨與小黨之後，其實從前文中也可以發現，相較於的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其他政黨的區別，杜佛傑並未針對大黨與小黨的差別做出明確的定義。事實上杜佛傑也坦言，大黨與小黨的區分不是不重要，而是難以做出百

³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政黨概論》，頁 253-257。

分之百清楚的劃分。⁴然而，從前文中又可看出，杜佛傑在闡述大黨時曾論及其可在其他政黨的默許下單獨組織政府，以及在正常狀況下，大黨只能在組成聯合政府時才會躍身執政地位；但當其論述小黨時則未談到相關狀況，而將重點放在小黨的主要類別，並強調其身處執政諸黨與反對黨邊緣，為執政與在野兩方爭取合作的對象。相較於大黨的論述，小黨在聯合政府的角色更像是純粹的合作者，而未有由小黨黨魁出任首相、組織聯合政府的相關討論。此外杜佛傑也提到，大黨在國會的席次規模足以讓其在聯合政府中擔當重要角色，且在執政諸黨與反對黨中都具有相當影響力。根據上述內容，本研究將以「黨魁出任首相一職」，以及「眾議院席次僅少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作為區分聯合政府中的大黨與小黨之指標。也就是說，除了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以外，能在聯合政府中出任首相一職的政黨黨魁，其所屬的政黨又能在首相指名上有優先權的眾議院中席次僅少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可以同時達成這兩種條件的政黨將完全符合杜佛傑所提出的大黨特性，因此本研究將其定義為聯合政府中的「大黨」，而其餘不符合大黨之條件，又並非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則一律定義為聯合政府中的「小黨」。至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杜佛傑已定義其為「在國會中得到絕對多數席位，或者是那些有可能達到此地位的政黨」，且該政黨「知道即使當下不是執政黨，總有一天仍會需要負起組織政府的責任...將注意力放在具體的問題上面，進行有限度的改革」，因此本研究將沿用這些條件，並進一步明確化為三項條件，第一為「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第二為「具有扛下組織政府重任的心態」，第三是「為了解決問題而進行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作為判別標準。唯有同時符合以上三項條件的政黨，才能被稱之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但因著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大黨同屬聯合政府中的大型政黨，因此在以下針對日本聯合政府中的政黨進行規模分類時，兩者將皆以「大型政黨」稱呼之，並於其後個別註解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或「大黨」。

接著再將焦點帶到日本政壇，從 1993 年到 2000 年日本主要經歷了細川、村山、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以下將依照上述符合杜佛傑所定義的政黨規模標準，針對這些聯合政府中的政黨進行規模分類。首先是細川聯合政府，細川聯合政府的執政黨成員包含了 7 個政黨，若按照眾議院席次多寡排列，分別是 70 席的社會黨、55 席的新生黨、51 席的公明黨、35 席的日本新黨、15 席的民社黨、13 席的先驅新黨與 4 席的社會民主連合。雖然這些政黨在 1993 年眾議院大選中總共拿下 243 席，因而得以在結盟合作的狀況力壓 223 席的長期執政黨自民黨，組成聯合政府進行執政，但若將這 7 個政黨個別與自民黨加以比較，即會發現這些政黨在眾議院的席次都比自民黨足足少了 100 席以上，這樣的差距不僅相當巨大，

⁴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政黨概論》，頁 251。

也代表著在細川聯合政府中並沒有「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因為執政諸黨中沒有一個政黨能達成「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這項基本條件。

排除了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的可能性後，再來將就細川聯合政府中的 7 個政黨該歸屬於「大黨」或「小黨」來進行探討。在執政諸黨中，社會黨於 1993 年眾議院大選中拿下 70 席，成為國會第二大黨，雖然符合大黨條件中的「眾議院席次僅少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但由於出任聯合政府首相一職的是日本新黨黨魁細川護熙，因此並不符合另一項「黨魁出任首相一職」的條件，所以社會黨在細川聯合政府中並不能算為大黨。若再論到首相細川護熙所屬的日本新黨，雖然其黨魁細川護熙擔任首相，符合「黨魁出任首相一職」的條件，但日本新黨在 1993 年眾議院大選中僅拿下 35 席，比同屬與執政諸黨中的社會黨還少，更遑論達成「眾議院席次僅少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這項條件的可能性，因此也不能算是細川聯合政府中的大黨。排除掉社會黨與日本新黨後，其他 5 個政黨更是連這兩項條件中的一項都不符合，所以這 7 個政黨全部都不能被歸類為聯合政府中的大黨。在這些政黨既不是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也不能算為大黨的情況下，只能都被歸類成小黨。也就是說，細川聯合政府是由 7 個小黨所構成的聯合政府，這樣的組合其實是有隱憂的。政黨在國會的席次規模是本研究判別政黨規模大小的重要依據之一，因為席次的多寡正是展現政黨實力與影響力的主要指標。⁵也就是說，在多達 100 席以上的差距之下，這 7 個小黨在國會的個別影響力與實力是大大不如身為在野黨的自民黨。如此的情況也表示，自民黨雖然身為在野黨，其在政壇中依然擁有相當大的影響力，其實力亦是遠超過執政諸黨中的任何一個政黨，這恐將導致聯合政府在推行政策時必須面對在野黨的強力挑戰，若此時執政諸黨內部又有成員倒戈，政策將無法通過國會審查，難以順利推行。事實上，當細川聯合政府推動選舉制度改革法案時，便遇上了這項難題。

1993 年 8 月細川聯合政府上台後，便提出了將眾議院選舉制度由現行的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 250 席、比例代表 250 席，且比例代表區為全國劃為一區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而自民黨隨即也提出了自身的選舉制度改革方案，雖然同樣也是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但自民黨的版本是小選舉區 300 席、比例代表 171 席，並以都道府縣劃分比例代表區。由於自民黨是握有國會最多席位的政黨，執政諸黨皆為小黨，沒有一黨能與其相提並論，為了避免法案送交國會審議時面臨在野黨的反彈，迫使細川首相不得不與自民黨進行協調。其後細川聯合政府向自民黨讓步，將席次折衷為小選舉區 274 席、比例代表 226 席，比例代表區仍維持全國劃為一區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雖然在眾議院表決時自民黨依然反對這項修

⁵ Giovanni Sartori 著、雷飛龍譯，《最新政黨與政黨制度》，（臺北：韋伯文化，2003），頁 138。

正方案，但執政諸黨還是靠著動員旗下合計在眾議院過半數的議員而順利在眾議院通過此法案。怎知法案送交參議院表決時，執政諸黨中有部分社會黨議員倒戈反對，竟導致法案在參議院被否決。這樣的結果迫使細川首相接受眾議院議長土井多賀子的建議，與自民黨黨魁河野洋平再次坐上談判桌協商。最後，協商的結果是細川聯合政府為了確保法案通過而再次向自民黨讓步，將小選舉區席位增加為 300 席，比例代表減少為 200 席，比例代表區劃分為全國 11 區。這項小選舉區席位增加、對大型政黨選情更加有利的最終修正案就在細川聯合政府對自民黨的妥協下在參議院表決通過。⁶由上述的案例可以看出，就算小黨間通力合作組成了聯合政府，當執政諸黨中未包含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時，也將會面對在野黨何等巨大的挑戰；再者，此時若是執政諸黨旗下又有議員倒戈時，又將迫使聯合政府不得不向在野黨更加讓步，以確保法案能順利通過。在這種情況下的聯合政府雖然仍擁有執政地位，卻會受到在野黨的制肘導致政令的推動窒礙難行。

將細川聯合政府定義為 7 個小黨所構成的聯合政府後，第二個要進行分類的是村山聯合政府。村山聯合政府的執政黨成員包含了 3 個政黨，若按照眾議院席次多寡排列，分別是 200 席的自民黨、74 席的社會黨與 21 席的先驅新黨。首先看到席位最多的自民黨，其在眾議院的席次超過第二名的社會黨多達 100 席以上，符合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這項基本條件。在政黨的心態方面，其實從自民黨為了重返執政地位，不惜將首相職位讓與社會黨，以換取社會黨的支持就可看出，1993 年眾議院大選的失敗並未減少自民黨對於執政的渴望，即便一度淪為在野黨，因著其有著從 1955 年到 1993 年長達 38 年的執政經驗，使得自民黨依然以組織包含自身在內的政府內閣為己任，且為了達成這項目的，採用了與其他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模式，最後終於拉攏了 7 小黨聯合政府中被排擠、對其他執政黨有所不滿的社會黨與先驅新黨，組成村山聯合政府。這樣處心積慮奪回政權並且付諸於實際行動，已充分展現出自民黨「具有扛下組織政府重任的心態」，因此也符合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的第三項條件。在施政方面，根據前文可以了解，村山聯合政府雖然是以社會黨黨魁村山富市為首相、組成聯合政府，但由於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位數量比社會黨多了 100 席以上，與內閣閣員席次上自民黨坐擁 13 席、社會黨 6 席、先驅新黨 2 席的分配結果，導致自民黨在看似為「國會前兩大黨加上一個小黨」所構成的村山聯合政府之中握有實質上的主導權。所以，村山首相在任內表明將堅持美日安保體制、允許自衛隊與核能發電存在，其之所以會維持這些和社會黨的政見背道而馳的政策，即是在自民黨握有實質主導權的情況下，村山聯合政府不能堅持涉及層面太廣、難以實現的革命大原

⁶ 佐佐木毅，《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実》，（東京：講談社，1999），頁 461-466。

則，因而在這些議題上採取維持現狀的模式。但面對泡沫經濟破滅的經濟問題，村山聯合政府一方面持續自民黨宮澤內閣時期的經濟對策，即以大量資金投入地方公共建設，另一方面也著手規劃財政改革，而這項財政改革法案則是由其後組成的橋本聯合政府於 1997 年 9 月提出，目標為減少政府財政支出，並調高消費稅以增加政府財政收入。⁷綜合以上論述，社會黨出身的村山首相無法扭轉過往自民黨執政時期的美日安保、自衛隊與核電政策，宮澤內閣時期的經濟對策會被沿用，財政改革之所以開始被著手規劃，這些都與自民黨握有村山聯合政府實質主導權有關。自民黨先依循著過往執政中實行過的政策，再針對當今問題進行部分改革，這種作法都與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的第三項條件，也就是「為了解決問題而進行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相符。因此，本研究將三項條件都達成的大型政黨自民黨歸類為村山聯合政府中的「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接著再來探討社會黨。從前文中便可發現，雖然村山聯合政府在名義上是由社會黨黨魁村山富市出面組閣而成，但其在眾議院的席次僅有 74 席，與多達 200 席的自民黨差距 100 席以上，這首先就無法達成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這項基本條件，所以社會黨不能算為村山聯合政府中的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但就大黨的條件來看，社會黨不僅由「黨魁出任首相一職」，其眾議院第二大黨的身分也同時符合「眾議院席次僅少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的條件，因此本研究將社會黨判定為村山聯合政府中的「大黨」。事實上，社會黨得便是以組成聯合政府的方式才躍身執政地位，這也與前文中杜佛傑對於大黨的論述相符。但從社會黨的例子中亦可瞭解，一個由大黨出面組織的聯合政府，若是執政諸黨的成員中包含了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就很有可能被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挾著自身在國會席位較多的優勢拿下多數的內閣閣員席次，導致該聯合政府受到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幕後操作、實際主導聯合政府施政方向。這將使得大黨處處受人擺布、難以施展拳腳，即便大黨黨魁出任聯合政府首相，此時這首相職位也顯得帶有相當的酬庸色彩。最後再論到先驅新黨，由於其黨魁武村正義並非村山聯合政府之首相，該黨在眾議院的席位更是執政諸黨中最少的，所以先驅新黨在村山聯合政府中扮演著「小黨」的角色。綜合以上論述，村山聯合政府成立時是由眾議院前兩大政黨自民黨、社會黨，再加上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若將自民黨與社會黨這兩個聯合政府中的大型政黨加以細分，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社會黨則算為大黨。

⁷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2004），頁 135-138。

表 5-1 選舉制度改革方案之比較

| 事項 | 原有制度 | 細川聯合政府 提案 | 自民黨提案 | 政府修正案 | 最終妥協案 |
|-------------------------|--|---|--------------------------------------|--------------------------------------|--------------------------------------|
| 制度 | 中選舉區制 | 小選舉區比例 代表並立制 | 小選舉區比例 代表並立制 | 小選舉區比例 代表並立制 | 小選舉區比例 代表並立制 |
| 議席總額與分 配 | 511 席 129 個選區， 每個選區依照 人口比例選出 3 到 5 名議員 | 500 席 小選舉區 250 席；比例代表 250 席 | 471 席 小選舉區 300 席；比例代表 171 席 | 500 席 小選舉區 274 席；比例代表 226 席 | 500 席 小選舉區 300 席；比例代表 200 席 |
| 投票方式 | 一票制 | 兩票制 | 一票制 | 兩票制 | 兩票制 |
| 比例代表選區 | | 全國劃為一區 | 以都道府縣分 區 | 全國劃為一區 | 全國劃為 11 區 |
| 小選舉區與比 例代表重複登 記參選 | | 可，依小選舉 區的惜敗率 ⁸ 決 定當選與否 | 可，依小選舉 區的惜敗率決 定當選與否 | 可，依小選舉 區的惜敗率決 定當選與否 | 可，依小選舉 區的惜敗率決 定當選與否 |
| 政黨於比例代 表列席門檻 | | 比例代表區得 票率達 3% | | 比例代表區得 票率達 3% | 比例代表區得 票率達 2% |

資料來源：佐佐木毅，《政治改革 1800 日の真實》，（東京：講談社，1999），頁 465。

第三個要來探討的是橋本聯合政府。橋本聯合政府是在 1996 年村山富市辭去聯合政府首相一職後，由自民黨黨魁橋本龍太郎接任首相，並繼續與社民黨（更名後的社會黨）、先驅新黨兩黨合作，共同組成的聯合政府，這也代表著自民黨從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奪回了睽違近兩年半的首相寶座。同年 9 月，橋本首相解散國會，並於 10 月進行眾議院大選。這場在 1996 年舉行的眾議院大選意義重大，因為這是首次採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的日本國會選舉。結果自民黨在新制的 500 席拿下 239 席，再次成為國會第一大黨。但由於席次仍然沒有過半，因此自民黨依舊期望與社民黨和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以確保政權的穩定。

⁸ 所謂的「惜敗率」，是一種針對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從比例代表名單裡相同順位的候選人中決定當選者的指標。其計算方法為落選者在小選舉區的得票數除以當選者的得票數，再乘以 100% 的百分比數字。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中，各政黨可將小選舉區的候選人同時登記於比例代表名單，形成所謂的重複登記參選。由於多位候選人在比例代表名單可登記於同一順位，因此要在同一順位中決定當選者時，將會排除已於小選舉區中當選的重複登記候選人，而優先讓惜敗率較高之落選者，獲得在比例代表區當選的機會。出自於內田滿原編著，徐興慶、蔡啟清編校，吳明上、楊鈞池譯，《現代日本政治事典》，（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08），頁 100-101。

但此時的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在 1996 年大選中皆遭遇了慘敗，分別只拿下 15 席與 2 席，而兩黨皆認為這是因為在與大黨自民黨合組聯合政府之下，政黨自身的理念與特質難以憑藉較少的內閣閣員席次中展現所導致。為了避免與自民黨過於靠攏而失去特色與更多票源，兩黨決定以不參與派員內閣，但在議會中願意支持自民黨提案的「閣外合作」方式與自民黨聯手，以確保與自民黨合作的過程中更加靈活，而不會如同之前被自民黨在內閣閣員中的多數意見所擺布。⁹由於自民黨在此時若要確保法案能順利通過，仍然需要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在議會以「閣外合作」的方式投下贊成票支援，因此即便這兩個政黨並未派員參與組閣，本研究依然將 1996 年眾議院大選後由自民黨黨魁橋本龍太郎所組成的政府視為橋本聯合政府的延續。其後自民黨依然努力擴大自身在政壇的勢力，致力於拉攏政壇中的前自民黨議員與無黨派議員，終於在 1997 年 9 月成功加入 12 名議員，使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位成功過半。¹⁰此外，為了解決泡沫經濟破滅所帶來的經濟困境，橋本聯合政府推動了金融改革，不僅放寬金融機構的業務、解除外匯管制、重整國內的金融金構，也試圖以發行債券的方式解決泡沫經濟破滅的產物——銀行呆帳問題，並延續村山聯合政府的構想，推行財政改革法案，其中包含將消費稅從現行 3% 提升到 5% 的增稅政策。¹¹這種「閣外合作」的模式一直運作到 1998 年 5 月底，時值參議院選舉前夕，在先前自民黨與社民黨在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與美日防衛合作方針等議題上無視社民黨的反對，以及失業率上升到 4%、在民眾對於經濟不景氣與消費稅增加法案通過怨聲載道的情況，自民黨的選情並不樂觀，社民黨與先驅先黨便選擇就此結束閣外合作模式。¹²此後的橋本內閣便不再算為聯合政府，而是一個單獨執政的自民黨政府，但橋本內閣也只能維持到同年 7 月，便因自民黨在參議院大選中失利、橋本引咎辭去首相一職後宣告瓦解。

若從上述內容中觀察自民黨便可發現，自民黨在橋本聯合政府時期不僅保有眾議院最大黨的頭銜，甚至正式躋身首相大位，並試圖更進一步拉攏議員，以達成在眾議院席位過半數為目標且順利實現，光是這些在眾議院中的表現就同時達成了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條件中的「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與「具有扛下組織政府重任的心態」這兩項條件。此外，從橋本首相為了解決泡沫經濟破滅所帶來的經濟困境而施行金融改革，以及為了改善政府財政而延續村山聯合政府時所規劃的財政改革等政策即可看出，自民黨符合「為了解決問題而進行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這第三項條件。因此，本研究將橋本聯合政

⁹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 21-22。

¹⁰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2014），頁 97-98。

¹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38-139、189-190。

¹²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78。

府中的自民黨仍然歸類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至於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因著兩黨席位在 1996 年眾議院大選後大減，不僅遠少於執政諸黨成員自民黨，其中社民黨在 1996 年眾議院大選前就已不再是眾議院第二大黨，且兩黨黨魁皆未擔任首相一職，所以兩黨皆不能算是「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大黨」，而是在橋本聯合政府中扮演「小黨」的角色。綜合以上論述，橋本聯合政府成立時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社民黨、先驅新黨所組成，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第四個要探討的對象是小淵聯合政府。橋本龍太郎下台後，執政的自民黨推舉小淵惠三出任首相職務，1998 年 7 月底小淵內閣正式成立。最初的小淵內閣挾著自民黨在眾議院席位過半的優勢，延續橋本內閣單獨執政的模式，但自民黨雖然在眾議院席次過半，卻未達到三分之二的席次，以單獨執政而言還是有著相當的風險，再加上先前參議院大選的失利，小淵內閣很快便面臨到自民黨在參議院席次未過半，導致推行金融再生相關法案時受到在野黨杯葛，過程相當艱辛。¹³為了消弭在推行法案上面臨的風險，小淵首相於 1999 年 1 月先與自由黨結盟，初步增加執政黨在參眾兩院的席位，並進一步於 1999 年 8 月再與公明黨共組三黨聯合政府。由三個政黨構成的小淵聯合政府在眾議院的席位上，自民黨有 265 席、自由黨 39 席、公明黨 47 席，合計達 350 席以上並已超過三分之二的席次，在參議院內也超過 140 席，形成參眾兩院席次雙雙過半的局面，此時的小淵聯合政府已是相當穩固。

從上述內容可知，在小淵聯合政府中的自民黨如同先前，為了確保法案能順利通過，在自身席位於眾議院已超過總席次半數的情況下仍主動拉攏自由黨與公明黨與其合作、共組聯合政府，已同時達成了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條件中的「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與「具有扛下組織政府重任的心態」這兩項條件。在施政上，為了修正行政權力不平均以及日後國家面對國際化挑戰，小淵首相任內通過了在橋本聯合政府時期便已著手規劃的中央省廳改革法案，以及進一步修正在細川聯合政府時期便已通過、為了改善日本政壇金權政治醜聞不斷的亂象而推動的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這兩大法案固然導致日本在 2001 年中央省廳重組，以及 2000 年開始企業對政黨與政治人物的政治獻金受到限制，改革的規模可謂相當大，但不論是中央省廳重組這種行政改革或是政治獻金法令的革新，早在 1980 年代自民黨長期單獨執政時期便已建立行政改革審查會進行政策評估，1975 年時日本國會便已有通過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的先例，因此這類的改革對自民黨而言已有相當之準備與經驗，所以仍可算為先依循著過往執政中實行過的政策，再「為了解決問題而進行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因著這三項條件全部符合，本研究將小淵聯合政府中的自民黨再次歸

¹³ 御廚貴編，《歷代首相物語》，（東京：新書館，2003），頁 269。

類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至於自由黨與公明黨，因著兩黨席位不僅遠少於執政諸黨成員自民黨，也少於身為在野黨的民主黨，其且兩黨黨魁皆未擔任首相一職，所以兩黨皆不能算是「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大黨」，而是在小淵聯合政府中扮演「小黨」的角色。綜合前文內容，三黨組成的小淵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自由黨、公明黨所構成，而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最後要談到的是森聯合政府。2000年4月1日自由黨黨魁小澤一郎為了減少比例代表20席的法案在國會審議的過程耗時日久，以及自由黨與自民黨合併的提案未獲自民黨的支持等因素而相當不滿，即使經過三黨黨魁協商仍然憤而選擇退出聯合政府，但就在此時小淵首相竟因操勞過度，於協商結束後便中風陷入昏迷。自民黨旋即於同年4月5日任命黨魁森喜朗為首相，而公明黨以及由反對小澤一郎脫離聯合政府的自由黨議員所脫黨組成的保守黨，則決定繼續與自民黨合作，共組聯合政府，森聯合政府就此成形。很快地在2000年6月23日，眾議院再次進行改選。從本屆的眾議院大選開始，比例代表席次減少20席，總席次也從500席下降到480席。而本次的大選結果，自民黨的席次拿下233席，公明黨31席，保守黨則為7席，共計271席。在執政諸黨仍保有眾議院過半優勢的情況下，由三黨所組成的森聯合政府也得以維持。首先看到其中席位最多的自民黨，其在眾議院的席次超過拿下127席，排行第二名的在野政黨民主黨多達100席以上，符合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在國會中得到或最接近絕對多數席位的政黨」這項基本條件。在政黨的心態方面，由於自民黨席次仍未過半，為了確保政權的持續，自民黨依然選擇與公明黨和保守黨結盟、共組聯合政府，可見其也「具有扛下組織政府重任的心態」。在政策方面，截至2000年為止，森首相主要還是以改善泡沫經濟破滅後所造成的不景氣為目標施政，其所推行的政策包含政府投入高達11兆日圓改善社會基礎建設與中小企業的經濟新生對策，以及修正通過投資信託法，此法案允許不動產證券化，即允許特殊目的公司（不動產投資信託法人）運用大眾資金投入不動產營運，希望藉此提振長期陷入低迷的日本不動產市場，並使不動產交易透明化。¹⁴由此可知，自民黨仍然依循著過往執政中的政策目標「改善經濟困境」，再針對當今課題進行部分改革與推動相關法案，這種作法都與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的第三項條件，也就是「為了解決問題而進行具體的、有限度的改革」相符。因此，本研究將森聯合政府中的自民黨仍舊算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至於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因著兩黨席位在2000年眾議院大選後都較選前減少，不僅遠少於執政諸黨成員自民黨，也少於身為在野黨的民主黨，其且兩黨黨魁皆未擔任首相一職，所以兩黨皆不能算是「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與「大

¹⁴ 陳伯志，〈日本金融結構改造之回顧〉，《問題與研究》，第43卷第1期，2004年1月，頁47。

黨」，而是在森聯合政府中扮演「小黨」的角色。綜合前文內容，森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公明黨、保守黨所構成，而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最後針對本節內容加以整理，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實施前所形成的細川聯合政府與村山聯合政府，兩者在構成政黨規模分別是 7 個小黨與兩個大型政黨加上一個小黨，變化可說是相當劇烈。但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實施後形成的橋本聯合政府、小淵聯合政府與森聯合政府，在構成政黨規模上所呈現的都是一個大型政黨加上兩個小黨。從這樣的結果中可以發現，相較於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實施前的大幅度變化，實施後所形成的聯合政府在構成政黨規模此一項目上顯然已經開始走向一致性。

表 5-2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構成政黨規模表

| | 細川聯合政府 | 村山聯合政府 |
|--------|---|----------------------------------|
| 構成政黨規模 | 7 小 | 2 大 1 小 |
| 細部分類 | 日本新黨：小黨 社會黨：小黨 新生黨：小黨 公明黨：小黨 先驅新黨：小黨 民社黨：小黨 社會民主連合：小黨 | 大型政黨 社會黨：大黨 自民黨：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
| | | 小黨 先驅新黨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表 5-3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聯合政府構成政黨規模表

| | 橋本聯合政府 | 小淵聯合政府 | 森聯合政府 |
|--------|------------------------|------------------------|------------------------|
| 構成政黨規模 | 1 大 2 小 | 1 大 2 小 | 1 大 2 小 |
| 細部分類 | 大型政黨 自民黨：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 大型政黨 自民黨：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 大型政黨 自民黨：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 |
| | 小黨 社民黨 先驅新黨 | 小黨 自由黨 公明黨 | 小黨 公明黨 保守黨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第二節 從政黨意識形態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

談到政黨意識形態，最為簡單的分類方法就是分為「右派」(Right)與「左派」(Left)。所謂的右派與左派的名詞是起源於法國大革命時三級會議代表們座次的分布，一邊代表了主張平等及財富均有，另一邊則主張私有財產及個人依能力而享財富。所以在對經濟與國家角色的看法上，左派支持國家干涉，並主張集體主義；而右派則贊成市場經濟，並強調個人主義。¹⁵時至今日，當人們討論到政治意識形態時，多會將共產主義 (Communism) 與社會主義 (Socialism) 分到左派，保守主義 (Conservatism) 與法西斯主義 (Fascism) 則被分配到右派，自由主義 (Liberalism) 則介於兩者之間。如此觀念之成立又必須追溯到 19 世紀時，意識型態在各層階級中開始成形。共產主義與社會主義屬於那些人數逐漸增加的勞動階級，保守主義屬於貴族，自由主義則是崛起中的中產階級的意識形態。在傳統的定義上，左派是對於自由、平等、博愛及進步同情的意識形態之統稱，右派則是對權威、秩序、階層化及責任強調的意識形態立場之總稱。¹⁶這樣一來，一條直線型的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便已成形。



圖 5-1 直線型的政治意識形態光譜

資料來源：Andrew Heywood 著、陳思賢譯，《政治的意識形態》，（臺北：五南，2009），頁 16。

但隨著時代的演變，許多新的意識形態也開始紛紛出現，而這些新的意識型態之產生又是源自於傳統的意識形態在內部發變化，例如自由主義又延伸出新自由主義 (Neoliberalism)、社會自由主義 (Social Liberalism) 等等。由於本節的重點在於觀察日本聯合政府的執政諸黨在意識形態方面產生何種變化，所以以下將不會把當今的政治意識形態一一論述，而是會針對該聯合政府中的政黨抱持著何種意識形態、該意識形態的基本主張為何，以及這種意識型態會被歸類為左派或是右派加以探討。

經過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右派政黨自民黨自 1955 年開始一黨獨大、長達 38 年的執政

¹⁵ Andrew Heywood 著，楊日青、李培元、林文斌、劉兆隆譯，《政治學新論》，（臺北：韋伯文化，2002），頁 393。

¹⁶ Andrew Heywood 著、陳思賢譯，《政治的意識形態》，（臺北：五南，2009），頁 16。

時期結束後，首先成立的是細川聯合政府。細川聯合政府的成員非常繁多，一共有 7 個政黨，而這 7 個政黨又抱持著不同的意識形態。若將這些政黨加以分類，本文第三章中已有初步的整理。右派政黨包含以小澤一郎與羽田孜為首、主張又偏向新保守主義

(Neoconservatism) 的新生黨，以及主張反映市民民意、在一定程度上支持小政府的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左派政黨包含了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這三個社會民主主義

(Social democracy) 政黨。最後則是既不屬於左派也不屬於右派的中間派 (Moderate) 政黨公明黨。首先要探討的新生黨的意識形態，而必須先說明的是，因著新生黨黨魁小澤一郎作風強勢且個人風格強烈，使得新生黨可說是受他一人所主導，而這樣的情況也一直延續到其後由小澤所組成的自由黨，小澤個人的見解與理念就等同於新生黨與自由黨的見解與理念。所以討論過新生黨的意識形態後，將不再針對同樣受到小澤主導的自由黨多做說明。

究竟新生黨、或者該說小澤的政治意識形態為何屬於新保守主義呢？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的需先理解新保守主義的主張為何。新保守主義，又被稱之為保守的新右派，在 1970 年於美國興起，其強調鞏固領袖、加強權威，以達到維繫社會秩序的目的。對於國家內政，新保守主義者將重點放在法律秩序與公共道德上，其認為犯罪率升高、少年問題與反社會行為等，都是 1960 年代後普遍在西方社會可見的權威解體現象之後果。人類都需要知道「身處何處」之安全感，這種安全感正是靠著權威的存在而來，所以應當在社會上重新樹立起公共道德與權威，進而確立政治上的道德基礎。在外交政策上，新保守主義者的核心理念在於追求國家利益，並且將國際政治看成是善與惡的對決舞台。而新保守主義者的國內與外交政策之匯集處在於提升國家意識，以及在內憂外患之際對國家認同的強化。¹⁷在經濟上，新保守主義者贊成政府適度干預經濟，但不贊成對市場進行大規模的國家干預。¹⁸由上述內容可以看出，新保守主義者對於社會、政治乃至於外交議題都抱持著一種高道德標準，且強調權威在維繫安全與秩序上的必要性，並且重視國家意識與國家利益，而在經濟上則反對政府過度干預市場。

再來看看小澤的政治理念，對小澤來說，日本應該以波斯灣戰爭為契機，為國際做出超過經濟層面以外的國際貢獻，對此，就必須在日本政壇塑造出一個由強人主導的政權。其次，面對經濟的全球化，日本的當務之急是推動對政治與經濟體系的改革。以往為了避免過度競爭，而對於國內農業、金融業的種種成文與不成文的保護措施，在全球化的浪潮下都必須加以打破。而在 1990 年代泡沫經濟破滅後，這些問題都變得更加急迫，為了解決這些問

¹⁷ Andrew Heywood 著、陳思賢譯，《政治的意識形態》，頁 88-90。

¹⁸ Anthony Giddens 著，李惠斌、楊雪冬譯，《超越左派右派：激進政治的未來》，（臺北：聯經，2000），頁 37。

題，就必須打破在自民黨長期執政下所構成的政界、官僚與企業之間的利益結構。¹⁹若將小澤的理念與新保守主義的思想相對照後，可以發現小澤在對外政策上強調為了讓日本在國際上更能發揮影響力、增加能見度，而有樹立權威的必要性；而政府對於國內業者種種不成文的保護措施與政官商之利益結構，小澤也是視為過度干涉市場而予以負面評價，且認為在面對全球化浪潮與振興經濟等難題之下，需要盡快將這些陋習一一破除。這些正與新保守主義的鞏固領袖、加強權威，在國際上增加國家利益，經濟上反對政府過度干預市場以及對於破壞秩序的陋習和非道德行為上的零容忍等等要素相符合。因此，小澤與旗下之政黨可以被認定為新保守主義者，而新保守主義的意識形態又與保守主義同屬於右派，所以新生黨與之後成立的自由黨都將被視為右派政黨。

接著是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期望能構築出反應市民的民意、增進市民對政治參與度的政黨。以日後細川聯合政府推行政治改革而言，其目的除了兌現與新生黨合作而訂下的政治承諾外，也具有為了回應市民對政治方面的期待而推行政策之因素存在。再者，這兩黨對於自民黨長期執政下所形成的政官商之利益結構予以否定，這種反對政府過度干預市場的想法與小澤相同，而兩黨又更進一步的認為與其期待政府對於政治和行政可以扮演何種積極性的角色，不如期望政府不做出「不好」的事。這種理念展現出兩黨同時具有新保守主義者強調善惡與道德至上的傾向，以及在某種程度上支持所謂的「小政府」，即是前文所述主張政府在政治與行政等方面的發展不需主動干涉太多之部分。²⁰綜合以上論述，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期望能反映市民對政治的期待，也具有某些新保守主義者的特徵，以及在某種程度上支持小政府這種較偏向自由主義的概念，以意識形態而言雖然較難定位於某種思想主義的支持者，但以直線型的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來說介於保守主義與自由主義之間，故較為接近右派。因此本研究將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定義為右派政黨。然而，相較於小澤的新生黨，不論日本新黨或先驅新黨對於日本在國際上的政治與經濟局勢都欠缺了解，且這兩黨也不主張小澤的強人主導政治。因此這三個右派政黨雖然成為細川聯合政府的成員，但彼此不同的政治主張已為日後的決裂埋下了伏筆。

再來是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這三個社會民主主義政黨。究竟何謂社會民主主義？這樣的意識形態約在 20 世紀中葉形成，它起因於西方社會主義政黨的路線修正：他們不但採行議會民主路線，而且還修正他們的社會主義目標。其中值得注意的是，他們放棄了消滅資本主義的目標，而試圖對其改革或使其更人性化。社會民主思想因此大致上代表了市

¹⁹ 大嶽秀夫，《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3），頁 6-7。

²⁰ 大嶽秀夫，《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頁 8-9。

場經濟與國家干涉中間的一個平衡點，其特徵約有以下數點。第一，社會民主思想認同自由主義式民主的基本原則，而且認為應該透過和平且合憲的方式進行任何政治改變。第二，接受資本主義是唯一能有效創造財富的方法。第三，但資本主義人有其道德上的缺陷，特別是其財富分配的機制，所以它是一種結構上的不公，這將為部份人帶來貧窮。第四，資本主義的缺點，可以藉由國家透過竟與社會政策來矯正，且國家是公共利益的維護者。第五，民族主義是政治的良好形式，因為它可以有效地管理好疆域內的經濟與社會生活。²¹也就是說，社會民主主義是接受了民主主義與部分資本主義的左派政治思想。而主張社會民主主義的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自然也就算為左派政黨。

最後則是公明黨。公明黨的背後支持者為宗教團體創價學會²²，成立於 1964 年。1966 年元旦，創價學會會長池田大作在公明黨刊物《公明新聞》發表文章，文中提到公明黨將成為有時與自民黨協調，有時與社會黨等在野政黨一起奮鬥，不偏左右的中間派政黨。²³故此，公明黨在政壇中便不抱持著左派或右派的意識形態，而以中間派自居。中間派人士比起自由主義者更為中立，這是因為他們並未像自由主義者抱持著堅定的哲學立場。中間派人士雖然同意事物仍舊有改進的空間，而且承認在許多特定領域仍有待改善，但他們基本上是滿足於社會的。他們認為體制的變革應該是漸進的，而且變革也不應採取極端的手段，以免造成社會的混亂。這種中庸的想法讓中間派人士對於議題的意向往往是模擬兩可、難以捉摸的。²⁴因此，公明黨所抱持的中間派思想，在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上將是真正位於中間，以代表其沒有一個固定的政治哲學立場，是貨真價實的中立者。綜合以上論述，光是細川聯合政府之中一共有右派、左派與中間派三種主要的政治意識形態。

介紹完細川聯合政府，接著是村山聯合政府。除了左派政黨社會黨，以及右派政黨先新黨以外，其中尚有重返執政地位的右派政黨自民黨。自民黨的成立便是由「自由黨」與「民主黨」這兩個右派保守政黨為了因應左派的社會黨在 1955 年 10 月派系合併後於政壇的實力大增，為了與其對抗而也走向保守勢力的合併，於同年 11 月正式合併為自由民主黨。而右

²¹ Andrew Heywood 著、陳思賢譯，《政治的意識形態》，頁 124-125。

²² 「創價學會」為牧口常三郎於 1930 年所創立的教育團體，也是支持佛教日蓮宗的民間宗教團體，且以《法華經》作為開示宇宙生命的佛教哲學書籍。其於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曾受到日本政府壓迫，但 1951 年之後，在戶田城聖領導下快速發展。1960 年在池田大作帶領下持續發揚光大，當時已有 174 萬個家庭成員信奉。創價學會以座談會、教學研究、大眾集會等各種活動型態，按不同年齡和男女分組宣教，組織效率甚高。創價學會對政治議題也相當關注，公明黨便在其支持下於 1961 年成立。出自於潘誠財，〈日本眾議院新選舉制度對政黨體系形成之影響--1996~2005 眾議院選舉之分析〉，《復興崗學報》，第 89 期，2007 年 6 月，頁 420。

²³ 島田裕巳，《創価学会と公明党 ふたつの組織は本当に一体なのか》，（東京：宝島社，2014），頁 77。

²⁴ Leon P. Baradat 著，陳坤森、廖揆祥、李培元譯，《政治意識形態與近代思潮》，（臺北：韋伯文化，2000），頁 31-32。

派保守勢力的自民黨與左派革新勢力的社會黨，兩者在重要政策上的對立面約有以下四點。第一，在日本政治經濟體制上，自民黨主張走向資本主義，社會黨則主張社會主義；第二，對於日本憲法，自民黨主張應修改憲法第九條，社會黨則主張維持不變；第三，在外交上，自民黨堅持美日軍事同盟，社會黨則主張和平中立；第四，在日本防衛政策上，自民黨主張應加強軍備力量，社會黨則主張非武裝中立。²⁵從上述對比中也可看出，自民黨固然在外交與防衛政策上主張延續美日軍事同盟下的政策，如同保守主義中最核心也最常見的「維護傳統」之信念，卻在憲法議題上主張修憲。在這其中雖然看似矛盾，但若探究其因便可發現，實乃為了回應美國在《美日安保條約》中期待日本能增加其自身的「防衛力」，以遏止直接與間接的侵略，並與美國組成軍事同盟，開放讓美軍駐紮日本、設置軍事基地，但這些行徑明顯與憲法第九條的內容相牴觸，自民黨才因此萌生出修憲之主張，所以修憲之目的還是起因於維護美日安保體制。這種主張修改憲法與擁護安保體制的右派保守勢力，和主張擁護憲法與反安保體制的在野左派革新勢力長期對峙的政治局面，即是 1955 年體制的一種面相。²⁶時至 1990 年代，冷戰已然結束，自民黨的修憲與擁護安保體制等具有保守主義色彩之主張未有變化，但在此時日本經濟正因泡沫經濟破滅而陷入嚴重的通貨緊縮，自民黨為了確保政權能得以維繫，便不斷以大量的公共工程計畫來擴大內需、刺激經濟，並於其後推行種種金融、財政之改革，可見自 1990 年代後，在國際局勢的改變不僅自民黨長達 38 年的長期執政有所中斷，政壇上的焦點也已轉向景氣對策與國內制度改革上，原有的安保問題以及衍生的對立氣氛已經大幅下降，甚至自民黨與社會黨可共組聯合政府。²⁷由此亦可得知，即便身為右派保守、維護傳統的自民黨，也必須為了順應時勢的變化而願意在持守部分不可動搖的傳統下，對於當前所面臨的困境進行改革的規劃並採取實際行動。綜合以上論述，村山聯合政府一共有右派與左派兩種主要的政治意識形態。

再來是橋本聯合政府，其執政諸黨的成員除了躍昇到首相地位的右派保守政黨自民黨，以及右派小黨先驅新黨以外，也包含了從社會黨更名為「社會民主黨」，簡稱為「社民黨」的左派政黨。究竟社民黨與社會黨有何不同之處？1996 年 1 月村山富市宣布辭去首相一職後，社會黨旋即召開黨部會議，宣布更名為社民黨並修正黨綱、制定基本政策。黨綱中規定社民黨是「由社會民主主義者和自由主義者等各界人士所組成的開放式政黨」，基本政策中也包含了「主張擁護和創造性地發展日本和平憲法，全面實行自由與民主主義；主張在充分

²⁵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臺北：三民，2006 年），頁 144-146。

²⁶ 林明德，《日本近代史》，（臺北：三民，2006），頁 309-317。

²⁷ 楊鈞池，〈後冷戰時期日本聯合政府與政治改革〉，《政治科學論叢》，第 16 期，2002 年 6 月，頁 75-76。

發揮市場經濟的有效作用的同時進行規制與誘導；主張維護美日同盟的同時積極發展與亞太國家的合作關係，尤其是與中國的合作關係...」。²⁸可見在自 1990 年代後，社會黨也和自民黨一樣為了順應時勢，而願意在持守部分不可動搖的傳統下進行改革。在政黨意識形態上，除了既有的社會民主主義以外又加入自由主義的成分，但仍主張維持日本和平憲法；在經濟政策上願意接受市場經濟，但也認為需要進行適度干預；在外交政策上更是接納並願意維護美日同盟，但也主張與中國等亞太國家進行合作。以上便是社民黨為了因應時代變化而在黨綱與政策上所進行的微調，雖然在意識形態中加入自由主義的成分，使得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上的位置也較先前向中間移動，但仍然算為左派政黨。綜合以上論述，橋本聯合政府與村山聯合政府相同，一共有右派與左派兩種主要的政治意識形態。

其後的小淵聯合政府，是由右派政黨的自民黨與小澤所主導的自由黨，以及中間派政黨的公明黨所組成；森聯合政府亦同，是由右派政黨自民黨與脫離自由黨、留守聯合政府而成立的保守黨，及中間派政黨的公明黨所組成。這兩個聯合政府皆是由右派加上中間派的政黨所組成。自此可以發現，選舉制度改革前後，執政黨的政治意識形態在 1993 年右派政黨自民黨一黨獨大結束後，經過同時具有右派、左派與中間派三種政治意識形態的細川聯合政府，到具有右派與左派兩種政治意識形態的村山與橋本聯合政府，再到由右派加上中間派的政黨所組成的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意識形態上已由百花齊放到右強左弱，最後又轉向右派與中間派共存的狀況。這結果看似又走向右派獨大的老路上，實際上卻不盡然如此。如前文所述，進入 1990 年代後，因著泡沫經濟破滅後帶來的不景氣與經濟衰退，政壇上的焦點也已轉向經濟政策與國內制度改革上，即便身為右派保守的自民黨也必須為了順應時勢的變化而願意在持守部分不可動搖的傳統下，對於當前所面臨的困境進行改革的規劃且及時採取實際行動，可見此時的自民黨已不同於 1955 年體制下一黨獨大的自民黨，不是對於改革方案研議多年，就是雖有改革但進程緩慢，而是就施政方向上已轉向在既有基礎上對改革進行規劃，並迅速地付諸於實踐。有了這一層的變化，讓此時的自民黨在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上的位置已較純粹的保守主義政黨顯得略為靠向中間，也給了自民黨與同是右派的自由黨、保守黨，以及中間派政黨公明黨合作的空間，公明黨也得以發揮其中間派的特色，在聯合政府中與自民黨進行協調、合作。所以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後的聯合政府之意識形態，絕對較選舉制度改革前一黨獨大的自民黨政權來的多元。此外，就前文的論述中亦可發現，自民黨自從在列席聯合政府後，不論在村山、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中都扮演了主導者的身分，這種現象若以本章第一節杜佛傑之政黨規模定義檢視後便可發現，此乃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

²⁸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32。

黨之特徵。自民黨在眾議院中握有多數席位之優勢，且具有扛下組織政府的決心與責任感，因而在組成聯合政府後便主導了聯合政府的施政走向。雖然細川聯合政府時期小澤一郎也扮演了重要推手的角色，但不論其所屬之新生黨或是首相細川護熙所屬之日本新黨在眾議院席數少皆於自民黨與社會黨，在席次趨於劣勢的狀況下導致不論新生黨或日本新黨都難以真正主導聯合政府，導致細川聯合政府推動選舉制度改革法案時，給了社會黨倒戈、自民黨再次介入法案修正的可乘之機。因此相較於細川聯合政府時期的多元政治意識形態，村山、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所呈現的則是多元而右派主導之現象。

表 5-4 新選舉制度實施前的聯合政府政黨意識形態整理

| | 細川聯合政府 | 村山聯合政府 |
|--------|--|-----------------------------|
| 政黨意識形態 | 右派、左派、中間派 | 左派、右派 |
| 細部分類 | 日本新黨：右派 社會黨：左派 新生黨：右派 公明黨：中間派 先驅新黨：右派 民社黨：左派 社會民主連合：左派 | 社會黨：左派 自民黨：右派 先驅新黨：右派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表 5-5 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聯合政府政黨意識形態整理

| | 橋本聯合政府 | 小淵聯合政府 | 森聯合政府 |
|--------|-----------------------------|-----------------------------|-----------------------------|
| 政黨意識形態 | 右派、左派 | 右派、中間派 | 右派、中間派 |
| 細部分類 | 自民黨：右派 社民黨：左派 先驅新黨：右派 | 自民黨：右派 自由黨：右派 公明黨：中間派 | 自民黨：右派 公明黨：中間派 保守黨：右派 |

資料來源：（筆者自行整理）

第三節 從政黨穩定狀況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

1990 年代的日本政壇可以稱得上是詭譎多變，有許多政黨在此時誕生、在此時解散，或是與其他政黨進行整併，有些甚至是合併之後因著選戰失利而又再次分裂，可說是十分不穩定。這段新興政黨出現與瓦解，舊有政黨分裂與重新組合的時期，被稱之為「政黨重組」（party realignment）階段。而在這個階段中，主要可以歸納出兩個趨勢。第一，自民黨因為權力鬥爭與世代交替而出現分裂，這種分裂現象是因著自民黨長年以來的金權政治所種下的惡果，種種政治醜聞的爆發導致民眾對自民黨強烈的不滿，並且要求日本政治進行改革，以解決金權政治的弊端；第二，則是在野黨的重組，從社會黨、新進黨到民主黨，日本最大在野黨的地位與實力始終不如自民黨，這些在野黨也無法出具體的施政藍圖與國政方針，無法有效切割其與自民黨的不同之處，自然也無法讓民眾有足夠的信心相信在野黨可以取代自民黨，進而成為執政黨。²⁹再者，自 1993 年眾議院大選以來，主要經歷了細川與村山聯合政府，而在 1996 年與 2000 年眾議院大選後，又先後出現了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從上述內容中可以發現，在 1990 年代這段政黨重組的動盪時期中，聯合政府似乎也不斷的產生，這兩者之間是否有著某種程度上的關聯？與選舉制度改革是否有關係？這些都是本節想要釐清的重點。

首先，本研究將以各聯合政府形成之時為分界，檢視各時期政黨重組的原因。1990 年代初期就如同前文所述，主要所呈現的是在金權政治醜聞頻傳之下，自民黨內部對於政治改革的意見不一，使得部分議員對於在體制內進行改革絕望而出走、尋求在體制外達成改革的目的，所以這段期間自民黨不斷地產生分裂，許多小黨就是由這些出走的自民黨議員所組成。在這些新興政黨與其他在野政黨通力合作下，1993 年的眾議院大選後自民黨下台，由 7 個小黨所組成的細川聯合政府成立，並且開始對被認為造成金權政治的選舉制度、政治資金規正法等進行政治層面上的改革，因此選舉制度從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也在此時通過。順應民意達成改革並兌現選舉時的結盟承諾後，細川聯合政府的小黨就宛如散沙般失去向心力，旋即在內部開始結黨分派，為了因應新選舉制度對小黨不利的態勢，新生黨與日本新黨、民社黨共立了議會派系「改新」，作為政黨重組——各小黨重組為一個大黨的前奏，卻刻意孤立了包含社會黨、先驅新黨在內的其他政黨，令社會黨、先驅新黨十分不滿。這樣的內部紛爭也給予了亟欲重返執政地位的自民黨機

²⁹ 許介麟、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47、154。

會，在以首相與內閣閣員職位的攏絡下，社會黨、先驅新黨便先後選擇與自民黨合組聯合政府，村山聯合政府就於 1994 年 6 月成立。³⁰從上述內容可以看出，一個為了政治改革而成立的細川聯合政府，在成功推動改革法案後卻因內部成員為了醞釀政黨重組而彼此結黨分派，導致自民黨乘虛而入、另組聯合政府，成功重返執政地位，所以政黨重組可以說為了村山聯合政府的成立創造了契機。

村山聯合政府成立之後，1994 年 12 月 10 日包含在野政黨新生黨、公明黨、日本新黨、民社黨、自由黨、未來新黨等在野眾小黨派以及社會黨右派人士在小澤一郎、羽田孜等人的號召下宣布合併，共組為一個名為「新進黨」的新政黨，並且以帶領日本走向兩大政黨制為訴求，強調新進黨可以和自民黨進行政黨與政策競爭，這即是在野黨的政黨重組。³¹新進黨成立時，眾議院議員有 176 人，參議院議員 38 人，合計共 214 位國會議員，由前首相海部俊樹出任黨魁，小澤一郎擔任幹事長。這樣的一個大型在野政黨，也確實在日後對執政諸黨造成威脅。就如前文所述，社會黨雖然獲得了政權，但在政策上對右派自民黨的妥協也讓社會黨的基層選民大量流失，在選戰中因此便吞下了苦果。1995 年 7 月的參議院選舉中，社會黨由上一屆的 71 席大減為 37 席，新進黨則由 17 席大增到 57 席，初步展現了政黨重組的成果。雖然自民黨的 111 席比上一屆小幅成長 4 席，村山聯合政府也還是在參議院中席次過半，但社會黨的大敗已使村山首相意興闌珊，最終於 1996 年 1 月辭職。³²綜合上述內容，村山聯合政府雖是因著執政諸黨內部醞釀政黨重組而出現成立的契機，最後卻也是因著在野黨的政黨重組而導致村山首相的下台，亦可謂執政諸黨的不穩定狀況造就了村山聯合政府，而在野政黨的不穩定狀況卻重創了村山聯合政府。

接續著成立的橋本聯合政府，該年度便迎接了 1996 年眾議院大選的到來。雖然前面提到在野政黨重組讓新進黨在 1995 年參議院大選中取得成功，且造成了執政諸黨的傷害，但就如同 1993 年的細川聯合政府，新進黨成員的過往政黨背景十分複雜，在彼此來自不同政黨的情況下成員間在政策理念上難以結合。³³再者，1995 年 12 月小澤一郎當選新進黨黨揆，但在黨內選舉的過程中和羽田孜在內的黨員多有摩擦，導致黨內人心逐漸離散。而就在此時，又再次發生了政黨重組的狀況。先驅新黨出身的議員鳩山由紀夫，聯合了部分先驅新黨、社會黨右派人士與新進黨議員，於 1996 年 9 月共組了新興政黨「民主黨」，旗下有眾

³⁰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06），頁 21-28。

³¹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50。

³²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15-19。

³³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50。

議院議員 52 人，參議院議員 5 人，合計共 57 位國會議員。³⁴這股新的在野力量之形成也削弱了新進黨的實力，令這個在野第一大黨在面對 1996 年 10 月眾議院大選的到來時蒙上一層陰影。

隨著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在 1996 年眾議院大選的實施，這種新選舉制度便對政壇狀況與聯合政府的形成造成了影響。新選舉制度在本次選舉中最为明顯的影響在於，雖然大型政黨在每選區只能有一位候選人當選的小選舉區裡能集中較多的資源而佔有優勢，但小黨也能靠著比例代表區獲得席次。這是因為小黨支持者只須將手中的政黨票集中投給支持的政黨，且最後票數能在選區中達到得票率的 2%，該小黨就可在選區中獲得席次。以 1996 年眾議院大選為例，該年度剛成立的新興政黨民主黨雖然在小選舉區僅有 17 席，共產黨更只有 2 席，但在比例代表區中民主黨卻能囊括 35 席，共產黨也有 24 席，可見兩黨只要還是倚靠比例代表區獲得眾議院席次。³⁵在小黨也有穩定的獲得席次管道之下，單一政黨不容易取得過半數的席位，所以基本上將會產生聯合政府。³⁶這些影響便直接反映到選舉結果，自民黨在新制的 500 席拿下 239 席，再次成為眾議院第一大黨。但由於不僅眾議院席位仍然沒有過半，在參議院席次同樣未過半的情況下，自民黨依舊期望與有合作經驗、參議院又有一定席位的社民黨和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以確保政權的穩定。但此時的社民黨與先驅新黨在眾議院大選中皆遭遇了慘敗，分別只拿下 15 席與 2 席，而社民黨的席次中又有 11 席來自比例代表區。探究大敗原因，除了社民黨在順應時勢轉變政策後的成果不理想、未獲選民認同外，兩黨皆認為在與大黨自民黨合作之下，政黨自身的理念與特質難以憑藉較少的內閣閣員席次中展現。為了避免與自民黨過於靠攏而失去特色與更多票源，兩黨決定以不參與派員內閣，但在議會中願意支持自民黨提案的「閣外合作」方式與自民黨聯手，以確保與自民黨合作的過程中更加靈活，而不會如同先前的聯合政府時期被自民黨在內閣中的多數意見所擺布。³⁷如此一來，一個形式上為自民黨單獨執政，實質上為自民黨、社民黨與先驅新黨三黨在國會彼此合作的橋本聯合政府就此成立。

而內部暗潮洶湧的新進黨，在黨員離心離力的狀況下席位不進反退，由選前的 160 席減少為 156 席，如此的失利導致羽田孜、細川護熙等黨內領導階層相繼離黨、成立新政黨，一個新的政黨重組浪潮也就此展開。在經歷東京都議會選舉一席未得的慘敗後，1997 年，小澤一郎宣布解散新進黨、成立新政黨自由黨。由上述內容可知，自民黨能在眾議院大選中順

³⁴ 竹中治堅，《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變貌》，頁 82-91。

³⁵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東京：岩波書店，2010 年），頁 255。

³⁶ 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日本政府與政治》，（臺北：五南，2005），頁 140。

³⁷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1-22。

利拿下最多席次、橋本聯合政府也得以形成，除了得助於在野第一大黨新進黨的內部矛盾外，政黨重組所帶來的在野政黨不穩定也直接造成新進黨實力的減弱，以及選戰結束後的崩離析。而若以自民黨的角度來觀察，則會發現在選擇共組聯合政府的對象時除了在眾議院席次需要考慮外，在參議院擁有一定席次的政黨也是很好的合作對象。

橋本聯合政府結束於 1998 年參議院大選前，此時雖然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次已過半，但由於感受到民眾對於橋本內閣未能持續改善經濟不景氣現象的失望情緒，以及先前自民黨與社民黨在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與美日防衛合作方針上的摩擦，使得社民黨與先驅新黨選擇在 1998 年參議院大選前夕結束了閣外合作模式。在此同時，在野黨的政黨重組也不斷進行著，在新進黨解散後，由舊新進黨議員所組成、立場上反對小澤一郎、由羽田孜所主導的民政黨，和舊社民黨系統的新黨友愛、民主改革連合等小型政黨，其後又與由鳩山由紀夫和菅直人主導的民主黨合流，於 1998 年 4 月 27 日重組為一個新的「民主黨」。³⁸此時的民主黨共有眾議院議員 93 名、參議院議員 38 名，因而取代了新進黨、一躍成為當時國會的第二大政黨。在民眾不滿、閣外合作破裂、強敵挑戰等種種不利的因素下，自民黨終於在 1998 年 7 月 12 日參議院大選遭遇慘敗，在總席次 252 席中，從 119 席衰退到 103 席。而民主黨更是將參院席次從 38 席增加到 47 席，這使得自民黨在國會推動法案時受到在野黨杯葛的力度加增。³⁹這樣的選舉結果直接導致橋本首相於選舉隔天，也就是 7 月 13 日宣布下台，橋本內閣便就此瓦解。綜合以上論述，造成橋本聯合政府解體的主因除了經濟政策效果不彰與在野政黨重組所帶來的強敵挑戰以外，也包含了右派政黨自民黨與左派政黨社民黨在政策上的意見相左所導致，可見右派與左派意識形態之政黨實在難以維持長期合作。

橋本龍太郎下台後，同月 24 日自民黨舉行總裁選舉。由於閣外合作模式已瓦解，此時的自民黨是單獨執政，所以在總裁選舉中脫穎而出的人，就會是新任日本首相。選舉結果，是由小淵惠三當選，小淵內閣便隨即於 1998 年 7 月 30 日成立。而小淵立即面對的難關，就是自民黨在參議院席次未過半、法案難以通過的窘境。衡量當時政黨的意識形態，與自民黨最接近的便是同樣屬於右派保守、由小澤一郎所領軍的自由黨。⁴⁰再者，自由黨在參議院中的席次也有 12 席，可以初步擴展執政黨在參議院的席次。⁴¹最終在 1999 年 1 月 14 日，自民黨與自由黨共組的聯合政府正式成立。但在參議院席次仍舊無法過半。有鑑於此，小淵仍

³⁸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151。

³⁹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頁 294。

⁴⁰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66。

⁴¹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戰後政治史第三版》，頁 294。

然持續運作，而最終，自民黨將目光投向在參議院中擁有超過 20 席的公明黨。⁴²經過多次的拉攏與協調後，1999 年 8 月 13 日，自民黨、自由黨與公明黨三黨黨魁發布聯合聲明，宣布將共組聯合政府。⁴³ 由上述內容可以得知，在野黨若能擁有相當程度參議院席次，也會成為期望能穩定過半的執政黨所爭取的合作對象。

而最終造成小淵聯合政府破局的關鍵因素，在於自由黨黨魁小澤一郎面對即將到來的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油然而生的危機感。小澤先是向小淵提出希望自民黨與自由黨能在選舉時能完全合作、提名參選人時能以現任議員為優先，接著又向小淵提出將自民黨與自由黨合併的要求。這種執政黨的政黨重組議題一出，自民黨內隨即形成一股反對的聲浪，這是因為黨內仍有許多議員對於小澤在 1993 年的脫黨導致自民黨下台的過往依然有強烈的不信任感，以及就算兩黨合併、各議員的選舉區又該如何分配與調整等現實問題，令小淵在 2000 年 4 月 1 日與小澤在首相官邸的會談中，否決了小澤的提議。小澤也在結束會談後，旋即宣布自由黨脫離小淵聯合政府。而就在當天夜裡，小淵因中風而陷入昏迷。同月 4 日，因著小淵已無法實行首相之權責，小淵聯合政府便宣告解散。⁴⁴ 由此可見，政黨重組議題——也就是政黨的不穩定再次成為聯合政府倒台的原因之一。

2000 年 4 月 5 日，自民黨新任黨魁森喜朗出任首相，成立了由自民黨與脫離自由黨、留守聯合政府而成立的保守黨，以及公明黨所組成的森聯合政府，且旋即面對了 2000 年 6 月 23 日眾議院大選。在本次的大選中，森聯合政府的執政諸黨採取了選舉合作戰略。這項合作戰略源自於小淵聯合政府時代，公明黨於 1999 年 10 月 5 日正式加入自民黨與自由黨的小淵聯合政府時，簽署了「三黨聯合政府同意書」，其中的第三項明白地記載了「三黨派於下屆眾議院選舉時在小選舉區進行候選人的協調作業」，希望藉由選舉合作強化聯合政府的持續與運作。⁴⁵ 雖然其後小澤一郎率領自由黨退出聯合政府，小淵首相也隨即病倒，但在森聯合政府成立後，自民黨與公明黨，以及脫離自由黨、留守聯合政府而成立的保守黨依然履行小淵聯合政府時代所達成的共識，於 2000 年眾議院大選中進行合作。在自民黨、公明黨與保守黨選舉合作的共識下，公明黨推選候選人的選區中，有 14 個選區自民黨放棄提名，公明黨則讓出 3 個選區給自民黨。但有 5 個自民黨選區不服黨中央的決定，以無黨籍身分參選，在缺乏黨的協助下，2 人當選 3 人落選。而一向以都市為票倉的公明黨，在獲得自民黨的協助下，仍有 5 區輸給民主黨，1 區輸給社民黨，戰績為 7 勝 7 敗。此外，公明黨支持自

⁴² 御廚貴編，《歷代首相物語》，頁 270。

⁴³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27。

⁴⁴ 藥師寺克行，《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2014），頁 110-111。

⁴⁵ 吳明上，〈日本聯合政權組成中公明黨關鍵少數之研究〉，《東吳政治學報》，第 26 卷第 1 期，2008 年 3 月，頁 66。

民黨推出的候選人共計 161 個選區，共當選 113 人，當選率約有七成。自民黨支持保守黨推出的 12 名候選人中，共當選 7 人，當選率約有六成。公明黨支持保守黨推出的 13 名候選人中，共當選 7 人。保守黨支持公明黨推出的 18 名候選人中，共當選 7 人。⁴⁶這樣的選舉合作之所以得以成立，除了自民黨與保守黨同為右派政黨，較不用擔心因意識形態不同造成選民無法接受外，也是因為公明黨的選民集中在都市，而自民黨的票倉則在農村地區，雙方的合作可說有極大的互補作用。有了這樣的合作基礎，更有助兩黨在選區與票數分配方面之協調。被提名在都市地區的自民黨候選人可倚靠公明黨強大的動員力當選，自民黨亦可號召支持者將政黨票投給公明黨，以擴大公明黨在比例代表區的席次。⁴⁷這種策略的執行，一方面可以看出自民黨十分看重公明黨的主要支持者創價學會所具有的強大動員力，以及因著票倉不同而分配負責選區的戰略已逐漸成形外，另一方面也可看出這種運用政黨動員力與選民結構的戰略，令因著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而存留在國會的小黨也有機會與大黨合作，參與聯合政府的組成。若再加上歷年來出現的大型在野政黨，如新進黨與民主黨，可以發現新選舉制度實施後，日本政黨正走向「變相的兩極化」，可能出現「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⁴⁸

綜合以上論述，要觀察政黨穩定狀況和聯合政府的關係，應該將穩定狀況區分為「政黨個體穩定狀況」與「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狀況」。從政黨個體穩定狀況的角度來看，不論細川、村山、橋本、小淵聯合政府成立與瓦解之因，都與政黨個體不穩定，也就是政黨重組有所關連。而從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狀況的角度來看，除了村山、橋本聯合政府瓦解之因，皆與政黨在國會席次不穩定，且都是在參議院席次不穩定有關以外，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的成立都與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有關，其中橋本、小淵聯合政府是因政黨在參眾兩院有穩定席次，森聯合政府則是因政黨在眾議院有穩定席次。但在此其中，小淵聯合政府的成立是因小黨在參議院具有穩定席次，而橋本與森聯合政府成立時，則是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實施有關。橋本聯合政府成立時的 1996 年眾議院大選主要彰顯出比例代表區有助於小黨取得席次，森聯合政府成立時的 2000 年眾議院大選則更進一步嘗試利用選制，以政黨動員力與選民結構分工合作的戰略確保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若將政黨個體不穩定、不斷重組出大型在野政黨的現象，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下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時聯合政府不斷成立的情況連接在一起，可以發現自新選舉制度實施後，日本政黨正走向「變相的兩極

⁴⁶ 陳儔美，〈日本第四十二屆眾議院選舉研析〉，《問題與研究》，第 40 卷第 5 期，2001 年 9 月，頁 27。

⁴⁷ Frances M. Rosenbluth、Michael F. Thies 著，德川家廣譯，《日本政治の大転換：「鉄とコメの同盟」から日本型自由主義へ》，（東京：勁草書房，2012），頁 134-135。

⁴⁸ 村松岐夫、社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日本政府與政治》，頁 141。

化」，可能出現「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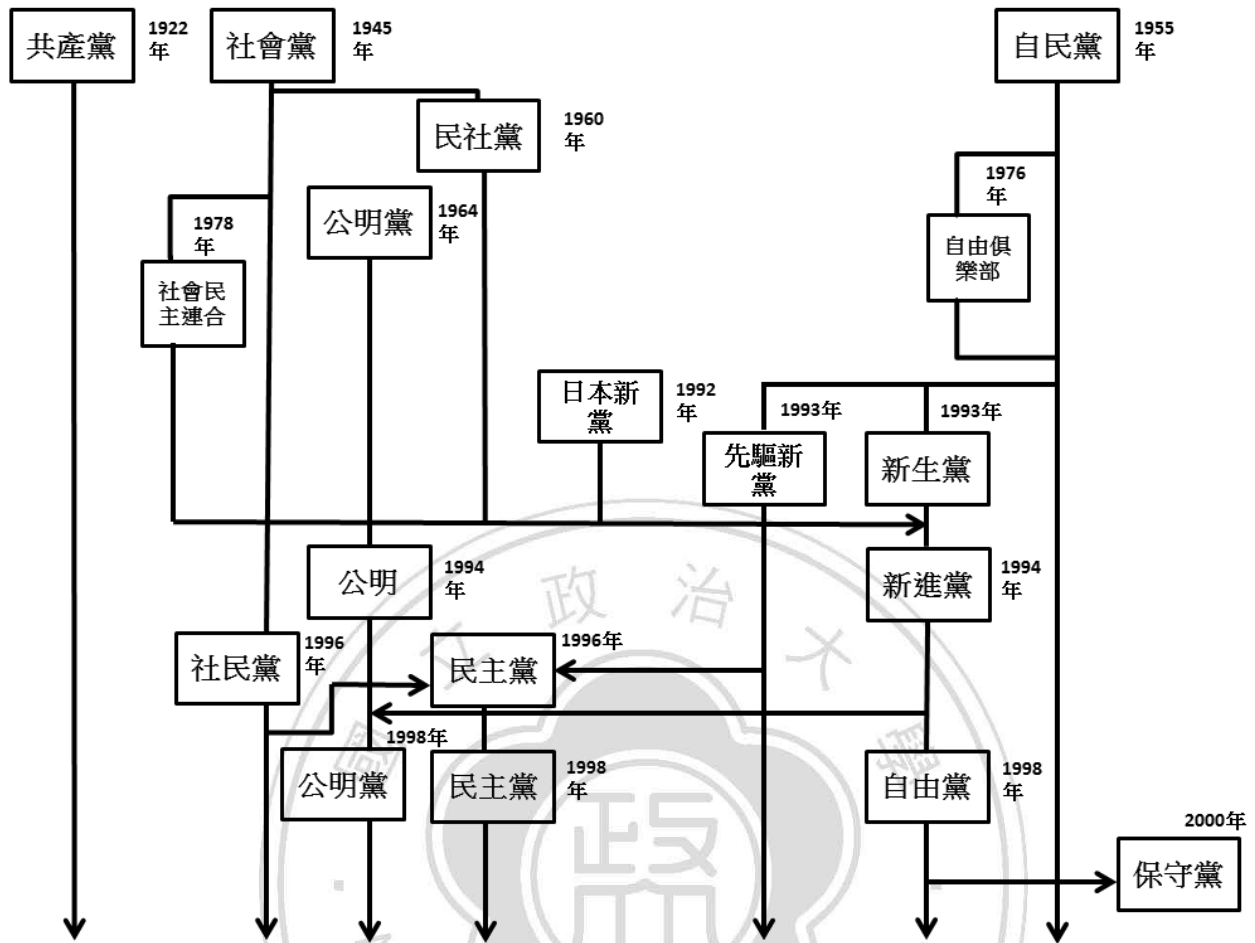


圖 5-2 2000 年為止日本主要政黨變遷圖

資料來源：中北浩爾，《自民党政治の変容》，（東京：NHK 出版，2014 年），頁 285。

第四節 從政治資金規正法觀察選舉制度改革對政黨之影響

在自民黨 1955 年體制尚未被打破，中選舉區制度尚在施行的時代，一個自民黨候選人若要在選區中被提名，通常都需要加入一個派閥，因為根據中選舉區制，每個選區的當選人不只一人，所以在眾多自民黨候選人中，被提名與否與各選區提名人數皆需要透過自民黨各派閥之間的協商才能決定。再者，若該候選人被提名，除了倚靠個人的後援會組織動員與募款外，仍尚需要來自派閥與派閥背後的企業等利益團體的政治獻金，才有足夠的財力投入選戰，並順利當選。如此一來，在該候選人當選成為議員以後，派閥與利益團體便可透過這些政治獻金來促使該議員為其推動對自身有利的法案，或是為法案護航，導致議員淪於為所屬

派閥與少數利益團體服務，而非實踐其所屬政黨或個人的政策理念或主張。⁴⁹1993 年的眾議院大選後自民黨下台，由 7 個小黨所組成的細川聯合政府成立，並且開始對被認為造成金權政治的選舉制度、政治資金規正法等進行政治層面上的改革，因此選舉制度從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也在此時通過。但事實上，早在 1975 年與 1992 年時，政治資金規正法就已被修正過。截至 1992 年為止，在企業捐款的限制上，對政黨每年的上限是 750 萬日圓到一億日圓，對其他政治團體每年的上限是 375 萬日圓到 5000 萬日圓，對政黨以外的政治團體與個別政治人物，每年的上限是 150 萬日圓。而在公開捐贈政治獻金的企業名稱與個人姓名之基準上，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為每年超過一萬日圓，對其他政治團體與個別政治人物為每年超過 100 萬日圓，在販賣募款餐會的餐券上，則為每次超過 100 萬日圓者。而在 1994 年細川聯合政府通過新版的政治資金規正法後，在企業捐款的限制上，增加了對政治人物的政治資金管理團體每年不可超過 50 萬日圓。在公開政治獻金的基準上，對政黨、政治資金團體、其他政治團體與個別政治人物均調整為每年超過 5 萬日圓，在販賣募款餐會的餐券上，則為每次超過 20 萬日圓者。此外，又增加一條對政黨進行公費補助的法案，稱為「政黨助成法」，此乃因應新版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的實施將大幅限制企業、團體對政治人物個人之捐獻，為確保各政黨不因此而以違法方式募集政治資金而採取的對應措施。⁵⁰公費補助的方法是以國民每人繳納 250 日圓稅金作為基準，將總額約 309 億日圓的政黨交付金，按照各黨議員數以及國會選舉得票率將資金分配給各黨，上限為不超過該黨去年收入的三分之二。⁵¹

時至 1999 年 12 月，在小淵聯合政府的推動下，一個更趨嚴格的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於國會中通過，並在 2000 年 1 月正式施行。本次修正案最大的特點在於，全面禁止個人、企業與團體對個別政治人物提供政治資金。此外的規定上則大同小異，在政黨方面，個人的政治獻金總額不得超過 2000 萬日圓；個人對政黨的政治資金管理團體總金額不得超過 1000 萬日圓；企業或團體對於政黨政治資金的提供，不能超過一億日圓；對政黨政治資金管理團體，則不可超過 5000 萬日圓。在公開政治獻金的基準上，包含個人或企業對政黨提供超過 20 萬日圓以上的政治資金，或購買募款餐券之金額或價值超過 5 萬日圓者。從此之後，這套政治資金規正法讓過去企業對於政治人物的政治獻金轉向政黨，再由政黨來進行分配。⁵²此外，政黨交付金的導入，以及受到政治資金規正法限制下而被削弱的派閥集資能力，照理

⁴⁹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16-122。

⁵⁰ 梁世武主編，《單一選區兩票制》，（臺北：臺北商務，2008 年），頁 16。

⁵¹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123。

⁵² 蔡增家，《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頁 171-173。

說都將導致派閥凝聚力減弱，黨中央對於黨內所屬議員的約束力也有所增高。⁵³而在此同時，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並立制的實施下，由於各地方小選舉區的當選者只能有一位，這使得各選區的重點理當將放在政黨間的對決，派閥已失去了在黨內分配提名人數的空間，且更進一步導致各政黨的提名人數從以前的黨內協調，逐步改由各政黨與其他政黨攜手合作後彼此協調而定奪。自此候選人看重的是所屬政黨的提名，派閥的影響力也跟著減少。因此在新選舉制度與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雙管齊下之下，日本選舉運動的主導權應當開始由參選人看重派閥提名與資源，造成黨紀不彰的「派閥主導」模式，逐步轉向候選人注重政黨提名與政策、派閥影響力下降、選舉以黨中央為中心運作的「政黨主導」模式。根據 2000 年的政治資金收支報告，該年的政治獻金總額為 1569 億日圓，其中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的政治獻金有 1104 億日圓，佔總金額的 70.4%，不僅金額超過前一年的 982 億日圓，佔總金額的比例也較前一年的 64.7% 提升了 5.7%。⁵⁴由此可以看出小淵聯合政府推動的政治資金規正法於 2000 年實施後，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的政治獻金的金額與比例確實已較實施前有所增加。

然而，雖然這套政治資金規正法對於政治人物與其支援團體的政治獻金確實產生相當程度的限制，但對政黨卻沒有限制，因此該法成立後，各黨紛紛在各地區設立「黨支部」來收取政治獻金，而這些黨支部也是由該地區的國會議員所負責，所以黨支部等同是過去政治人物的後援會與政治資金團體的翻版。⁵⁵這些出乎意料的發展，都導致日本選舉要由黨中央以外的團體掌握大量選舉資源、注重個人集資能力的派閥主導模式，真正走向以黨中央為統籌分配資源運作的政黨主導模式，仍有一段相當的距離。不過，就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時執政諸黨採取了選舉合作戰略，在自民黨、公明黨與保守黨選舉合作的共識下，彼此能統籌旗下候選人與選區，依照各地政黨票倉不同而彼此分配、協調負責選區，這樣的措施能付諸於實踐，不論成效如何，可看出日本選舉已向政黨主導模式邁出了第一步。雖然當時仍有部分自民黨議員不服黨中央的分配而脫黨參選的情況，但在落選的比當選的人多的結果中可以看出，在沒有大黨的提名與資源下，小選舉區只能有一人當選的制度將使脫黨參選者難以順利脫穎而出，使得脫黨成為一種高風險的行為，這也有助於各黨旗下候選人願意聽從黨中央的指示與分配。可見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與政治資金規正法相輔相成下，確實使日本選舉初步展現走向政黨主導模式的傾向。

⁵³ 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頁 131。

⁵⁴ 日本國總務省，〈平成 12 年分政治資金収支報告の概要〉，《政治資金関連資料》，
〈http://www.soumu.go.jp/senkyo/seiji_s/data_seiji/2001/010914.html〉（2016 年 1 月 7 日進入）。

⁵⁵ 許介麟、楊鈞池編著，《日本政治制度》，頁 232。

表 5-6 1994 至 1999 年政治資金規正法之更動

| 項目 | 原有制度 | 1994 年修正案 | 1999 年修正案 |
|---------|--------------------------------|--|---------------------------|
| 企業捐款限制 | 對政黨：每年上限 750 萬日圓到一億日圓 | 對政治人物的政治資金管理團體：每年不可超過 50 萬日圓 其餘未變 | 對個別政治人物：全面禁止個人、企業或團體捐款 |
| | 對其他政治團體：每年上限 375 萬日圓到 5000 萬日圓 | | 對政黨：不可超過一億日圓 |
| | 對政黨以外的政治團體與個別政治人物：每年上限 150 萬日圓 | | 對政黨政治資金管理團體：不可超過 5000 萬日圓 |
| 公開捐款者標準 | 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每年超過一萬日圓 | 對政黨、政治資金團體、其他政治團體與個別政治人物：每年超過 5 萬日圓 | 對政黨：每年超過 20 萬日圓以上 |
| | 對其他政治團體與個別政治人物：每年超過 100 萬日圓 | | |
| | 販賣募款餐會的餐券：每次超過 100 萬日圓 | | |
| 公費補助 | | 以國民每人繳納 250 日圓稅金作為基準，將總額約 309 億日圓的政黨交付金，按照各黨議員數以及國會選舉得票率進行分配，上限為不超過該黨去年收入的三分之二 | 未變 |

資料來源：徐萬勝，《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 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頁 123。

第五節 小結

本章節的第一部分是從政黨規模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這裡依照法國學者杜佛傑之論點，將政黨分為三種規模：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大黨以及小黨。按照這個理論，細川聯合政府是由 7 個小黨所構成的聯合政府；村山聯合政府是由眾議院前兩大政黨自民黨、社會黨，再加上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若將自民黨與社會黨這兩個聯合政府中的大型政黨加以細分，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社會黨則算為大黨；橋本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社民黨、先驅新黨所組成，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小淵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自由黨、公明黨所構成，而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森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公明黨、保守黨所構成，而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從這樣的結果中可以發現，相較於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實施前的大幅度變化，實施後所形成的聯合政府在構成政黨規模此一項目上顯然已經開始走向一致性。

第二部分是從政黨意識形態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選舉制度改革前後，執政黨的政治意識形態在 1993 年右派政黨自民黨一黨獨大結束後，經過同時具有右派、左派與中間派三種政治意識形態的細川聯合政府，到具有右派與左派兩種政治意識形態的村山與橋本聯合政府，再到由右派加上中間派的政黨所組成的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意識形態上已由百花齊放到右強左弱，最後又轉向右派與中間派共存的狀況。但 1990 年代的自民黨在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上的位置已較純粹的保守主義政黨顯得略為靠向中間，也給了自民黨與同是右派的自由黨、保守黨，以及中間派政黨公明黨合作的空間，公明黨也得以發揮其中間派的特色，在聯合政府中與自民黨進行協調、合作。所以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後的聯合政府之意識形態，絕對較選舉制度改革前一黨獨大的自民黨政權來的多元。而又因著自民黨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使得村山、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政治意識形態上相較於細川聯合政府時期的多元政治意識形態，這四個皆有自民黨參與的聯合政府所呈現的則是多元而右派主導之現象。

第三部分是從政黨穩定狀況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要觀察政黨穩定狀況和聯合政府的關係，應該將穩定狀況區分為「政黨個體穩定狀況」與「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狀況」。若將政黨個體不穩定、不斷重組出大型在野政黨的現象，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下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時聯合政府不斷成立的情況連接在一起，可以發現自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實

施後，日本政黨正走向「變相的兩極化」，可能出現「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第四部份是從政治資金規正法觀察選舉制度改革對政黨之影響。在 1990 年代的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雖然有所缺陷，使得日本選舉仍有由黨中央以外的團體掌握大量選舉資源、注重個人集資能力的派閥主導狀況。但在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雙管齊下實施後，根據 2000 年的政治資金收支報告，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的政治獻金的金額與比例確實已較實施前有所提升，以及從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時執政諸黨採取了選舉合作戰略，在自民黨、公明黨與保守黨選舉合作的共識下，彼此能統籌旗下候選人與選區，依照各地政黨票倉不同而彼此分配、協調負責選區等等的配套措施能付諸於實踐，不論成效如何，皆可看出日本選舉已向政黨主導模式邁出了第一步。



第六章 結論

本研究已從發現 1990 年代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的形成之間具有相輔相成關係以來，探究了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形成的細川與村山聯合政府，以及新選舉制度實施後形成的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組成、運作與瓦解的過程中的異同之處，並在選舉制度改革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的影響上，先後藉由政黨規模、政黨意識形態、政黨穩定狀況，以及政治獻金規正法與選舉制度改革雙管齊下等政治層面的角度，分析了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前後聯合政府產生了何種變化。本章將重新整理本論文的研究發現，並就未來的研究發展方向提出建議。

第一節 研究發現

首先，要了解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之關係，就必須先明白選舉制度改革與 1990 年代第一個聯合政府——細川聯合政府的形成背景。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從 1947 年以來採用中選舉區制度，直到 1988 年，日本爆發了重大的金權醜聞「瑞克魯特事件」，當時學界多認為造成如此重大弊案之因，就在於中選舉區制度所帶來的負面影響。至此，選舉制度改革成為改善國內政治弊端的主要手段與目標之一。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除了日本共產黨以外的 7 個日本在野政黨一同組成聯合政府。細川護熙就任日本首相後，為了兌現選舉承諾，而在任內推動了選舉制度改革，將選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從政治學理論的角度來看，細川聯合政府同時具有傳統政治學所定義的政策尋求模式、職位尋求模式之聯合政府類型。至於細川聯合政府的幕後推手小澤一郎在 1993 年 7 月眾議院大選後，面對自民黨與已開始向未表態的日本新黨與先驅新黨進行拉攏，為了終結自民黨長期執政、催生不含自民黨在內的聯合政府以達成政黨輪替，繼新生黨所屬的在野政黨陣營表明對細川與武村在選舉制度改革上的主張將全盤接受後，小澤更逕自提出了由細川出任首相的條件。這樣的大膽的手段與強勢的作風不但直接促使自民黨失去政權、在野 7 小黨聯合政府成立，也讓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被確立為日後選舉制度改革的目標與方針。但細川聯合政府時期所通過的，小選舉區的席次高於比例代表區的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法案，又是細川對自民黨妥協的產物。實施新選舉制度後所帶來的小選舉區制有利於大

型政黨但一黨難以過半、小黨在國會生存難度增加卻也有比例代表區維持其存在等效應，導致聯合政府從 1990 年代開始不再只是為了達成某種政治目標而形成的少數特例。自此以後，日本政黨結盟組成聯合政府便形成一種常態。因此本研究認為，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與聯合政府的形成，兩者可說是相輔相成。此外，被期望與選舉制度改革雙管齊下，將選舉運動主導者由派閥轉化為以政黨主導的政治資金規正法，其成效也是值得觀察的重點。

接著，本研究依循歷史脈絡，分析了新選舉制度實施前形成的細川與村山聯合政府，以及新選舉制度實施後形成的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組成、運作與瓦解的過程中的差異之處。首先論到細川與村山聯合政府。細川聯合政府是一個由 7 個小黨所組成的政權。這樣的一個基於達成政治承諾而組成的多黨聯合政府，其成員之間的政治理念卻是各不相同。以右派政黨而言，小澤與羽田為首的新生黨與武村正義的先驅新黨和細川護熙的日本新黨便已各不相同，再加上中間派的公明黨與左派政黨的社會黨、民社黨與社會民主連合，意識形態過度分歧只會造成推行政策時難以統一內部意見，再者，主導了細川聯合政府運作的小澤一郎只說服特定的政治人物認同自身的理念後，便要其直接推動該項政策，而不事先與聯合政府內的其他政黨充分溝通的強勢作風，不但破壞了聯合政府內部的團結、致使國民福祉稅的推動觸礁，也令細川無力處理聯合政府內部的不和問題。而在細川護熙涉嫌收受佐川急便的回扣、重創了他的個人形象後，導致 1994 年的財政預算案在國會審議中遭受抵制、趨於停擺，終使細川不得不以辭職下台換取該年度預算順利通過。因此佐川急便的醜聞，可說是壓倒細川聯合政府的最後一根稻草。其後的羽田聯合政府因著執政諸黨間已產生裂痕，僅 64 天就宣告瓦解。之後形成的村山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右派大型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左派大黨社會黨與右派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雖然左派政黨的社會黨黨魁村山富市被右派政黨自民黨拱為首相，在當時看起來不可思議，卻實則為三黨彼此之間長期私下接觸所形成的結果。雖然身為社會黨自 1955 體制形成以來所出任的首位首相，但自民黨不論在國會席次或是閣員席次上都遠多於社會黨，這使得村山富市表明堅持美日安保體制、允許自衛隊與核能發電存在，這些言論都大大違背了社會黨長久以來的政治立場。再加上 1995 年發生了阪神大地震和沙林毒氣事件、經濟衰退與新進黨的崛起等因素，導致社會黨於 1995 年 7 月的參議院選舉中大敗，村山雖於 1995 年 8 月組成第二次內閣，但到了 1996 年 1 月，村山富市最終仍選擇辭職下台。就如同細川聯合政府，社會黨選擇與政治意識形態完全相反的政黨結盟，然而在自民黨的席次遠超過社會黨的情況下，使得社會黨當下確實能從在野黨搖身一變成為執政黨，但就長期來看，卻會出現政策被同盟的大黨自民黨所主導、無法貫徹自身政治主張、不符支持者期待等現象。這導致了社會黨票源流失、於選舉中遭遇慘敗，陷入在國會的影響力

不增反減的窘境。整體而言，在 1996 年眾議院正式實施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前，以小黨為首所組成的聯合政府均暴露了在國會席次少的情況下，很容易因著外在政局的變化與內部意見的不和導致政權瓦解的致命弱點。由此可以發現，細川聯合政府與村山聯合政府因著成員的政黨規模不同，而在組成與運作的過程中有所差異，但在瓦解的原因上，兩者皆有政黨意識形態差距過大這項共通點。

再來論到新選舉制度實施後形成的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組成、運作與瓦解的過程之異同。1996 年 1 月自民黨黨魁橋本龍太郎正式當選新任日本首相。這是自 1993 年 8 月宮澤內閣辭職以來，自民黨終於奪回了闊別近兩年半的首相寶座。橋本上台後，由於自民黨在眾議院的席次並未單獨過半，因此其選擇繼續與由社會黨更名的社民黨，以及先驅新黨共組聯合政府。1996 年 10 月 20 日，橋本迎來了任內首度的眾議院選舉，結果自民黨在新制的 500 席拿下 239 席，再次成為國會第一大黨。不過，由於席次仍然沒有過半，最終選擇與社民黨和先驅新黨以「閣外合作」方式攜手合作，如此一來，一個形式上為自民黨單獨執政，實質上為自民黨、社民黨與先驅新黨三黨在國會彼此合作的橋本聯合政府就此成立。這種非正式的聯合政府，是由 1 個眾議院席次接近過半的大黨，與 2 個席次相加不到 20 席的小黨所組成。1996 年 11 月，第二次橋本內閣成立，此時橋本內閣對於沖繩美軍基地使用的合法性而推行的「駐日美軍用地特別措施法」修正案，以及 1997 年與美國商定修正的「美日防衛合作方針」等政策上無視社民黨的反對，造成日後閣外合作的瓦解，在面臨未能徹底解決經濟不景氣的問題，與 1998 年參議院大選失敗下，橋本首相只能引咎辭職。小淵內閣於 1998 年 7 月 30 日成立後，透過靈活的手腕構成了由一個大型的右派政黨自民黨，透過黨內「保保派」成員和小澤一郎對話後加上其所屬的一個小型的右派政黨自由黨，以及一個意識形態中立的小黨公明黨所組成的小淵聯合政府，解決了參議院席次未過半、法案難以通過的窘境。但自由黨在與公明黨在選舉制度改革議題上意見相左競爭壓力所產生的不安全感作祟，以及小淵自身在挽留自由黨失敗而病倒後，小淵聯合政府也隨之瓦解。之後上台的森聯合政府，雖然維持了由一個大型的右派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小型的右派政黨保守黨，以及一個意識形態中立的小黨公明黨所組成的聯合政府，但在森聯合政府醜聞不斷、2000 年眾議院大選的「失利」與「加藤之亂」的爆發等負面因素的影響下，最終在執政僅一年多的狀況下便倒台收場。由上述內容亦可得知，無論是橋本、小淵或森聯合政府，皆是由一個大型政黨加上兩個小黨所組成，不過橋本聯合政府是由兩個右派加上一個左派政黨，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則都是由兩個右派政黨加上一個中間派政黨所構成。在組成與瓦解上，雖然瓦解的原因不盡相同，但從新選舉制度實施後的兩次眾議院大選結果可以發現，都是呈現一個席次接

近過半的大型政黨，一個破百席的在大型政黨以及數個小黨，以及由席次接近過半的大型政黨與數個小黨合組聯合政府的態勢。這種情況的形成，相信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的實施有所關連。

追尋完歷史脈絡後，在選舉制度改革對日本政黨合縱連橫影響的議題上，本研究先後藉由政黨規模、政黨意識形態、政黨穩定狀況，以及政治獻金規正法與選舉制度改革雙管齊下等政治層面的角度，分析了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前後聯合政府產生了何種變化。首先是從政黨規模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這裡依照法國學者杜佛傑之論點，將政黨分為三種規模：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大黨以及小黨。按照這個理論，細川聯合政府是由 7 個小黨所構成的聯合政府；村山聯合政府是由眾議院前兩大政黨自民黨、社會黨，再加上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若將自民黨與社會黨這兩個聯合政府中的大型政黨加以細分，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社會黨則算為大黨；橋本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社民黨、先驅新黨所組成，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小淵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自由黨、公明黨所構成，而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森聯合政府是由一個大型政黨自民黨再加上兩個小黨公明黨、保守黨所構成，而其中的大型政黨自民黨屬於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從這樣的結果中可以發現，相較於小選舉區比例代表制實施前的大幅度變化，實施後所形成的聯合政府在構成政黨規模此一項目上顯然已經開始走向一致性。

其次是從政黨意識形態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選舉制度改革前後，執政黨的政治意識形態在 1993 年右派政黨自民黨一黨獨大結束後，經過同時具有右派、左派與中間派三種政治意識形態的細川聯合政府，到具有右派與左派兩種政治意識形態的村山與橋本聯合政府，再到由右派加上中間派的政黨所組成的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意識形態上已由百花齊放到右強左弱，最後又轉向右派與中間派共存的狀況。但 1990 年代的自民黨在政治意識形態光譜上的位置已較純粹的保守主義政黨顯得略為靠向中間，也給了自民黨與同是右派的自由黨、保守黨，以及中間派政黨公明黨合作的空間，公明黨也得以發揮其中間派的特色，在聯合政府中與自民黨進行協調、合作。所以 1990 年代選舉制度改革後的聯合政府之意識形態，絕對較選舉制度改革前一黨獨大的自民黨政權來的多元。而又因著自民黨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使得村山、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政治意識形態上相較於細川聯合政府時期的多元政治意識形態，這四個皆有自民黨參與的聯合政府所呈現的則是多元而右派主導之現象。

接著是從政黨穩定狀況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要觀察政黨穩定狀況和聯合政府的關係，應該將穩定狀況區分為「政黨個體穩定狀況」與「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狀況」。若將政黨個

體不穩定、不斷重組出大型在野政黨的現象，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下政黨在國會席次穩定時聯合政府不斷成立的情況連接在一起，可以發現自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實施後，日本政黨正走向「變相的兩極化」，可能出現「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

最後是從政治資金規正法觀察選舉制度改革對政黨之影響。在 1990 年代的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案雖然有所缺陷，使得日本政黨選舉仍有黨中央以外的團體掌握大量選舉資源的派閥主導狀況。但在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雙管齊下實施後，根據 2000 年的政治資金收支報告，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的政治獻金的金額與比例確實已較實施前有所提升，以及從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時執政諸黨採取了選舉合作戰略，在自民黨、公明黨與保守黨選舉合作的共識下，彼此能統籌旗下候選人與選區，依照各地政黨票倉不同而彼此分配、協調負責選區，這樣的措施能付諸於實踐，不論成效如何，可看出日本選舉已向政黨主導模式邁出了第一步。

最後再針對本研究之內容做個歸納與整理。在選舉制度改革前，日本政壇是由右派大型政黨自民黨單獨執政，使用中選舉區制，派閥掌握了選舉資源以及候選人提名權，主導了選舉運動，卻導致議員淪於為提供其政治資金的所屬派閥與少數利益團體服務的金權政治現象。但 1993 年眾議院大選後，自民黨下台，改由 7 個小黨構成、意識形態多元的細川聯合政府上台執政，並將選舉制度由中選舉區制改為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也針對政治資金規正法進行修正。在主要經歷了 7 個小黨構成、意識形態多元的細川聯合政府，以及由一個右派大型政黨自民黨加上一個左派大黨社會黨與右派小黨先驅新黨所組成、左派大黨出任首相但實質上由右派大型政黨主導的村山聯合政府後，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終於在 1996 年與 2000 年眾議院大選中實行。有趣的是，1996 年到 2000 年的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都是由右派大型政黨自民黨加上兩個小黨所組成的，但相異點在於橋本聯合政府中的兩個小黨是左派的社民黨與右派的先驅新黨，小淵聯合政府中的兩個小黨是右派的自由黨與中間派的公明黨，森聯合政府中的兩個小黨是中間派的公明黨與右派的保守黨。在意識形態上雖然已由百花齊放到右強左弱，最後又轉向右派與中間派共存的狀況，卻也絕對較選舉制度改革前一黨獨大的自民黨政權來的多元。而又因著自民黨為負有多數派使命的政黨，使得村山、橋本、小淵與森聯合政府在政治意識形態上相較於細川聯合政府時期的多元政治意識形態，這四個皆有自民黨參與的聯合政府所呈現的則是多元而右派主導之現象。至於 1996 年與 2000 年眾議院大選總是能形成聯合政府，則也是肇因於新選舉制度的實施。若將政黨個體不穩定、不斷重組出大型在野政黨的現象，與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之下政黨在國會席

次穩定時聯合政府不斷成立的情況連接在一起，可以發現自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實施後，日本政黨正走向「變相的兩極化」，可能出現「稍無定型的一強，或是二強 n 弱體制」。而在選舉運動的主導權上，雖然在小淵聯合政府時期再次修正的政治資金規正法在 2000 年正式實施後，其嚴格的資金流動控管應當已消除派閥掌握資源、主導選舉的狀況，但因著法案本身的缺陷使得議員透過黨中央以外的團體掌握大量選舉資源的狀況卻依然難以根除。不過對政黨與政治資金團體的政治獻金的金額與比例確實已較實施前有所增加，以及在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實施後，從 2000 年眾議院大選時執政諸黨採取了選舉合作戰略，彼此能統籌旗下候選人與選區，並依照各地政黨票倉不同而彼此分配、協調負責選區，皆可看出日本選舉已向政黨主導模式邁出了第一步。

第二節 研究建議

如同本研究第一章所述，礙於筆者並無統計學相關之專業知識與技術，在第五章第三節，從政黨穩定狀況觀察聯合政府的轉變的部分，因著手邊資料不足、同時也缺乏進行量化研究之能力，而難以從歷年得票率之數據中將「選民對政黨之認同」這項因素對政黨穩定狀況的影響程度呈現出來，殊為可惜。若能將 1990 年代各政黨支持者的職業、政黨支持率、投票率以及選民對各政黨候選人與政見滿意度等相關數據以圖表方式呈現，再以量化分析的能力針對這些數據加以解讀與申論，解析選民對政黨之認同對政黨穩定狀況具有何種程度之影響，應可將政黨穩定狀況的議題發揮的更好、更深入。

同樣是本研究第五章，在第四節，從政治資金規正法觀察選舉制度改革對政黨之影響的部分，除了也是缺乏進行量化研究之能力、難以對政治資金的數據進行詳細分析，僅能就政治獻金收入比例與往年稍作比較以外，由於本研究的年代設定最晚只到 2000 年，而小淵聯合政府時期再次修正的政治資金規正法也是在 2000 年正式實施，在觀察時間過短的狀況下其實難以察覺出實行以後是否產生深遠影響。此外，自 2003 年眾議院大選開始，日本各政黨開始在參眾兩院選舉前公布「政權公約」，也就是各政黨的政策綱領，此舉亦被視為將選舉運動導向由政黨主導的重要措施之一，但因本研究的年代僅到 2000 年，故難以進一步探究「公布政權公約」究竟對選舉運動的實質影響。若有相關研究能針對政治資金規正法的實施，將研究時期拉長到 10 年以上，並搭配上 2007 政治資金規正法再次進行修正後的法規，以及自 2003 年眾議院大選以來日本各政黨於選舉前公布政權公約之舉加以研究，相信會有更多突破性的進展與收穫，且能就 2000 年以後的選舉運動主導權是否真如當初所規劃已由

黨中央所掌握，形成所謂的「政黨主導」進行分析，以彌補本研究僅能以 2000 年之部分做出有限度的判讀之憾。

此外，「政黨助成法對政黨的影響」也是一個值得加以深入探討的議題。本研究雖於談論政治資金規正法對政黨的影響時提到政黨助成法的形成背景，以及依據此法將公費的政黨交付金撥款給各黨的相關規定，但若要對其進一步的探討就必須蒐集每年度各政黨的獲得的補助金額與用途名目，再進行分析。這樣一來恐將使本研究第五章第四節的重點失焦，而且以討論政黨助成法時需要的資料與論述篇幅，僅以一個章節中的部分內容進行分析著實可惜，若能針對此議題進行研究、撰寫出一篇學術論文，將會是更好的選擇。因此，本研究並未就政黨助成法對政黨的影響之部分多進行論述，也期待往後能有單就此議題進行討論與分析的研究問世，以釐清這項值得探討的議題。

最後將目光拉回國內政局，經過 2016 年 1 月的總統與立法委員選舉後，臺灣政壇再次經歷了政黨輪替，原本為在野黨的民進黨擊敗了執政黨國民黨、於總統大選中獲得勝利，並成功在立法院拿下過半數席位。雖然臺灣在政治制度上和日本採用的內閣制並不相同，但在同樣發生了政黨輪替的背景下，由國會多數黨民進黨於今年 5 月總統上任前的過渡期組成內閣的「多數黨組閣」議題，甚至在民進黨正式執政後是否有可能與其他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的話題，也成為國內討論的焦點。若對照本研究中 1990 年代日本各聯合政府的執政歷程與學術論點，筆者整理出以下看法。

首先，不論是在過渡期進行多數黨組閣，或是在民進黨上台後與其他政黨共組聯合政府等等的相關話題，其中必然會討論到國民黨與民進黨共同執政，即所謂的「藍綠合作」之可能性。但就本研究中細川、村山與橋本等聯合政府的經驗來看，政策主張差距過大的政黨即便達成合作、共組聯合政府，依然很有可能產生因著國會席次與內閣成員數量的差距，造成國家元首無法貫徹所屬政黨長期主張的政策而引起支持者的反感、對政黨自身造成選民流失等傷害，以及執政諸黨在政策議題上無法取得共識，最終導致合作破裂、不得不重組內閣的狀況。誠然，目前國內右派與左派政黨因著政黨實力相距懸殊，對立情況並未像日本如此激烈，但長年來一直存在著國民黨與其體系出身的「泛藍政黨」，以及民進黨與其體系出身、或是理念相近的「泛綠政黨」，這兩者之間產生的「藍綠之爭」。而之所以會形成期望藍綠合作的聲音，主要是因為近年來國內經濟不景氣的狀況未有明顯改善，但藍綠政黨卻依然在對中國大陸政策以及其他議題上彼此不斷攻訐，而難以實際推動改善經濟困境的有效政策，所謂藍綠合作、停止內耗的看法便應運而生。但就 1990 年代日本聯合政府的經驗來看「藍綠合作」議題，若真的付諸實踐，執政諸黨恐怕也將面對自身受到傷害的風險，以及如何在

政策上達成共識等嚴峻考驗。

綜合以上內容，筆者除了就自身在學識上的不足與研究範圍之限制而將未能更加深入探究的議題提出建議外，也就近來國內對聯合政府的相關議題以本研究之內容與學術論點陳述自身看法，也衷心期盼本研究對聯合政府所進行的分析與申論能於往後為國人探討政府組閣之議題時，提供一種學術性的思考方向。



參考文獻

壹、中文文獻

- Andrew Heywood 著，楊日青、李培元、林文斌、劉兆隆譯，2002 年，《政治學新論》，臺北：韋伯文化。
- Andrew Heywood 著、陳思賢譯，2009 年，《政治的意識形態》，臺北：五南。
- Anthony Giddens 著，李惠斌、楊雪冬譯，2000 年，《超越左派右派：激進政治的未來》，臺北：聯經。
- Giovanni Sartori 著、雷飛龍譯，2003 年，《最新政黨與政黨制度》，臺北：韋伯文化。
- Leon P. Baradat 著，陳坤森、廖揆祥、李培元譯，2000 年，《政治意識形態與近代思潮》，臺北：韋伯文化，2000。
- Maurice Duverger 著、雷競璇譯，1991 年，《政黨概論》，香港：青文文化。
- 內田滿原編著，徐興慶、蔡啟清編校，吳明上、楊鈞池譯，2008 年，《現代日本政治事典》，臺北：臺大出版中心。
- 王鼎銘、郭銘峰、黃紀，2008 年 9 月，〈選制轉變過程下杜佛傑心理效應之檢視：從日本眾議院選制變革的經驗來觀察〉，《問題與研究》，第 47 卷第 3 期，頁 1-28。
- 吳明上，2003 年 3 月，〈日本眾議院議員選舉制度改革之探討：小選舉區比例代表並立制〉，《問題與研究》，第 42 卷第 2 期，頁 79-94。
- 吳明上，2008 年 3 月，〈日本聯合政權組成中公明黨關鍵少數之研究〉，《東吳政治學報》，第 26 卷第 1 期，頁 51-85。
- 吳明上，2011 年 9 月，〈日本眾議院選舉制度改革與自民黨集權化之關係〉，《問題與研究》，第 50 卷第 3 期，頁 29-47。
- 村松岐夫、辻中豐、伊藤光利著，吳明上譯，2005 年，《日本政府與政治》，臺北：五南。
- 林明德，2006 年，《日本近代史》，臺北：三民書局。
- 林繼文，1997 年 12 月，〈制度選擇如何可能：論日本之選舉制度改革〉，《台灣政治學刊》，第 2 期，頁 63-106。
- 陳伯志，2004 年 1 月，〈日本金融結構改革之回顧〉，《問題與研究》，第 43 卷第 1 期，頁 33-61。

- 陳儔美，2001年9月，〈日本第四十二屆眾議院選舉研析〉，《問題與研究》，第40卷第5期，頁23-37。
- 徐萬勝，2009年，《冷戰後日本政黨體制轉型研究：1996年體制論》，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 許介鱗、楊鈞池編著，2006年，《日本政治制度》，臺北：三民。
- 梁世武主編，2008年，《單一選區兩票制》，臺北：臺北商務。
- 楊鈞池，2002年6月，〈後冷戰時期日本聯合政府與政治改革〉，《政治科學論叢》，第16期，頁63-87。
- 楊鈞池，2005年7月，〈一九九〇年代日本選舉制度改革及其影響之分析〉，《高大法學論叢》，第1卷第1期，頁167-216。
- 楊鈞池，2005年9月，〈美日同盟關係的演變——以美日安保條約為例〉，《復興崗學報》，第84期，頁165-190。
- 潘誠財，2007年6月，〈日本眾議院新選舉制度對政黨體系形成之影響——1996~2005眾議院選舉之分析〉，《復興崗學報》，第89期，頁411-437。
- 蔡增家，2004年，《日本轉型：九〇年之後政治經濟體制的轉變》，臺北：五南。
- 謝相慶，2000年7月，〈日本眾議院議員新選舉制度及其政治效應——以1996年選舉為例〉，《選舉研究》，第6卷第2期，頁45-87。
- 蘇永欽主編，2001年，《聯合政府：臺灣民主體制的新選擇？》，臺北：新臺灣人基金會。

貳、日文文獻

- Frances M. Rosenbluth、Michael F. Thies 著，德川家廣譯，2012年，《日本政治の大転換：「鉄とコメの同盟」から日本型自由主義へ》，東京：勁草書房。
- Gerald L. Curtis 著，野口やよい譯，2001年，《永田町政治の興亡》，東京都：新潮社。
- 石川真澄、山口二郎，2010年，《戦後政治史第三版》，東京：岩波書店。
- 猪口孝等編集，1994年，《93年総選挙-55年体制の崩壊》，東京：木鐸社。
- 猪口孝等編集，1996年，《日本政治の主役》，東京：木鐸社。
- 猪口孝等編集，1997年，《選挙制度改革と日本の政治》，東京：木鐸社。
- 梅澤昇平，2000年，《野党の政策過程》，東京：芦書房。
- 大嶽秀夫編，1997年，《政界再編の研究——新選挙制度による総選挙》，東京：有斐閣。

- 大嶽秀夫，2003年，《日本型ポピュリズム——政治への期待と幻滅》，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 岡野加穂留、藤本一美編著，2000年《村山政権とデモクラシーの危機：臨床政治学的分析》，東京：東信堂。
- 加藤秀治郎，2003年，《日本の選挙——何を变えれば政治が変わるのか》，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 加藤秀治郎，2013年，《日本の統治システムと選挙制度の改革》，東京：一藝社。
- 加藤淳子等編集，1998年，《連立政権下の政党再編と政策決定》，東京：木鐸社。
- 蒲島郁夫，2004年，《戦後政治の軌跡：自民党システムの形成と変容》，東京：岩波書店。
- 川人貞史等編集，2011年，《現代の政党と選挙 新版》，東京：有斐閣。
- 草野厚，1999年，《連立政権——日本の政治 1993-》，東京：文藝春秋。
- 小澤一郎，1993年，《日本改造計画》，東京：講談社。
- 佐佐木毅，1999年，《政治改革 1800日の真実》，東京：講談社。
- 島田裕巳，2014年，《創価学会と公明党 ふたつの組織は本当に一体なのか》，東京：宝島社。
- 衆議院常任委員会調査室編輯，1994年，《衆議院の動き 第2号》，東京：衆議院。
- 衆議院常任委員会調査室編輯，1995年，《衆議院の動き 第3号》，東京：衆議院。
- 衆議院事務局編輯，2000年，《衆議院の動き 第8号》，東京：衆議院事務局。
- 大黒太郎，〈選挙制度の改編はなぜ成功したか?—日本とイタリアにおける「政治改革」比較〉，《レヴァイアサン》，第二十五期，1999年10月，頁123-153。
- 竹中治堅，2006年，《首相支配：日本政治の変貌》，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 中北浩爾，2012年，《現代日本の政党デモクラシー》，東京：岩波書店。
- 中北浩爾，2014年，《自民党政治の変容》，東京：NHK出版。
- 中野瑞彦，2005年3月，〈小泉政権の経済改革に見る不良債権処理の特徴と問題点〉，《桃山学院大学総合研究所紀要》，第30巻第3期，頁65-79。
- 福岡政行，2001年，《日本の選挙》，東京：早稲田大学出版社。
- 藤本一美，2008年，《現代日本政治論——1945-2005》，東京：専修大学出版社。
- 藤本一美，2014年，《日本政治の転換 1997-2013》，東京：専修大学出版社。
- 御厨貴編，2003年，《歴代首相物語》，東京：新書館。

宮川隆義，1996年，《小選挙区比例代表並立制の魔術》，東京：政治広報センター。

村山富市著，梶本幸治、園田原三、濱谷惇編，2011年，《村山富市の証言録——自社さ連立政権の実相》，東京：新生舎。

薬師寺克行，2014年，《現代日本政治史》，東京：有斐閣。

山口二郎，1997年，《日本政治の課題 新・政治改革論》，東京：岩波書店。

吉田信子編，1998年，《国会便覧 平成10年2月新版》，東京：日本政経新聞社。

吉田信子編，2000年，《国会便覧 平成12年2月新版》，東京：日本政経新聞社。

日本國總務省，〈平成12年分政治資金収支報告の概要〉，《政治資金関連資料》，

<http://www.soumu.go.jp/senkyo/seiji_s/data_seiji/2001/010914.html>（2016年1月7日進入）。

